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24n1463

毘尼母經

失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 次
- 卷目 次
  - 001
  - 002
  - 003
  - 004
  - 005
  - 006
  - 007
  - 008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463
毘尼母經卷第一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母義今當說，　汝等善聽之，
是中文雖略，　廣攝毘尼義。
依初事演說，　智慧者當知，
一切經要藏，　皆總在此中。
律藏外諸義，　母經中可得，
律義入此經，　如眾流入海。
毘尼外諸義，　如母經中得，
一切諸經義，　隨意皆能解。
律能滅疑惑，　如眾經定說，
佛所制諸戒，　皆在此經中。

問曰：「何故名母經？」

智者說曰：「此經能滅憍慢解煩惱縛，能使眾生盡諸苦際畢竟涅槃，故名母經。毘尼者，名滅滅諸惡法，故名毘尼。今當說母經義。母經義者，能決了定義，不違諸經所說，名為母經。此中解二種經：一比丘經、二比丘尼經，一切諸聚後當廣說。

「初十人制戒因緣增一中義，皆入此經中。因初因緣得知初事斷人疑心，眾經中義不復惑也。若比丘欲善持毘尼母經中定解，能速除生死亦勝犯戒賊。

「受具足義今當說。何故名受具足？智慧人受具足已不犯，所求成就，故言受具。能成就義名為受具。以是義故，成就眾善名為受具。復次能專心持戒，故言受具。能使成沙門義，故名受具。能使人成就意淨法故，名為受具。能成就寂滅法，故名受具。又成就比丘法，故名受具。於此律中，知見達解觸證得知，名為受具。

「有能成就比丘五種受具，名為受具。何者五？一者善來比丘即得受具；二者三語即得受具；三者白四羯磨受戒名為受具；四者佛勅聽受具即得受具；五者上受具。何故名為上受具？佛在世時不受戒，直在佛邊聽法得阿羅漢，名上受具。是名比丘五種受具。比丘尼亦有五種受具：一者隨師教而行名為受具；二者白四羯磨而得受具；三者遣使現前而得受具；四者善來而得受具；五者上受具。能成就不作一切諸惡，是名受具。

「又於毘尼藏中選擇是非能信行故，名為受具。又能成就斷五蓋法，名為受具。有能除覺觀亦名受具，能捨愛著禪心亦名受具，苦樂憂喜以能捨故名為受具，能過四空定故亦為受具，能知諸相滅亦

名受具。又受三歸五戒亦名受具，又受八齋法亦名受具，又受沙彌十戒亦名受具，又分受戒名為受具。又能白業觀者亦名受具，成就種性地故名為受具。云何名種性地？有人在佛邊聽法，身心不懈念念成就，因此心故豁然自悟得須陀洹。須陀洹者，善法之種性也。四果四向第八地見諦地、薄地、離欲地、已作地，乃至無師獨覺，皆名受具。成就六度亦名受具，善語亦名受具。從智慧受具乃至善語受具，皆名受具。

「復欲廣說何等人應得受具？若有善男子善女人，無障清淨，皆得受具。夫障有三種：業障、報障、煩惱障。清淨人者，聽其出家，剃除鬚髮、著法服，受三自歸十戒，乃至白四羯磨受具。當使出家者知四墮法不可犯也，依四依止盡形壽受行，乃至梵行營事得出家法，得法證果受樂，大功德成就。是餘眾事應問和上阿闍梨。和上阿闍梨應教毘尼中所應作不應作，又復勸與諸同學同業同行一切善法莫相違反。

「何故與受具者？欲使得五通樂，見苦不怖少欲知足得大人覺。云何名為得於大覺？如佛所受行於毘尼，故名為覺。

「云何名欲？如佛翹勤不倦，故名為欲。又復明欲繫念在前，如佛覺無異，以是義故名為欲也。何故名觸？得定故名觸；得善得惡亦名為觸。云何名證？不放逸故名為證。證言知義，如佛覺也。

「此中何者是善來比丘受具？如尊者阿若憍陳如。當爾之時世尊遊波羅榇，尊者阿若憍陳如見法得法證法、深解法性，即從座起，整衣服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合掌作禮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唯願如來聽我出家修於梵行。』世尊告曰：『善來比丘。聽汝於我法中修於梵行盡於苦際。』此阿若憍陳如即得出家、即得具足。如來言已，身上所著婆羅門服乃至鬚髮即皆墮落，沙門法服自然在身，威儀庠序手執應器，如二十年學法者也。尊者阿鉢祇婆犯、跋提伽、摩訶男等，亦如阿若憍陳如也。耶修陀同侶四人；毘摩羅修婆、侯富那伽、憍梵跋提、耶奢童子同侶有五十人；彌低同侶亦五十人；那羅陀、摩那婆、跋陀、跋期同侶五十人；優樓頻螋迦葉、那提迦葉、伽耶迦葉，此等徒眾千人；優波提舍、駒律陀而為上首，徒眾二百五十人。

「如此等皆豪貴巨富，本是外道出家。佛已出世受悟時至，皆來詣佛求欲出家。最後須跋陀羅如此人等，皆是善來比丘也。其所得果，皆是無學後邊身者。何以故？如來自神口所說故爾，餘人邊不能得也。」問曰：「世尊何以不與神力加波羅伽至婆梨伽富迦羅婆利伽使善來出家？」

答：「意如此婆醯有障道業，是故不得善來出家。富伽羅婆利伽者，此人現身無學因緣故，不得善來出家。以是義故，雖俱在佛

邊，不得一切善來出家也。
「三語受具者，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『吾於人天羅網皆得解脫。汝等於此網中皆得解脫。』爾時惡魔聞佛此言，即語佛言：『汝於人天羅網不得解脫，諸比丘亦不得解脫。』佛即說偈答曰：

「『世人於五欲，　第六意識受，
吾已離諸欲，　惡魔汝自墮。』

「惡魔聞此言已，知佛達其未離欲故，慚愧憂愁不樂，忽自滅去。佛告諸比丘：『汝各各二人共詣諸方教化，莫獨去也。』諸比丘即去。彼土諸人聞比丘說法，皆來詣佛。於其中路有生悔心者，即還歸家。以是因緣，諸比丘來白世尊。佛即教使就彼三語受戒，語諸比丘：『汝等各各還去。彼方若有求出家者，當為剃除鬚髮、教著法服、與三語受戒：「歸依佛、歸依法、歸依僧。如來應正覺是我師。」』此即三語受戒法也。爾時諸比丘生疑：『云何三語即是出家、即是具足？』佛為說曰：『歸依佛、歸依法、歸依僧即是出家。第二歸依佛竟、歸依法竟、歸依僧竟即是受具。以是義故出家受具成就也。』有人復更生疑：『何故優婆塞受三自歸，及以沙彌乃至八戒皆受三語，何故不名受具也？』佛說曰：『此二義各異。優婆塞者，不止在三歸，更加五戒，始得名為優婆塞也。沙彌乃至八戒亦復如是。三語受具者，與此為足，更無所加，故言受具。』所以無所加者，三歸有二種：一者為受五戒、十戒、八齋故受三歸，乃至為受二百五十戒故受三歸。二者直受三歸。所以爾者，當爾之時，佛未制二百五十戒乃至八齋。以是義故，直說三歸得受具也。佛制不聽三語受戒已後，雖有三語不成就也。佛所以後斷三語受戒者，因一病比丘是故斷也。於時阿若憍陳如即從座起，整衣服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合掌向佛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等云何得知三歸、三語受具？』佛告憍陳如：『若人求出家者，當剃除鬚髮，教作如是言：「我今盡形壽歸依佛法僧。乃至說，我今依佛出家，婆伽婆是我師也。」』佛告憍陳如：『三語受戒，如我所說解也。』尊者憍陳如聞佛所說三語受戒，心開意解，即退坐禮佛而去。尊者阿若憍陳如遊行到毘利耆國，展轉復到毘舍離。毘舍離中有毘梨耆人，二國族姓子合在一處，一名羯羯帶遮、二名羯倫伽、三名毘斤帶遮、四名羯遲遮、五名遮賴遮、六名毘陀跋遮、七名跋陀、八名修跋陀遮、九名(本闕)、十名耶奢、十一名移須多羅、十二名阿梨耶。此諸人等皆生念言：『阿若憍陳如於大沙門法中出家行於梵行。此是大智見者乃能隨學，必有妙法。我等何為不就其出家學妙法也。彼所修行，我等亦共修行。』爾時族姓子共論議已，即便相

將詣憍陳如所，頭面禮足却住一面，白尊者言：『惟願大德！聽我等於如來法中出家修於梵行。』阿若憍陳如即受其言聽其出家，為說三語受戒。受戒已，即共相隨詣於佛所，頭面禮足却住一面。尊者憍陳如即白佛言：『此諸族姓子等求欲出家，為其三語受戒為，得戒不？』佛告憍陳如：『此諸人等三語受戒，具足成就，善得具戒。何以故？過去諸佛亦曾與此三語受戒，未來諸佛亦當與此三語受戒，我今現在亦同彼也。』是故得有三語受戒。

「白四羯磨者，何以要現前白四羯磨而受具者？解云：當於爾時，佛住王舍城。優樓頻螺迦葉等師徒已出家竟。有一病比丘無供養者，病困篤已即便命終。諸比丘等見此比丘病篤命終，一無看病者、二無弟子，二俱無故苦惱如是，往白世尊。佛即集諸比丘僧：『從今已去，斷三語羯磨。於十僧中白四羯磨聽使受具。』如是一一受戒皆如上廣說，應當知。爾時有一惡比丘度人出家，出家者即於師邊生疑，往白世尊。世尊問言：『汝先未受戒時生疑不？』答言：『不也。』佛言：『汝已得具足戒也。』復有一人求師出家受具足戒，得受具已心中生疑，疑師不清淨為得戒不？往白世尊。世尊問言：『汝先知師不清淨不？』受戒者言：『不知也。』又復問言：『汝先知不清淨師邊受戒不得戒不？』答言：『不知。』佛言：『汝便是得具足戒也。』復有一人求師出家，師即為受具足。後心生疑，往白世尊。世尊問言：『汝先知汝師破戒不？』答言：『知也。』又復問言：『汝先知不清淨師邊受戒不得戒不？』答言：『知也。』復更問言：『汝先知汝師受戒時得戒不？』答言：『不知也。』佛言：『汝便得具足戒也。』又復一人求師出家，師即與受具足。後心生疑，往白世尊。世尊問言：『汝先知不清淨師邊受戒不得戒不？』答言：『先知。』復更問言：『汝先知汝師師邊受戒不得戒不？』答言：『知也。』佛言：『三事皆知，受戒不得也。』以是義故，名為白四羯磨。

「云何名為勅聽受具？當於爾時。佛在舍衛國比舍佉鹿母園中堂上，問蘇陀耶沙彌義、沙彌解義。如佛所解，稱如來意，佛即告言：『汝從今已往若有疑惑，恣汝來問。』亦即與戒即得具足，故名勅聽受具。

「云何上受具？如有一人盡一切漏，未滿二十已受具足，即於比丘法中自生疑心。同住諸比丘知其生疑，往白世尊。世尊語此漏盡比丘：『汝數胎中年乃至閏月皆數，滿不？』答言：『不滿。』佛即問諸比丘：『此比丘得阿羅漢耶？』諸比丘白佛：『得阿羅漢。』佛言：『此是上受具也。』又復告言：『後受戒者聽數胎中年。』

「云何比丘尼五種受具？隨師教而行名為師法受具。當於爾時，佛住釋種園中。時摩訶波闍波提憍曇彌與五百釋種女來詣佛所，到已

頭面著地禮佛足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等女人於佛法中得出家不？』佛言：『吾不欲聽女人出家。』聞此語已低頭泣淚而去。世尊後時從釋種園向舍衛國祇桓精舍。憍曇彌五百女等聞佛向祇桓精舍，心懷悲惱自慨其身不在佛法之次，各自剃頭著法服，隨佛後而去。到祇桓精舍在外而立，見尊者阿難。阿難即問母及諸女言：『優婆夷等何為剃髮自著法衣，顏色憔悴而不悅乎？』母及諸女即答言：『所以不悅者，但世尊不聽女人出家，是故憂色也。』阿難言：『且止。當為白世尊。』阿難尋入即啟世尊：『是優婆夷等求欲出家。願世尊聽許。』佛告阿難：『吾所以不聽女人出家者，如世人家男少女多家業必壞。出家法中若有女人，必壞正法不得久住。』阿難重白佛言：『女人於佛法中修梵行得四果不？』佛告阿難：『能修梵行其志不退亦可得耳。』阿難復白佛言：『惟願世尊聽女人在佛法之次。』佛告阿難：『女人能行八敬法者聽其出家，若不能者不聽在道。所以為女人制八敬者，如人欲渡水先造橋船，後時雖有大水必能得渡。八敬法亦如是，怖後時壞正法故為其制耳。』佛告阿難：『汝今為女人求出家，後當減吾五百世正法。』阿難聞此之言憂愁不樂，即出外問諸優婆夷等：『佛說八敬之法能奉行不？』諸女聞此語已內懷歡喜，即請阿難還白世尊：『我等今日蒙世尊施法，當奉行之。譬如有人沐浴香湯莊飾已竟，更有人來以華鬘莊其頂上。我等今日亦復如是。』阿難以此之言即啟世尊。世尊言：『此等已得受具。』是名師法受具。

「白四羯磨受具者，如上病比丘經中所說。

「遣使受具者，亦如比丘尼經中所說。

「云何名善來比丘尼受具？當於爾時，世尊在舍衛國。摩登祇女來到佛所，頭面著地禮世尊足，退坐一面。佛即為說法。深悟法性，得須陀洹果，求佛出家。世尊告曰：『聽汝於我法中善修梵行盡諸苦際。』佛言已訖，頭髮自落，法服應器忽然在身，威儀庠序如久服法者。是故名為善來受具。

「上受具者，盡諸有漏成阿羅漢。如上沙彌，雖未滿二十，得阿羅漢故，名為上受具。此比丘尼亦復如是，是名上受具。比丘尼五種受具竟。

「立善法上受具者，爾時王舍城中有婆羅門，名尼駒陀，錢財珍寶巨億無量。此婆羅門家生一子，字畢波羅延。父母種姓清淨，諸婆羅門所有經書無不悉達，乃至大人之相亦能達之。此畢波羅延童子，父命終後，家中有碎金九十六斛，錢有八十億勒沙，十萬一勒沙也。奴婢僕使有千聚落。其婦字跋陀，顏貌殊特世之無類，故能割愛斷貪捨之而去。默生此念：『世間若有應真羅漢者就之出家，詣彼苦行仙人林中修於梵行。』作是念已，故能割愛斷貪捨之而

去，詣彼苦行仙人林中，十二年茹菜食菓飲清流泉修於梵行，得諸禪心成就五通。世尊爾時現出於世，在鹿野苑初轉法輪，僧已成就。與大比丘眾千人俱，如此人等，皆是耆舊長宿國之所重，諸根寂靜皆是漏盡解脫者也。世尊與諸比丘展轉遊行到摩竭提國，入若致林中，在尼駒樹王下住。爾時世尊以佛眼觀於世間，何等眾生生於世間，少諸煩惱有大神力，能堪聽受吾所說法？如來見畢波羅延童子在優吒林中，見已即生此念：『是人堪受吾之正法。』爾時世尊欲度畢波羅延童子故，與千比丘俱，從摩竭提國向多子塔，到已在樹下止住。一日於此林中，佛神力故，光明照曜林樹焰赫而皆大明。譬如秋月無雲翳日，如來光明亦復如是。此童子十二年已，自然生心欲向多子塔，經涉嶮難山谷林藪到多子塔。到已見此林中光明殊特與世超絕，默自生念：『此中或有諸天釋梵、大力神仙、師子王等，是故此林有異瑞相。』畢波羅延童子漸漸前行，見如來足跡有千輻相輪具足分明，即尋跡前行。遙見如來諸根明淨顏貌殊特眾相具足儼然而坐，童子即時衣毛皆豎生於信心，內自默念：『本出家時心中所期，今此是也。』諸天即復唱告語言：『不須疑也。』此童子復見諸比丘繫念坐禪，即生念言：『本所求者，今乃得見。』直前詣佛，到已頭面著地，以兩手摩佛足，口復嗚之，自云：『我姓迦葉，字畢波羅延童子。』如是三稱。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『若有煩惱結漏未盡，非一切智亦非人師，受成就善法人禮者，頭破作七分。吾今實是煩惱結漏盡者、為一切人作福田者、慈愍眾生者亦是一切智者，是故受此童子禮也。』爾時世尊告童子言：『汝今已具足供養信心成就，可退坐一面。』童子即受告勅，禮佛足已退坐一面。爾時世尊為彼童子種種因緣巧說諸法示教利喜。童子即悟法得道，獲須陀洹果。即從座起，合掌作禮前白佛言：『世尊是我師，我是聲聞弟子。』佛即為童子說如是言：『當於四念處親近修行。廣演乃至八聖道亦如是。』佛告童子言：『汝入諸族姓子聚落心莫染著，猶如月照世間無所染著，汝入諸聚落心無染著亦復如是。如蜂採花，入諸聚落亦應如是。童子！如真陀羅童子喻，當捨恃姓財德之心，應當謙下入於聚落。如牛群中大牛自恃角峯慢於餘者，後時刖角慢心都息，汝入聚落心無染著亦應如是。』佛告童子：『內六入莫取想，封著繫縛心也。外六入乃至中六識亦如是，色陰亦不應封著取想，乃至識陰亦如是。眼耳鼻舌身意及外六塵，得覺觀意觀亦應如是不取想也。譬如空中水涕，涕涕相尋無有滯礙。觀十八界、十二入、五陰等不取著，心無罣礙亦復如是。善男子！汝如此應學。』童子白佛言：『奉世尊教。』爾時童子聞佛世尊引諸譬喻種種說法，即悟取解。童子受法已，即從座起遶佛三匝禮佛而去。到一樹下端身繫念佛所說法七日七夜，至八

日朝，諸漏已盡、三明六通、具八解脫、證阿羅漢果。得阿羅漢果已，往至佛所，頭面著地禮佛已却坐一面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先聞如來所說法，七日七夜至八日朝，諸漏已盡心得解脫，得三明六通獲阿羅漢果。譬如有人說言：「有一大象高於七肘，復有一樹高六肘半。」說言此樹能蔭象者，無有是處。若有得羅漢果，三明六通具八解脫，能過我者無有是處。』佛告迦葉：『善哉善哉！迦葉！如汝所說。汝於我所說法中種種諸喻，深悟無生，得阿羅漢果。』即是受具足戒也。

「爾時世尊因是事故集諸比丘告言：『我先為迦葉說如此法，汝等今日皆修行之。』佛復告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去，聽汝等立善根上受具。』佛告諸比丘：『過去諸佛、未來諸佛皆立善根上受具，我今亦復如是。』是名立善根上受具也。

「爾時尊者迦葉即從座起，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禮佛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等於如來法中，住何等法？修何等法？行法之人有何差別？』佛言：『善哉善哉！迦葉！汝之所問甚善，如泉涌出不可窮盡。所問住修乃至差別，言辭義理所問無滯。』佛告迦葉：『四聖種是住處，十二頭陀名為行處，盡諸有漏名為差別。』

「迦葉白佛言：『四聖種、十二頭陀乃至漏盡解脫，當頂戴奉行。若長者若長者子，沐浴香湯以上衣服而自莊飾，更有人來以好花鬘繫其頂上。我等亦復如是，頂戴如來所告勅法。』佛告迦葉：『汝云何復住四聖種中？』迦葉白佛：『一者隨前所得糞掃衣以為足想；二者見前人所著糞掃衣亦讚歎之；三者自見所著糞掃衣，不自恃譏彼；四者得飲食乃至病瘦湯藥，隨所得以為足想，又復不自恃譏彼。又於他人不生此念：「彼人勝我、彼人不如我。」復不念言：「彼人似我、此人不似我。」復不生心：「此人卑我、彼人不卑我。」復不念言：「彼人妙我、彼人不妙我。」世人皆與上相違，而我如上也。』佛告迦葉：『四聖種住應如是學。迦葉！云何復欲行十二頭陀？』迦葉白佛言：『一者常自行空閑靜處，亦當讚彼閑靜之處；二者乞食；三者糞掃衣；四者若有瞋心止不食，滅已乃食；五者一坐食；六者一時受取；七者常塚間行；八者露地坐；九者樹下坐；十者常坐不臥；十一者隨得敷具；十二者齊三衣。如此等法皆應讚歎，亦不自恃譏彼，乃至少欲，眾具知足、眾具廣示於人。』佛告迦葉：『善哉善哉！如汝所言，行十二頭陀正應如是。』佛復告迦葉：『汝可隨吾按行林藪。』迦葉答言：『奉世尊告。』佛起而去，迦葉即捉坐具著肩頭隨世尊後。迦葉隨佛，如師子子隨大師子。爾時世尊隨道而行到一樹下，告迦葉言：『汝可為吾於此樹下敷座。』迦葉即奉告，揲僧伽梨四揲敷座。如來就坐，迦葉禮佛足。世尊以右手按坐，告迦葉言：『此坐甚柔軟。』迦葉

言：『世尊！此坐實柔軟。此衣是弟子初出家時衣，此衣新時價直迦尸一國，今價已退可直半國，唯願如來納受此衣。』佛告迦葉：『吾憐愍汝故受此衣。汝受持何等？』即白佛言：『我當取迦尸迦草糞掃衣中最下者求覓受持。』佛告迦葉：『善哉善哉！汝受持迦尸迦草糞掃衣者，多所利益多所安隱。』

「爾時世尊與大比丘僧千二百五十人俱，次復遊行摩竭提國，在林中善立摩拘陀樹王下坐。爾時六群比丘於靜房中共談：『迦葉不如阿若憍陳如等善來受具，亦不如毘舍離拔祇子比丘三語受具，亦不如婆盧波斯那比丘白四羯磨受具，此非受具者也。云何與諸比丘同共布薩羯磨？』世尊爾時在樹下，以天耳聞諸比丘在屏處論。佛告迦葉：『為吾取水。』迦葉即持鉢向池取水。六群比丘見迦葉來到，六群即逆語言：『汝非如五人憍陳如等善來受具，亦不如毘舍離子三語受具，亦不如婆盧波斯那白四羯磨受具。汝非受具，云何與諸比丘同共布薩羯磨？』迦葉即答諸比丘言：『世尊為我在多子塔建立善法上受具竟。』說此言已，即持水來到佛所奉佛鉢水。佛飲已，餘殘持與迦葉。迦葉取水已，整衣服偏袒右肩，頭面著地禮佛足，合掌白佛言：『六群比丘見向說言：「汝非善來受具，復非三語受具，亦非羯磨受具。云何同僧法事？」弟子答諸比丘：「世尊為我在多子塔建立善法上受具。汝等當詣佛諮啟取足得與不得？隨佛所說當受行之。」』爾時世尊為欲斷未來諸比丘謗毀心故，告阿難言：『汝往到王舍城，此城中若有諸比丘盡集在大僧坊中。』阿難即受教而去，至彼即集諸比丘在大僧坊。眾僧集已即來白佛：『僧已集竟。世尊自當知時。』爾時世尊即詣僧坊，安庠就座右脇而臥，如象王觀諦視迦葉。爾時迦葉從座而起，右膝著地頭面禮佛，胡跪合掌白世尊言：『本在家時父終亡後，粟金有九十六斛，金錢有八十億勒沙，自妻顏容瑰瑋世之無匹。內自思惟：「若有真阿羅漢者當受之出家。」思惟已，即捨愛斷貪出家求道。世間若有弟子師者，唯佛是也。云何六群謗言不受具也。』又復更言：『世間若有奇色妙寶，不出已有。非貪財視色，久已捨之，云何方被謗？從出家已來，在彼林中十二年，得四禪心乃至五通，未有一念亂心在前。何以故？見此生死諸行可怖畏故。』復次言：『家父在時，用二十億金錢娉妻。一日三時隨時易服，未曾有乏。乃至病瘦醫藥及離世八法，恃姓豪貴不曾經心。雖娉其妻，各修梵行未曾有毀。』迦葉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過去世緣以食施辟支佛故，從是以來常樂出家求涅槃解脫。佛自證知。何以故？心中常自怖畏流轉五道受於生死。世尊！我初至多子塔林中見如來，即生此念：「此即是本出家時所求師也。」何以故？我於過去諸佛生於信心，今見世尊生於信心，等無有異。』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『若有煩惱結漏未

盡，非一切智、復非人師，受此成就大士禮者，頭破作七分。吾實是煩惱惑累無明闇障皆已永斷、知一切法、為人作師，是故受此人禮。』

「爾時迦葉即白佛言：『諸比丘雖如此謗，亦無憂惱。世尊今時雖復種種讚歎之德，亦不欣悅。何以故？我觀能讚所讚是二皆空。所以者何？我得一切無我無人諸法空觀故。從爾時世尊在多子塔為我說月光喻、水涕喻已來，心心相續常念此法更無餘想。所以爾者，常繫心在於善法不隨餘念。世尊！我未見佛時，十二年中常觀地水火風及與三界皆作空想，況於今日遇世尊說法有餘心想？亦復無有三世見聞覺知，豈於六群生異念乎？世尊為我說四聖種已來，我亦不取味觸之想，見此陰身如四毒蛇，行四威儀心不與俱。何以故爾，久知此是過患之本。觀此五陰念念生滅，亦如五拔刀賊。觀色集色滅、受想行識識集識滅，觀六入空聚落中五拔刀賊，觀於無我。世尊！我觀此身，如器盛不淨流出於外，身隨身觀。世尊。我觀此心，無常迅速如野馬疾風，心隨心觀。我觀受苦，生滅代謝如水流燈焰，受隨受觀。我觀法無我，屬諸因緣，法隨法觀。世尊！我於如來所說法中，無有錯謬當頂戴奉行。世尊！我於爾時王舍城千二百五十僧中，眾僧行籌唱言：「誰是應真可捉此籌。」我於爾時即拔此籌。若不遇如來出世，應得辟支佛而入涅槃。所以爾者，曾於諸佛久種善根。我於爾時在畢波羅石窟中卒遇小患，世尊故來問疾。但窟小身大，我即以手舉此石窟令大。世尊即入為我說苦空法也。爾時我在畢波羅窟中入火光三昧，是時帝釋梵王來禮我足，復有一人捉刀欲害。我從定出，觀此二人平等無異。』復言：『我在大眾及與私房威儀無異。佛告諸比丘：「威儀進止當如迦葉。」我雖聞此言不以喜悅。』

「迦葉復言：『我夜經行及中時乞食，意中生念：「夜短中逼。」舉目 上看日月皆住不行，諸天變為人身，前後圍繞供養於我。我於爾時於此事中都無喜歡奇特之心。我於王舍城中，與千二百五十比丘俱集一處，行籌唱言：「如來滅後，誰能持佛法？」我於爾時即拔此籌。所以爾者，於論中辯才無制御者，是故拔籌。若有正問：「於五欲中誰不重染？」應說我是。何以故？於三有中善得解脫故。若有人問：「於根力覺道，誰能成就？」我於此中能師子吼。何以故？於一切苦集，滅、出離、知味知過，如實見之。欲如火坑乃至喻於牟戟，欲之過患亦復如是。我無愛貪永已絕矣。心緣解脫涅槃，速疾如山頂水，捨於有漏如棄涕唾。我以廣修四念處乃至八聖道，於八解脫定自在出入，我於神通自在無礙。世尊！我於眾生有漏無漏種種諸心皆能悉達，我知眾生過去無量宿命。世尊！我以

天眼過於人眼，見眾生生彼死此皆悉見之。我盡諸有漏，心得解脫慧得解脫。』
「迦葉言：『諸比丘及餘六群大德！莫謂我自歎其德。所有功德皆已捨之，況復其餘虛假之名。所以說者，為欲利益長夜諸眾生故。』
「佛告迦葉：『善哉善哉！迦葉！汝所利益事，除吾一人，其餘聲聞無能及者。汝可為諸六群，愍其癡故，當與懺悔。』
「爾時優波離即從座起，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禮佛，問世尊言：『一切諸佛皆建立善法上受具不？』佛告優波離：『非一切諸佛皆建立之。所以立者，為五濁眾生建立之耳。五濁者，所謂劫濁、命濁、眾生濁、業濁、煩惱濁。過去未來諸佛亦復如是。我今五濁惡世，是故制之。』優波離問佛：『幾處得建立善法上受具滿足？』佛告優波離：『五處滿足。何等為五？一者最後邊身；二者婆醯破羅伽至婆勒伽，先得須陀洹果者是；三者隨順蘇陀夷，諸漏已盡心得解脫；四者難陀放牛兒；五者今迦葉。如來受具戒，非餘聲聞。優波離！此五處建立善法上受具而得滿足。』『世尊！有幾處白四羯磨受具而得滿足？』佛言：『有五處而得滿足。一者和上如法；二者二阿闍梨如法；三者七僧清淨；四者羯磨成就；五者眾僧和合與欲。優波離！此五處不成就，不名滿足。此中有四種受具，從善來乃至白四是也。
「『比丘尼亦有四種受具：一者如摩登祇女是；二者師法是；三者遣使現前是；四者白四羯磨是。勅聽受具、上受具，此二皆作建立善法上受具名說，比丘尼上受具亦建立善法上受具名說。是名受具。不受具者，異於上受具，名不受具。若聲聞用善來語授人戒者，不成受具。用三語授人戒，亦不得受具。白四羯磨唱不成就者，亦不得受具。非法僧，亦不得受具。何者名非法僧？不就戒場、先羯磨後白，又復更作餘羯磨，皆名非法僧。離佛離法離毘尼受具，亦不得具。年不滿二十，不得受具，若受亦不得具。若無和上、若二和上、若三乃至眾多作和上，亦不得受具。
「『若受戒者、若和上隱身不現，亦不得受具。十數眾僧雖滿，若一隱不現、若受戒者不現，亦不得受具。外更不結大界，直結小界，亦不得受具。若和上、眾僧、受戒人互在界內外，亦不得受具。有十三種人，不得作和上、受具：若在家受優婆塞戒若毀破一，有受八齋毀一，若受沙彌十戒毀一，如此人者，後出家亦不得戒，亦不得作和上。二者若出家在家破比丘尼淨行，亦不得作和上。三者為衣食故，自剃頭著袈裟詐入僧中與僧同法事，此亦不得作和上。四者若有外道人於佛法中出家，後時厭道，不捨戒而去，從外道中還來欲在法中，佛不聽此人在於僧中，亦不得作和上。五

者黃門不得作和上。六者殺父。七者殺母。八者出佛身血。九者殺真人羅漢。十者破和合僧。十一者若非人變形為人者名為非人。十二者若畜生道變形為人者。十三者二根人。如是十三種，不任作和上。何以故？是人無戒故。』」

毘尼母經卷第一

毘尼母經卷第二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尼遣使受戒中，佛在世時唯有一女得。所以得者，但此女顏容挺特世所無比，若往者恐惡人抄略，是故佛聽。今時若有如是比者，可得遣使受戒，其餘一切要現前得具，不現前不得。
「師法受具中，除憍曇彌五百諸女，其餘一切不得師法受具。
「上受具中，除尊者摩訶迦葉蘇陀耶，其餘一切不得建立善法上受具。
「若男子女人其性調善，慧亦明了，無有諸難，得受具足。復有三人不得受具：一不自稱字；二不稱和上字；三不乞戒。此三種人不得受具；與此相違得受具足。復有五人可受具足：一成就丈夫；二不負債；三不是人奴；四年滿二十；五父母放出家。是五種人得受具足。復有五處，白四羯磨受戒滿足。何者五？一者和上；二者阿闍梨；三眾僧具足；四性調順；五諸根具足無諸障礙。是名五處受戒滿足；與五人相違不得受具。復有二人不聽受具：一者有業障；二者龍變為人。若先不知與受戒，後時知應擯出眾。先知，不應與受戒。如上十三比類應廣知。復有一人不應受具，此身上忽生白色，生已復滅。若先知，不應與受具。若不知已受具竟，後時雖知，不應驅出眾。
「云何為業？思業、行業、可思業，故思業非可思業。可受業不可受業、少受業多受業、已受業未受業、色業非色業、可見業不可見業、有對業無對業、聖業世間業，現身受業、生受業、後受業，趣惡業、趣天業、趣涅槃業。有三業，一切諸業攝在其中：白業、白第二業、白第四業。復有四業：非法作業、法作業、群共作業、業齊集作業。復有四種業：有比丘群業、共作非法羯磨齊集業、共作非法羯磨群共業、作法羯磨齊集業。作法羯磨，此中非法業、群共業，諸比丘不應作。非法業、齊集業，此二業不應作。法業、群品業，亦不應作。法業、齊集業，此二業應作，吾所聽之。此中有三種應當知：一者白業；二者擯罰業；三非白非擯罰業。云何名為白業？白已剃髮受沙彌戒，乃至大比丘戒亦先白後受。若不聽，不得受比丘法。一切皆如是。若有所作，要白眾僧，聽得，不聽不得作，是故名為白業羯磨。云何名為擯罰羯磨？若有比丘不順佛語，或自白僧或他白僧，僧集隨其罪輕重，眾訶責擯出。或有人擯罰，罪負未訖更重作之，眾僧亦更重訶責。如此之類皆名擯罰業也。云何名為不白不擯罰？若有比丘，僧差營房舍，此業非白亦非擯罰。又復此人，僧初與羯磨立作營房人，是亦非白非擯罰。是業名為非

白非擯罰。又復解羯磨非一。如羯磨亡比丘物，此羯磨非白非擯罰，是故有異。受功德衣羯磨亦如是。如結大界羯磨、淨地羯磨，如此等不在白擯罰羯磨也。

「復有二種羯磨：一為人；二為法。何等為法羯磨？如白已說波羅提木叉戒自恣，如平僧坊地、差營事人、差分衣鉢人，如為受迦絺那衣、捨迦絺那衣、結界捨界、離衣宿。先布薩却安居者，諸比丘檀越請安居。安居日滿，比丘尼為飲食美故不去，檀越心生疲厭。諸比丘即往白佛。佛即制：安居竟，比丘尼若過一日，波逸提。若大比丘，突吉羅。齊集自恣，問法答法、問毘尼答毘尼。問法者迦葉是，答法者阿難是。問毘尼者迦葉是，答毘尼者優波離是。俱名依法羯磨。云何名依人羯磨？如度沙彌法，先白後剃髮受戒。如行波利婆沙日未滿更犯，還行本事，行摩那埵、行阿浮訶那，與現前毘尼、憶念毘尼。因闥婆摩羅子被謗故，佛制憶念毘尼。因難提伽比丘本清淨心受戒，失心所作違於毘尼。後還得本心，諸比丘謗言犯罪。此比丘自言：『我本失心時，所作不覺不知。』佛言：『癡狂心所作不犯。』是故此比丘從眾僧乞不癡毘尼。

「云何名自知比丘？佛在世時常自說戒。忽至說戒日，說戒時至，初夜中夜諸比丘請佛說戒，佛默然不說。目 連以天眼觀此眾中誰不清淨，佛不說也。見一比丘不清淨。目 連即起捉臂牽出。佛即告目連言：『何以不審？悉問之。諸比丘應自知，所以初夜中夜佛不言者，外有惡賊故爾。』爾時舍衛國諸比丘鬪訟，此應滅之。云何得滅？眾中三藏比丘，當取其語和合滅之。有比丘字訶德，有風熱亂心故，與諸外道論義，言辭錯亂前後不定，為外道所笑。諸比丘白佛。佛呼此比丘在前，語言：『汝莫亂心故與人論議。言應定實。』現前訶責現前滅之。爾時舍衛國諸比丘諍訟，佛告諸比丘：『各各相向五體投地，如草敷地滅所諍訟，犯事後當懺悔除滅。』從訶責羯磨乃至知種種雜物人羯磨，此是依人羯磨。

「有羯磨成事不成、有事成羯磨不成、有俱成、有俱不成。羯磨者，法也。事者，人也。云何名事成羯磨不成者？此人清淨一切無諸障礙，是名事成。羯磨不成者，或言語不具亦前後不次第說不明了，是名羯磨不成。何者名為羯磨成事不成？羯磨成者，言語具足前後次第說亦明了，是名羯磨成。事不成者，有人諸根不具及餘障礙，是名事不成。又俱成者，羯磨及人此二皆具，故言俱成。俱不成者，羯磨及人二俱不足，是名俱不成。

「應止羯磨者，諸比丘皆集，但所作不如法，應羯磨作法不羯磨作、應白作法不白作，眾中有持毘尼行清淨者說言：『此非法非律，是不應作。』即止不作，是名止羯磨。不應止羯磨者，眾僧齊

集，所作亦皆如法，眾中無譏慊者，是名不應止羯磨。此二章，卑犍度中廣說章。卑者，國名也。

「擯出有二種羯磨：一永擯；二為調伏故擯。調伏者，未懺悔中間，及飲食坐起言語，一切僧法事皆不得同，是名擯出。調伏羯磨，此人若剛強永無改悔，盡此一身不復得同僧事。尊者優波離即從座，起整衣服合掌禮佛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若有比丘於僧事無缺而強擯者，此事云何？』佛言：『擯有二種：一者善擯；二者惡擯。如擯十三種人者，名為善擯。與此相違，名為惡擯。是名擯出羯磨。復有眾僧，聽懺悔入僧次第羯磨。若比丘為調伏故擯出者，此人後時改悔求僧除罪，僧有所教勅皆順僧意不敢違逆，能使眾僧齊心歡喜，僧即聚集解擯羯磨，更作聽入僧羯磨，是名聽入僧羯磨。』優波離問佛：『擯出懺悔，此事云何？』佛言：『為調伏者，聽使懺悔。永擯者，不聽懺悔。』

「何者名為訶責羯磨？有人僧中健鬪強諍，於僧法事中皆不如法，現前種種訶責乃至擯出。此訶責事，訶責犍度中廣說。有訶責者，若比丘作種種不如法事，眾僧語言：『長老！汝犯不如法事。』此人即答僧言：『我不知不見犯何等事。』僧應種種苦責擯出，是名呵責羯磨。諫法應三處諫：見、聞、疑破戒破見破行。諫者有五事因緣：一知時；二利於前人；三實心；四調和語；五不麁惡語。復有內立五種因緣故應諫：一利益；二安樂；三慈心；四悲心；五於犯罪中欲使速離。是名諫法緣事。云何名為緣事？若因若緣。此中從何初起？如拔陀波羅比丘經中，應當廣知。爾時世尊在舍衛國一坐而食。佛告諸比丘：『吾一食已來身體調適無諸患苦，汝等亦應一食。』諸比丘聞告，歡喜奉行。拔陀波羅比丘不順佛告，『不能一食。何以故？我常數數食，以此為法。』佛復告言：『汝能多食者，中前多乞，一坐而食。』復言：『不能。』佛復欲遊諸國邑，阿難為佛縫衣。此比丘到阿難所問言：『汝何所作？』阿難答言：『世尊欲遊諸國邑，是故為佛縫衣。汝住此或無利益。』聞此語已即到佛所，五體投地白佛言：『世尊！當為弟子懺悔。』佛言：『懺悔無益。一切沙門婆羅門皆知汝行非法。若順吾言者，四禪四空定諸通解脫皆可得耳。不用吾言者，於此諸善不可得也。』復更慇懃三請世尊，世尊然後受其懺悔，復為說法：『若人造惡能改悔者，於佛法中多所利益。』如是廣說。此拔陀波羅比丘數數犯罪，諸比丘見已諫之。聞諫之言不以經懷，便以餘言而答。佛向拔陀波羅比丘言：『有一比丘犯種種罪。諸比丘見已如法諫之。此比丘更以異言而答，復生瞋恚。』佛言：『此比丘雖不受諫，亦應諫之。所以爾者，欲使諸沙門婆羅門一切廣聞，亦欲使其現身長夜受苦。』佛說曰：『調伏法有三種：一呵責；二別住宿；三當令依止

有智慧者乃至驅出。是人因是事調伏，心意柔軟順僧法而行，能使大眾歡悅，是名調伏法。』

「舍摩陀者(秦言名滅)，何等比丘事應滅？若有比丘隨善法，能除四受：一者欲受；二者見受；三者戒取受；四者我取受。能除此四受，隨順行出離法，善者念念增進，惡者捨之，是名為滅。又復滅者，從現前毘尼乃至敷草毘尼，滅此七諍，亦名為滅也。不應滅者，若比丘成就五法起鬪諍事：一者常樂在家；二者常樂依國王大臣；三者不樂依僧；四者亦不依法；五者眾僧所行事皆不順之。若比丘成就此五種事，所有諍事不應滅之。復有比丘成就五法，有諍事起應當滅之。何等為五？五者與上五事相違，即是五也。成此五法，所有諍事應當滅之。又復滅者，隨僧行法能隨順之，所有善法日日增進，其所行事常為解說。若有事能令僧喜，行之不倦，是名滅法。

「捨戒法。若比丘愁憂不樂不樂梵行，欲歸家不樂比丘法，於此法中生慚愧心，意欲成就在家之法。『出家法於我無益，在家法益我甚好。』意欲捨比丘法還家，作如是語：『我捨佛法僧、和上阿闍梨、梵行、毘尼、波羅提木叉戒。』如是廣說，應當知是為捨戒。不捨戒者，若癡狂心亂乃至口噤不能言者，不名捨戒。如是廣說，應當知。

「戒羸者，比丘生念，不樂梵行、樂在外道乃至作僧祇人，是名戒羸。戒羸事如上文中所說。

「說戒法。應如法集僧，僧集已應當一白羯磨，不應二三四白羯磨也。僧作法事如法取欲，皆應默然不應遮也。僧若不滿足者不應說戒，僧若滿足應廣說戒。

「時不中，略說也。時者，無留難名為時。爾時世尊於靜房中心念：『我為諸比丘制戒說波羅提木叉，乃至能使人得四沙門果。波羅提木叉者，戒律行住處，是名波羅提木叉義。』爾時諸比丘用歌音誦戒。佛言：『不應當以高聲了了誦戒。歌音誦戒有五事過：一心染著此音；二為世人所嫌；三與世人無異；四妨廢行道；五妨入定。是名五事過也。』

「佛在世時，諸比丘日日說戒，眾僧皆生厭心。佛聞即制十五日一說戒。爾時於一住處說戒，僧坊既大，諸比丘遠者不聞。是以如來為諸比丘制法：『僧眾若多僧房亦大者，應當正中敷座，說戒者在此座上，當高聲了了說，使得聞之。』爾時諸比丘在一住處，僧眾雖大，無誦戒者，法事不成。世尊聞已告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後，有出家者，至五臘要誦戒使利。若根鈍者，乃至百臘亦應誦之。若故不誦、若先誦後時廢忘、若復鈍根不能得者，此等三人有四種過：

一不得畜弟子；二不得離依止；三不得作和上；四不得作阿闍梨。是名不誦戒者罪。』

「有八種難，得略說戒：一者王難；二者賊難；三者水難；四者火難；五者病難；六者人難；七者非人難；八者毒蛇難。有此八種得略說戒。略有五種：一者說戒序已，稱名說言：『四波羅夷，汝等數數聞。』乃至眾學亦如是說。第二略者，從戒序說四事竟，後亦稱名如前也。第三略者，從戒序說至十三事，後者稱名亦如前二。第四略者，從戒序說至二不定，餘者稱名亦如前三。第五略者，從戒序說乃至尼薩耆波逸提，後者稱名亦如前四。爾時有眾多比丘在一處，皆根鈍無所知，有賊難不得就餘寺說戒，法事不成。佛聞已教諸比丘：『汝等當略說戒。「諸惡莫作、諸善奉行、自淨其意、是諸佛教。」是名略說戒。』

「不成說戒有四種：非法群共說戒，不名說戒；非法齊集，此亦不名說戒；群共，此亦不成說；應一白處二白，此亦不成說戒。若有比丘於說戒時，三四別共私論起貢高心，因說戒論義生於諍訟，如此說戒不成說戒。不成有二種：一鬪訟故說戒不成；二惡心故增長煩惱。是二皆不成說戒。此事布薩犍度中應當廣知。是處應說。何者？若比丘未犯罪心中生念：『云何不犯眾惡而得生善？』即詣持法、持毘尼、持摩得勒伽藏者問之。『尊者！何者是法？何者非法？何者可說？何者不可說？』彼師聞此語，即次第為說，法如法說，不如法不如法說，如毘尼如毘尼說，非毘尼如非毘尼說，輕如輕說，重如重說，麁惡語如麁惡語說，非麁惡語如非麁惡語說，犯如犯說，不犯如不犯說，殘如殘說，不殘如不殘說，應如應說，不應如不應說，制如制說，不如制如不如制說，所說如所說，不如所說如不如所說，齊量如齊量說，不齊量如不齊量說，分別如分別說，不分別如不分別說。

「比丘法。食在界內，無淨廚不得食。何以故？佛遊諸聚落，見諸比丘共諍。佛問比丘：『諍何等事？』比丘白佛：『昨日食已有餘殘食，是故諍之。』佛言：『從今已去，宿食及在大界內食，無淨廚者一切不得食。』眾僧住處初立寺時，眾僧齊集，應先羯磨作淨廚處，後羯磨眾僧房舍處。若當時忘誤不羯磨作淨廚處者，後若憶，還解大界後解小界，先羯磨淨廚處。結界法：先結小界、後結大界。共宿食、殘宿食、眾僧小界內所作食、僧自手作食，若僧值世飢饉得食，餘時不得食。受食已檀越來請，彼中食即足，應以此食轉施餘僧。彼僧得已，應作殘食法而食。復有諸大師為國主所重請食，彼中食足，餘殘將來施同住處僧。僧怖不食。佛言：『聽汝作殘食法食之無過。』有比丘外得菓來即與淨施主，施主值世飢饉

不還本主。佛因而制戒：『從今已去，若飢饉世得自畜而食。池中菓一切菓亦如是。』

「畜鉢法。除鐵鉢、瓦鉢，餘一切鉢皆不得畜。

「色中上色衣不應畜。何者？錦紋鬘花如此等衣不中畜。

「應說者，有比丘生念：『云何修諸善法？』往詣諸智者所，問言：『云何名犯？云何不犯？云何懺悔？因何事而犯？』彼師隨順毘尼為說犯不犯，如是廣，應當知。問者聞師說已，心中無復憂苦，隨順師教如毘尼而行，心得清淨隨順善法，更無餘念，是名應說。又復應說者，比丘生念：『厭患生死，云何出離修道而得涅槃？』生此念已，即到智者邊問之：『尊者大德！云何修四禪乃至四果？』彼師次第為說，乃至阿羅漢果，是名應說。云何名為非法說？彼師為問者說，法說非法、非法說法，乃至所說名非所說、不所說名所說，限量作非限量、非限量作限量，分別名不分別、不分別名分別，從食鉢乃至飲皆亦如是。又不應說者，有比丘問智者：『云何得初禪乃至四果？』智者為說：『汝之所問得過人法。汝犯波羅夷。』是名不應說。往時有比丘，字難提伽。失性，於眾僧布薩日，或憶或不憶，憶時來、不憶不來。諸比丘往白世尊。佛告言：『但與此比丘作失性白二羯磨。雖不來，法事成就。』此布薩犍度中廣明。此比丘還得本心，心中生疑，本失性羯磨為捨不捨？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得心者可捨之。』諸比丘復疑：『後還失心，此復云何？』佛言：『還作失性羯磨，後得本心還捨。』

「比丘受人施，不如法，為施所墮。墮有二種：一者食他人施，不如法修道，放心縱逸無善可記；二者與施轉施，施不如法。因此二處當墮三途。若無三途受報，此身即腹壞食出，所著衣服即應離身。

「應施者，若父母貧苦，應先授三歸五戒十善然後施與。若不貧，雖受三歸五戒，不中施與。復有施處：一者治塔人；二者奉僧人；三者治僧房人；四者病苦人；五者嬰兒；六者懷妊女人；七者牢獄繫人；八者來詣僧房乞人。如此等人，或中與、或不中與。治塔、奉僧、治僧房人，計其功勞當償作價；若過分與，為施所墮。施病者食，當作慈心，隨病者所宜而施與之。若設病錯誤與食，為施所墮。嬰兒、牢獄繫人、懷妊者，如此人等當以慈心施之，勿望出入得報，當為佛法不作留難。如此等心施之如法，若不爾為施所墮。詣僧房乞，若自有糧，不須施之，施者為施所墮；若無糧食，施之無過。若比丘不坐禪不誦經、不營佛法僧事，受人施，為施所墮。若有三業，受施無過。若前人無三業，知而轉施與者，受施能施二皆為施所墮。若比丘食檀越施，以知足為限，若飽強飲食者，為施所墮。若比丘作憍慢意自飲食者，為施所墮。何以故？世尊於長夜

中常讚歎限食。最後乃至施持戒者，能受施能消施也。如佛說曰：『施持戒者果報益大，施破戒者得果報甚少。』如佛說偈：『寧吞鐵丸而死，不以無戒食人信施。』若食足已更強食者，不加色力但增其患，是故不應無度食也。

「羯磨者，有四因緣羯磨得成：一如法；二僧齊集；三如法白一處白一乃至白四處白四，白四處不三二一白；四者眾僧不來者與欲，眾中無說難者。此四法成就，是名如法羯磨。此事章卑犍度中當廣知。非羯磨者，四事不成不名羯磨。

「毘尼者，有種種毘尼，有犯毘尼、有鬪諍毘尼、有煩惱毘尼、比丘毘尼、比丘尼毘尼、少分毘尼、一切處毘尼、從犯毘尼、出罪毘尼。又毘尼，能滅不善根、能滅障法、能滅五蓋惡行，名為毘尼。復有毘尼，能發露隨順修行、捨惡從善，名為毘尼。云何名為發露？所犯不隱盡向人說，名為發露。此事滅罪犍度中廣說。隨順者，隨順和上所說、隨順阿闍梨所說，乃至眾僧所說皆不違逆，是名隨順。云何名為滅？能滅鬪諍，故名為滅。云何名為斷？如斷煩惱名為斷。煩惱毘尼、斷煩惱毘尼中應當廣知。又比丘說言：『如我所知見者，欲不能障道。』餘比丘諫言：『莫作是語，欲者是障道之本。所以知之，世尊種種為欲作喻，欲如火坑乃至刀喻等。云何言不障？當捨此見。』諸比丘諫時，受諫者好。若不受，諸比丘當為作白四羯磨憶之，是名棄捨惡見比丘過語。諸比丘集作法事，不如法眾中有見，眾僧作法事不成。此人若有三四五伴，可得諫之。若獨一，不須諫也。何以故？大眾力大或能擯出，於法無益自得苦惱。以是義故，應默然不言。

「若入僧中，應立五德：一者常起慈心，如掃扠喻，好惡平等皆欲令得善。二者於諸上座常起恭敬謙下之心，無得慢也。三者於諸下座勿得談論而共交由。四者若僧集作法事時，大眾應請一知法者說法。五者若眾不請，應語眾令請知法說。舍利弗亦成就上五種入僧法。

「云何名白？『迦葉！隨比丘說言，眾皆聽許，默然故。』名為白。白一處是，如初度沙彌、受大戒時白僧，白僧已差教授師，將出家者屏猥處問其遮法。為欲說波羅提木叉、若自恣、若鉢破更受。有一比丘字闡陀，始欲犯戒。諸比丘知已諫之。此比丘語諸比丘言：『汝等何所說？共誰言？誰有犯者？云何名犯？』作如此異語。諸比丘白佛。佛言：『與此比丘作異語別住羯磨。』闡陀比丘後時復更輕弄諸比丘。諸比丘語莫坐便坐、莫起便起、莫語便語、莫來便來。諸比丘白佛。佛言：『為作調弄白一羯磨。』如此等及餘未列名者，皆名白一羯磨。

「云何名為白二羯磨？白者，『大德僧聽！某甲房舍隤毀。若僧時到僧忍聽，僧與某甲房舍與某檀越修治及與營事比丘。白如是。』『大德僧聽！某房舍某房舍，無檀越，隤毀。僧今與某房舍與某檀越令修治及營事比丘。若僧忍者持某房舍與某檀越令修治及營事比丘，僧忍者默然；不忍者便說。僧已忍持某房舍與某檀越及營事比丘竟。僧忍，默然故，是事如是持。』營僧事人分亡比丘衣鉢，受迦絺那衣、捨迦絺那衣，一切結界不離衣宿法，先結大界後結不失衣界、先捨不失衣界後捨大界，教授比丘尼自恣。如是等眾多，皆白二羯磨。

「白四羯磨者，白已三羯磨，是名白四羯磨。一者呵責。二者有比丘共白衣鬪，眾僧勸令與檀越懺悔，擯出滅擯、別住還行本事、行摩那埵、行阿浮呵那乃至七滅諍。有比丘大德，為巨富信心檀越所重，請其多年，隨其所須供給與之。傍人說曰：『此長者巨富，由比丘故大損其財。』癡失性比丘尼受戒已，來僧中乞戒；犯戒事、覆鉢、默擯，如是等及餘未列者，皆白四羯磨。

「別住有二種。若有外道來入佛法中求出家者，僧應與四月別住白四羯磨。又復別住者，十三種種性於僧殘中若犯一一，不發露覆藏。後時發露，僧與白四羯磨別住。以何義故名為別住？別在一房不得與僧同處。一切大僧下坐，不得連草食。又復一切眾僧苦役，掃塔及僧房，乃至僧大小行來處皆料理之。又復雖入僧中，不得與僧談論，若有問者亦不得答。以是義故，名為別住。行本事者，別住時未竟，又復更犯，復從眾僧乞別住，僧還與本所覆藏日作白四羯磨，故名本事。云何名為摩那埵。摩那埵者？別住苦役與前住無異，但與日限少有異耳。若犯時即發露者，亦六日六夜行之。摩那埵者(秦言意喜)，前唯自意歡喜，亦生慚愧，亦使眾僧歡喜。由前喜故與其少日，因少日故始得喜名。眾僧喜者，觀此人所行法不復還犯，眾僧歎者言：『此人因此改悔，更不起煩惱成清淨人也。』是故喜耳。阿浮呵那者，清淨戒生，得淨解脫。於此戒中清淨無犯，善持起去，是名阿浮呵那義。

「有犯、不犯，犯者三種人犯：一不癡狂；二不散亂心；三不為苦痛所逼。是名為犯。復有犯者，一切所犯輕重，隨彼佛所制處廣應當知。不犯者亦如是。隨何篇所明，彼中廣應當知。決了犯不犯義，一切當毘尼中推之。從初法非法不知，乃至懺悔不懺悔不知，此二十二種與人受具，皆名為犯。欲決斷一切不犯者，應當毘尼中推之。有能成就二十二法者，應與人受具，是名不犯。

「有比丘犯非比丘尼犯，又比丘尼犯非比丘犯，又比丘比丘尼犯非式叉摩尼犯，又比丘比丘尼犯非沙彌沙彌尼犯。或有出家五眾犯非優婆塞優婆夷犯。復有七眾皆犯。何等名為比丘犯非比丘尼犯？如

阿練若住處所行法，比丘尼不行，比丘犯非比丘尼犯。有一比丘在阿練若處住，懈怠不能瓶中盛水亦復無食。後時有賊來，從索水索食皆不得，瞋恚即打此比丘。如來知已後與制戒：阿練若處住者，皆應瓶盛水、殘食少多留之，賊來索可與耳。如是等皆比丘法，非比丘尼所行法。

「何者比丘尼犯非比丘犯？若比丘尼獨渡水、獨行入村、離眾獨宿，或獨隨道行、或獨使男子剃髮、或獨比丘經行處行、或結加趺坐，如是等所犯，比丘尼犯非比丘犯。

「何者名比丘比丘尼犯非式叉摩尼犯？若比丘比丘尼不受食而食，比丘比丘尼犯，非式叉摩尼犯。

「何等三眾犯非沙彌沙彌尼犯？除沙彌沙彌尼戒已，犯餘戒者是三眾犯非沙彌沙彌尼犯。

「何者五眾犯非優婆塞優婆夷犯？除五戒已，犯餘戒者是五眾犯，非二眾也。

「何者名七眾都犯？七眾皆持五戒，七眾若犯此五戒，皆同犯也。

「有犯冬有非春夏有，有犯春有非夏冬有，有犯夏有非冬春有。何者冬有非春夏有？冬四月已滿，應捨功德衣。若不捨過一日，犯突吉羅。此犯冬有非春夏也。何者春犯非夏冬有？春一月殘，應乞雨浴衣。若過一月乞、若乞過長得，得已不十五日用，此三事皆犯尼薩耆波逸提。何者夏有非冬春有？比丘法應夏安居。安居有二種：前、後。若不安居，復不自恣，此犯夏有非冬春有。是故此三所犯，各當時而有，是名犯不犯。

「何者輕？犯波羅提提舍尼，此罪輕，或向一人說、若自心念，皆能滅也。自種性者，若比丘畜人皮革屣、食人肉，若畜食者，偷蘭遮。種性者，肉及皮即是人身，故言種性。突吉羅者，不攝身威儀得突吉羅。惡口者，說言汝是工師技兒諸根不具，如此說者得波逸提，是名惡口輕犯也。

「重者，波羅夷、僧伽婆尸沙。此二邊所得偷蘭遮，重也。或有所犯，於比丘重比丘尼輕。或有所犯，於比丘尼重比丘輕。比丘重者，故出精，比丘得僧伽婆尸沙，比丘尼得波逸提。比丘尼重者，比丘尼婬欲心盛，手摩男子屏處；男子亦摩比丘尼屏處；俱著觸樂；比丘尼犯波羅夷。若比丘尼知比丘尼犯重；覆藏不向一比丘尼說；亦得波羅夷。若比丘不隨順僧法；僧與呵責羯磨。又比丘尼言：『此比丘隨順僧法。』種種言說與比丘同心。諸比丘尼諫言：『不須往反言語相助。』不受尼諫，往返言語相助不絕。尼僧與作白四羯磨。此尼得波羅夷。比丘尼復有八事犯波羅夷：一者尼與男子互相捉手；二者便更互捉衣；三者共男子靜屏處並坐；四者屏處共語；五者屏處身相觸；六者尼共男子獨道行；七者道中露身相

觸；八者至共期行不淨處。若尼具前七事時犯偷蘭遮，滿八事犯波羅夷。此是比丘尼重比丘輕。

「或有犯重報輕，或有犯輕報重，或有犯重報亦重，或有犯輕報亦輕。有犯重報輕者，有比丘作使和合男女，若和合者得僧殘，不和合得偷蘭遮。若比丘私作房，不白眾僧乞羯磨，未成犯偷蘭遮，成已犯僧殘。是名犯重報輕。犯輕報重者，若比丘瞋恚心打阿羅漢，或復欲心摩觸阿羅漢起於染著，乃至打佛於佛上起染欲心，或有惡口罵阿羅漢及佛，毀呰形殘諸根不具，此得波逸提，是名犯輕報重。犯重報重者，波羅夷及二無根謗聖及凡，得僧殘罪。二無根者：一比丘瞋心遣妹尼彌勒，往謗阿羅漢陀驃摩羅子，語言：『大德共我行欲。』此謗他比丘。隨路行，見二羊共行欲，心中生念：『前謗既虛，今以母羊為彌勒尼、翁羊為陀驃摩羅子。』生此念已，來到寺中向眾僧說：『前時不實，今日實見。』諸比丘即諫言：『此阿羅漢，莫以惡言謗之。』答言：『實爾。聽我所說。』諸比丘聽之。說言：『我向者路中行，見二羊共行欲。翁羊為陀驃摩羅子，母羊即是彌勒尼。』諸比丘聞此言，即共論議。此二皆無根，是名二無根謗。一污他家、二壞法輪僧方便、三隨壞法輪僧徒眾、四惡性不受人諫，得僧殘罪，此是犯重報亦重。犯輕報亦輕者，若比丘入聚落不憶念攝身四威儀及口四過，忘誤犯者，一人前懺悔波逸提突吉羅。若比丘尼犯罪，先忘不發露，布薩時始憶，若欲發露恐亂僧聽戒，心中默念：『說戒已當懺悔。』如此等皆犯輕報亦輕。

「有三種犯：一者事重心輕；二者事輕心重；三者事心俱重。事重心輕者，若比丘在尼寺中為尼說法，日已沒，心中生疑謂日未沒說法，此是事重心輕。事輕心重者，比丘在尼寺說法，日未沒意謂日已沒說法，此是事輕心重。心事俱重者，比丘在尼寺說法，日已沒心作沒想，此是心事俱重。心輕事重、心重事輕，是二俱得突吉羅。心事俱重得波逸提。波羅夷者，犯名雖同，果報有異。所以者何？如婬處非一，畜生及人。人中有出家、有不出家。又不出家中有二種，有持戒、不持戒。出家中有五種，亦有持戒、不持戒乃至聖人。有如是差別，犯名雖同，果報有異。第二波羅夷者，所盜處非一，有出家、在家。在家人中盜取他物亦有差別，出家人中盜亦有差別，是三寶中盜亦有差別。是故波羅夷名雖同，果報有異。第三波羅夷者，天及人乃至聖人，如此人等若斷命根得波羅夷。斷名雖同，果報亦異。第四波羅夷者亦有差別，向在家人說得過人法重，向出家人說得過人法輕。是故得罪名雖同，果報不同也。」

毘尼母經卷第二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云何名殘？罪可除，是以故名殘也，云何無殘？四波羅夷，罪不可除，是故名無殘。云何名麁惡犯？如人欲作四波羅夷事，身所作及口所說無有慚愧，因此二處必成波羅夷事，是名麁惡。又復一處濁重，僧伽婆尸沙邊成婆尸沙方便是也。是二偷蘭，名濁重犯。何者非麁濁重？波逸提、波羅提提舍尼、自性偷蘭遮、突吉羅，如此等亦是不善身口所作，但非大事方便，以是義故非麁惡濁重也。沙彌、沙彌尼犯波羅夷，得突吉羅，不可懺也。

「有犯須羯磨、有不須羯磨。有犯須羯磨者，如十三僧殘乃至惡口，此犯須羯磨得除。不須羯磨者，三波羅夷是。一波羅夷須羯磨得除。何者？如難提伽比丘常空靜處坐禪，有天魔變為女形在難提前。難提欲心熾盛隨逐此女。魔即隱形，見一死馬共行不淨。行已即悔，脫袈裟懷抱，垂淚舉手呼天大喚：『我非沙門、非釋子。』到世尊所，如其所犯向世尊說。佛知此比丘發露心重後更不犯，即集諸比丘為作白四得戒羯磨。所以得戒者，一此人見佛、二發露心重，是以得戒。雖還得戒，一切大道人下坐，僧作法事盡不得同。是名有須不須也。

「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若比丘得世俗定從四禪起，天魔作女形惑亂其心，此比丘即共行不淨。行已即悔無覆藏心，念念相續無一念隱，亦心中不樂捨法服。如此人者，應當從僧乞滅除波羅夷羯磨。僧與此人白四除波羅夷罪羯磨。此人得戒已，如僧告勅盡形奉行，不得作和尚阿闍梨，不得作教授尼師，僧集時不得說戒，一切法事得聽在大僧下坐，不得與僧連草食。』如尊者婆奢說曰：『若比丘得世俗定，從定起已，或癡狂心亂、或為方道，乃至鬼所惑，因此行不淨行。行已即悔，發露無覆藏心，復不欲捨法服，應僧中乞除波羅夷罪羯磨。奉僧所勅，盡形壽不得作和尚阿闍梨，不得作教授尼師，大眾集時不得說戒，亦不得為人作羯磨，一切大僧下沙彌上坐，不得與僧連草食。』有一比丘字禪那陀，在空閑處禪定。諸檀越日日送食，中間無男子。有一女人常為送食，常來不已，便生染心共行不淨。行已即悔，脫三衣著肩上露身而走，唱言：『賊賊。』邊人問之：『有何等賊？』答言：『為煩惱賊所劫盡。』向諸檀越及眾僧發露，無覆藏心。僧中智者語言：『有尊者波奢，善持毘尼，能除汝罪。』此比丘即到波奢所，如其所犯向波奢說。波奢語言：『汝欲除罪，能用我語不？』答曰：『無違。』波奢遣人作大火坑滿中炎火，語言：『汝欲除罪者可投此坑中。』波奢先共

餘比丘論：『若比丘直入坑者，汝等捉之。』此比丘用波奢語直欲入坑，邊人捉之。波奢知此比丘心實，即為作白四羯磨除此波羅夷。此比丘從今得羯磨已，名為清淨持戒者。但此一身不得超生離死證於四果，亦不得無漏功德，然障不入地獄耳。喻如樹葉落已還生樹上，無有是處。若犯初篇得證四果獲無漏功德，亦無是處。此人雖與僧同在一處，但僧與其萬途隔也。

「如上所說，犯戒有七種：一波羅夷；二僧伽婆尸沙；三尼薩耆波逸提；四波逸提；五偷蘭遮；六波羅提提舍尼；七突吉羅。波羅夷者，不生善根，永不可懺，亦無羯磨可得除罪。有偷蘭遮，不可羯磨除罪。何者？如提婆達多出佛身血是。此偷蘭遮永不生無漏善根，亦無羯磨可除罪也。有波逸提，不生善根亦無羯磨可得除罪也。何者？如比丘瞋心欲斷佛命打佛，得波夜提，不可懺也。有突吉羅，不生善根亦無除罪羯磨。何者？沙彌、沙彌尼、式叉摩尼四波羅夷中若犯一，此罪不可懺也。是故有犯須羯磨有犯不須，如上說也。羯磨已復羯磨者，僧殘是也。羯磨已更不羯磨者，尼薩耆波夜提、九十二波夜提等是也。

「欲發露者要具五法：一整衣服；二脫革屣；三胡跪；四合掌；五說所犯事。如是應懺悔，若不爾不名懺悔。有五種犯易除：一者有罪應一比丘前除，若無比丘，心中立誓亦可得除。二者犯突吉羅，若惡口，向一人說得滅。三者如波夜提、自性偷蘭，一人前悔亦得除滅。四者僧殘邊偷蘭、波羅夷邊偷蘭，四人已上眾中羯磨除之，僧殘如上說。五者從地至地羯磨，受戒犍度中當知有總名說。何者是？從波羅夷乃至七滅諍，若有所破皆名為犯，是故名集犯。

「諫法者，若有比丘犯罪，餘比丘或見聞疑，應先白上座及僧。上座僧若聽，復應問犯罪者：『今欲諫，汝為聽不？』若上座及僧犯事者與欲，得諫。若二俱不聽、若一聽一不聽，皆不得諫。諫者要內立五德然後諫之：一者知時而諫；二者實心非虛偽心；三者為利益故、不為不利益故諫；四者柔軟言辭、非麁惡語諫；五者慈心故諫、非不見過故諫。諫者，眾僧集已次第坐竟，有事者別一處坐。諫者從座起，詣彼犯罪人所，如其所見聞疑事。事有三處：一者波羅夷僧殘及偷蘭，此名為戒；二者破正見住邪見中；三者從波逸提乃至惡口，名之為行。見聞疑於此三處起。諫者或屏處或眾中語言：『汝當憶念本所犯。不得同僧作法事，應出去。如法除罪已，後還當入僧。』是名為諫憶念也。有諫法不成者，眾僧集已，犯罪者別處坐。諫者問：『有罪者聽諫不？』答言：『聽。』有事者聽已即起去，此不成諫。諫他者問已即去，六群比丘是。若問犯罪者，問已即去，不成諫也。何時名諫時？眾僧齊集與欲，犯罪者現前與欲，諫者現前，如此等俱名為諫。時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諫者

語犯罪者言：「我念汝、語汝、諫汝。」犯罪者答言：「汝念我、語我、諫我。善哉！」』受諫者，不應受五種人諫：一者無慚無愧；二者不廣學；三者常覓人過；四者喜鬪諍；五者欲捨服還俗。如此等五人，不應受其諫，是名不受諫。佛語諸比丘：『諫者於犯罪人邊取欲竟，不應捨去。去者得突吉羅罪。自今已去，諫者與犯罪人共期一處僧伽藍中，若集飲甜漿若食粥及布薩自恣一切法事集處，應僧前諫已捨去。若無大眾，一二知見三藏比丘前諫之捨去。』

「尊者彌沙塞說曰：『止語羯磨者，若有比丘，一破戒、二破見、三破行。此人眾僧應立五德故諫。若性不受人語，兼恃聰明多智徒眾甚大，復恃國王大臣之力，不受諫者，眾僧應當與作不語羯磨。』是名止語。

「止不說戒者，佛告諸比丘：『眾中若有不清淨者，止不應說戒。』六群比丘聞佛語已，即遍諸寺唱言：『佛止，不聽說戒。』世尊告曰：『吾不止清淨比丘說戒。若七聚中乃至惡語，僧集時眾中有犯者止，無犯者便說。』是名止說戒。

「止自恣者，佛告諸比丘：『眾中若有不清淨，止不應自恣。當作止自恣羯磨，應撿挍不清淨者。若重驅出，輕者令其懺悔，然後自恣。若此不清淨者，自恃聰明多智，亦恃徒眾國王大臣力，不可驅出者，當至後自恣。後自恣時到，猶不出者，眾僧可別自恣得清淨耳。』

「云何名波羅提木叉？波羅提木叉者，名最勝義。以何義故名為最勝？諸善之本以戒為根，眾善得生，故言勝義。復次戒有二種：一出世；二世間。此世間者，能與出世作因，故言最勝。復次戒有二種：一者依身口；二者依心。由依身口戒，得依心戒，故名為首。是波羅提木叉，布薩犍度中當廣說。

「復有五種廣略說戒。說戒序、四事竟，餘戒皆言汝等數數聞。第二說戒序、四事、十三事竟，餘戒皆言汝等數數聞。第三說戒序、四事、十三事、二不定竟，餘戒皆言汝等數數聞。第四說戒序乃至三十事竟，餘戒皆言汝等數數聞。第五如上廣說。比丘法要誦波羅提木叉，若不誦者，有誦毘尼處三時就彼處住。何以故？若所犯所疑，懺悔解疑得除罪也。是故佛制比丘要誦波羅提木叉。

「何故名布薩？斷名布薩。能斷所犯、能斷煩惱、斷一切不善法，名布薩義。清淨名布薩。云何名布薩羯磨？眾僧欲布薩時，眾中最小者應掃堂敷坐具取香水灑地燃燈，如此諸事，皆名布薩羯磨。

「云何名自恣？比丘夏坐已訖，於智慧清淨比丘前乞見聞疑罪。所以乞者，夏九十日中欲明持戒律及與餘善皆無毀失，是故安居竟始得自恣名。何故佛教作自恣？一各各相課；二各各相憶念；三互相

教授；四各各相恭敬；五語皆相隨；六皆有依非無依。是故名自恣。自恣羯磨者，眾中最下座應掃堂敷敷具燃燈取香火，如此事皆名羯磨。若界裏不羯磨淨廚處，宿食，沙門皆不得食。當於爾時。佛遊於跋利耆國，展轉遊行到毘離國。聞諸比丘聲高，佛問阿難：『此眾僧諍何等事？』阿難即往看，見比丘積聚食甚多。來白佛言：『世尊！舊住比丘沙彌及淨人欲辦食與客比丘，是以聲高。』佛即告阿難言：『汝往語諸比丘：「從今以往，非僧集羯磨淨廚，界內宿食皆不得食。」』復於一時，世尊在波羅榇，時世飢饉，眾僧皆積聚穀米界外安止，人皆盜持去。諸比丘展轉相語，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儉年聽穀米在界裏，乃至藥草亦如是。』

「復於一時，世儉穀貴人無禮義。諸比丘在界外熟食，有力者皆搏撮持去。諸比丘白佛，佛言：『聽汝等界裏熟食、界內食。』復為沙彌淨人分減持去，復白世尊。佛言：『聽諸比丘手自熟食。』

「爾時世尊在舍衛國。有一病比丘常食粥，檀越為日日送。值一日中城門閉，不得來，比丘失食。佛即為此病比丘，界裏白二羯磨結淨廚處，聽此淨處煮粥食之。時諸比丘生疑，謂此比丘食共宿食、界裏熟飯食、手自作食。佛言：『非宿食、非界裏熟食、非手自作。乃至藥草亦如是。』

「爾時世尊在波羅榇國。時世飢荒，諸比丘隨路而行，見熟菓皆落在地，不得自取待淨人頃。後有白衣來至，即取持去。比丘白佛。佛言：『聽汝草覆頭待淨人。』草覆頭待淨人頃，復有白衣來披草，見之即取持去。復白世尊。佛言：『聽汝手自取之，持去至淨人所著地，還如法受食之。』諸比丘白佛：『齊穀貴已來，願世尊聽諸比丘食殘宿食、手自作食、自得取菓。』佛言：『齊穀貴已來可爾。』若比丘中前得食，更至餘處得食已足，還來以此食施施主。時世飢儉，施主即食。比丘往白佛：『昨日有殘食，與施主，望後日得食。施主即自食。』佛言：『荒年聽無施主得自舉食。』

時有大德眾僧，為國王大臣所重，諸檀越請入聚落食。食已餘殘持來到寺，與餘比丘。『欲食者，若世儉時不作殘食得食，至豐時與施主作殘食法然後得食。若於後時穀貴人民飢饉。諸比丘食後得菓欲食者，不作殘食法亦得食；後豐已不得。儉時若比丘得種種草根及藥根可食者，無施主得自舉食；後豐時不得。』

「云何名受迦絺那衣如法？眾僧齊集、現前無留難，檀越施新如法衣，應受。如法者，非錦衣、非上色衣，是名如法衣。界內眾僧病者、營三寶事者與欲，然後白二羯磨，是名如法。云何不名受？非法群品、界外眾僧，是名不受。

「捨迦絺那衣法。五月已滿，眾僧齊集、現前無留難者，界內眾僧如法與欲，白二羯磨不作餘羯磨，是名如法捨。有八種捨迦絺那

衣：一者受衣已後出園，是名去後捨。二若比丘受功德衣已，出寺遊行求索在外，聞僧已捨衣竟，作是念：『我當更求餘衣。』是名盡時捨。三受功德衣已，出外遊行訖，聞寺上已捨衣竟，作是念：『我今更不求衣。』是名究竟捨。四若比丘受衣已，出外求衣，得衣已賊即盜衣，聞寺上已捨竟，是名失時捨。五若比丘受衣已，出外乞索望得衣，乞不得，聞寺上已捨迦絺那衣，是名希望斷時捨。六若比丘受衣已，出外求索，聞寺上已捨，作是念：『我當更求三衣。』是名聞時捨。七若比丘受衣已，出界外行，望得即還，經多日迴在界外，聞寺上已捨衣，是名在界外捨。八若比丘受衣已，出外求衣，若得不得即來還寺，及僧捨衣，是名如法捨。除此八種已，非法群品皆不名受亦不名捨。

「分亡比丘物。衣鉢坐具、針氈綖囊、拘執衣毛深三指、傘蓋剃刀，是名可分眾具。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分亡比丘物法，先將亡者去藏已，眾僧還來到寺。現前僧應集，集已取亡比丘物著眾僧前，遣一人分處。可分、不可分物，各別著一處。三衣與看病者，餘物現前僧應分。若有奴婢應放令去，若不放應使作僧祇淨人，象駝馬牛驢與寺中常住僧運致。此亡比丘若有生息物在外，應遣寺中僧祇淨人推覓取之，得已入此寺常住僧。瓦鐵所作，應可分物。鐵杓鐵鐲[金*(亡/(罣-幸+(月*奼)))]、斤斧五尺刀、戶鉤針筒、刀子剪刀、鐵杖香爐火爐槃、傘蓋蓋莖香筩，如是等廣知。大銅盂小銅盂、鐲[金*(亡/(罣-幸+(月*奼)))]銅杖，如是等名數皆如鐵也。何故名重衣？重有二種：一者價重、二者能遮寒，故名為重。衣者要淨受持，不淨不得。淨有二種：一染已著色名為淨；二者著色已安三點亦名為淨。若衣作已浣染三點，諸檀越見，知是沙門服非外道衣，是故名為重衣。』爾時尊者畢陵伽婆蹉眼痛，隨路而行，兩脚相跋東行西倒不能進路。佛遙見之，問諸比丘：『何以故？』爾時諸比丘白佛：『眼痛不見道故。』爾時佛言：『聽著革屣。』尊者畢陵伽婆蹉為國人所重，或用羅網而施者，或與象馬駱駝車乘及作一小寺施者。如此等施，佛皆聽受之。尊者眼痛故，檀越為作琉璃斫。諸比丘白佛言：『唯願世尊聽畢陵伽婆蹉畜此斫治眼痛。』佛言：『此物價重，為病痛故聽畜。』復有諸檀越持種種銅鐵瓦瓶銅瓮銅盌如是等重物施，佛聽畜之：『若有人施柔軟極價好衣，聽作淨施畜之。』復次師所有重物，弟子不得自取，僧與得取。弟子不持此物著僧前，僧不得自取羯磨分之。何以故，此物屬四方僧故。何故復名重物者？前明重物就衣得名，今明重物就物得稱。不應分者，若私有寺及寺中所有田業菓樹及象馬駱駝牛驢，乃至床榻瓮瓶養生之具，皆亦如是屬四方僧。若四方地外起大堂小房，此中所有物，現前僧不得分，亦屬四方僧也。此事衣犍度中應廣知。

「若糞掃衣在四方牆內者，比丘不應取也。衣若籬上及在城塹中，亦不應取。若穿牆作孔出死人處牆外衣，不應取也。佛所以制者，時世大疫死者無數，不能得遠著塚間，穿牆外安之。王家有制，不聽牆外安屍。禁防者即告令言：『誰持此死人衣去？當使負死人著塚間。』諸人答曰：『昨來沙門取之。』禁防即勅沙門：『負死人著塚間棄之。』佛以是因緣制比丘不聽取也。塚間死屍未壞者，此屍上衣不應取也。死屍上起塔，塔上所懸衣不應取。如是等糞掃衣皆不應取。有一比丘獨別處住，得病命終。此比丘所有衣鉢資生之具，應屬現前僧。有一看病比丘不知法，持此衣物往詣世尊。佛即教言：『汝持此衣物詣僧從僧乞。從上座一一應問，得幾許分當施我。』一一乞乞已，眾僧當為作白二羯磨施之。所以佛聽乞者，此人有看病之功，是故佛聽乞耳。復有所不應分物。何者？存在時所有經律，應分處與能讀誦者。若不及分處，現前僧應與能讀誦者，此物不應分賣也。若比丘獨在聚落中白衣舍命終，後有比丘比丘尼式叉摩尼沙彌沙彌尼，隨何者先來，檀越應用此物與之。若無來者，隨何寺近，應施近寺眾僧。

「何者名養生之具？人所須是。何者非養生之具？非人所用，名非養生。乃至畜生所須，名為養生。非畜生所須，名非養生。若比丘取他養生物，要語他，他與得取，不與不得取。畜生養生具，除解語者，一不得取。解語者當問，與得取，不與不得取。比丘正應所畜物：鉢、三衣、坐具、鉢針縰囊及瓶瓮是。所不畜者，女人、金銀、一切寶物、一切鬪戰之具、酒盛酒器，如此等物不應受畜。難陀比丘婬欲熾盛，有女為其作禮，即失不淨女人頭上。難陀及女二皆慚愧，即往白佛，佛教作囊盛之。佛聽畜刀子，一用割皮；二用剪甲；三用破瘡；四用截衣；五用割衣上毛縷；六用淨菓乃至食時種種須故，是以聽畜。

「剃髮法。但除頭上毛及鬚，餘處毛一切不聽却也。所以剃髮者，為除憍慢自恃心故。若髮長，不得用剪刀甲，應用剃刀除之。佛所制剪刀者，六群比丘用剪刀剃髮，諸比丘白佛。佛因六群制不得用剪刀。若比丘頭上有瘡，用剪刀遶瘡甲之塗藥。比丘不聽作利木刀刮汗却毛也，若斷一毛一突吉羅。除頭上毛，若斷，一一偷蘭遮。是名剪髮法。又復剃髮者，如羅睺羅童子。佛爾時從尼拘陀樹下來向迦維羅衛城乞食，時瞿夷共羅睺羅在高樓上，見佛來入城。瞿夷指佛語羅睺羅言：『此是汝父。』羅睺羅即下樓詣佛作禮。佛手摩羅睺羅頭已為極樂。佛問羅睺：『汝樂出家不？』羅睺答言：『樂欲出家。』即將羅睺至尼拘陀精舍，告舍利弗：『與羅睺作和尚。』舍利弗白佛：『云何教出家？』佛告舍利弗：『先與剃髮著袈裟，教胡跪合掌，然後授三歸五戒沙彌十戒。』此是初剃髮著袈

裟受三歸五戒十戒之始。爾時白淨王，聞羅睺羅出家，即來到佛所。禮佛足退坐一面，低頭泣淚白佛：『世尊兄弟已共出家，望羅睺羅繼後，使宗廟不絕。云何度羅睺羅出家？』佛即為父王說出家種種功德大利，因此為後出家者作制：『若欲出家，先白父母。父母不聽，不得出家。』是名度沙彌法。出家求父母如法之初始也。「佛在俱睒彌國，五師子意欲出家。不白父母輒來到寺求欲出家，僧即為剃髮度出家。父母後時不知子所在，遍聚落求覓都不知處。復詣寺問諸沙門，皆言不見。入寺中房房求之，忽見其子已剃髮出家。父母即慊說言：『沙門釋子云何妄語？實度人子皆言不見。』諸比丘即白世尊。佛言：『從今已去，若出家者白父母，父母聽許。欲度沙彌者，要白僧，剃髮受三歸五戒乃至沙彌戒。若僧不聽，不得度沙彌。』出家度沙彌因緣毘尼中廣說。諸比丘初出家，後時髮生已長，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聽數數剃之。』此是初數數剃髮因緣。爾時佛在王舍城。佛髮已長，諸比丘中恭敬心故，無剃髮者。有優波離童子，共父母來到佛所，見佛已即生此念：『欲為如來剃髮。』生此念已，長跪叉手白世尊言：『今欲為佛剃髮。願大慈聽許。』佛即令其剃髮。父母在邊白世尊言：『剃髮善不？』佛言：『剃髮甚善，但身近來逼。』童子小却身舉頭，父母復問言：『剃髮善不？』佛言：『善，但舉頭大高。』小復下頭，父母復問佛：『剃髮善不？』佛言：『善，但出息大麁。』此童子即不出息，入第四禪。佛告阿難：『此童子入第四禪，汝可取其手中剃刀。』阿難即取。此童子所以敢剃如來髮者，有三因緣：一者愚癡故剃；二者如來神力欲令得第四禪故剃；三者欲令後代眾生知剃髮有大功德故剃。佛當欲剃髮時，告語諸人：『此髮不可故衣故器盛之，當用新物。』當剃髮時，瞿波羅王子來到佛所，從世尊乞髮持還國供養，佛即許之。王子即復諮啟世尊：『此髮應以何等器盛之供養？』佛言：『應用七寶作器盛之供養。』即如佛教造七寶瓶而用盛之。復問世尊：『若去時象馬車乘人肩頭上，於爾許處應乘何處去？』佛言：『皆得。但去時應作種種伎樂將去。』王子如佛教去，路上聞有別國賊來，即路中作一大塔供養佛髮，此塔名為佛髮塔也。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夫剃髮法，上座應先剃。』復有一說，髮長者應先剃。復有一義，先洗頭者應先剃。復有一義，有事因緣欲行者應先剃。是名如法剃髮。

「復次比丘法，不應故殺眾生食。食有三處：一見、二聞、三疑，如此等三處不應食也。若有檀越欲祀天時作意：『其有來者皆應與食。』無分別心所殺眾生，俟一切來者。比丘若得如此處肉，不應食也。

「又於一時佛在毘舍離，穀貴世荒乞食難得。比丘中有神力者，乘其通力至外道國乞食。諸外道人見比丘來乞，慊其不淨，以食著地捨之而去。諸比丘白佛：『食難得故，乘神通力至外道國乞食。外道見之污賤，以食著地捨之而去。此當云何？』佛言：『雖手不受，將來著前已是與竟。汝等但受之，此即是受食。』是名故作受用。

「不與毘尼合者，法名非法、非法名法，乃至說名非說、非說名說，是名不與毘尼合。又復不合者，比丘語諸比丘言：『我不能學此法，何用微細事為？大德！我亦知此法入毘尼、入修妬路。』如是廣應知，是名不合毘尼。合毘尼者，如佛所說，此應作此不應作，此犯此非犯，如是不違佛所說，是名合毘尼義。

「云何名為人養生具？眾僧淨人是。非人養生具，象駝馬驢牛，能與僧遠致者，名為非人養生具。

「云何名為食菓？爾時王舍城有大長者，此長者大有菓樹。長者遣人持菓供養眾僧，語使人言：『汝到寺，當覓跋難陀釋子示菓，行與眾僧。』當於爾時，跋難陀出外食，比來頃日已過中，諸比丘竟不得菓食。爾時世尊遊蜜蜂林中。有一比丘病，須服呵梨勒，諸比丘白佛。佛即聽服三菓：呵梨勒、毘醯勒、阿摩勒。隨病因緣，若不差，盡形服之。又於一時，毘舍佉鹿母外大得菓來，此菓甜美不敢自食，即請佛及僧設食，兼欲與菓供養佛及僧。佛眾僧食已起去，毘舍佉鹿母事多忽務忘不行菓。去後乃憶，內自思惟：『本所以請佛及僧者，緣有此菓欲用供養。云何忘去？』即遣人擔菓詣佛及僧。僧心中生疑不敢輒受，即便白佛。佛言：『當作殘食法食之無咎。』僧淨地中忽生菓樹，此樹長大，有枝曲向不淨地中。佛語諸比丘：『遣淨人繩擊牽向淨地。』後諸比丘心疑：『此菓本在不淨處，今牽在淨處，為得食不？』佛言：『若菓落不淨地者不得食，不落者得食。』復有菓生不淨地中，但枝及蔓皆向淨地。『若落淨地者得食，不落者不得食。』又於一時，諸比丘大得種種菓，但人少菓多食不可盡。殘者不知何處用，白佛。佛言：『聽捺破取汁，至初夜得飲。若不至初夜、汁味有異成苦酒者，不得飲也。』何以故？此酒兩已成故。有比丘不淨菓而食。外道譏慊言：『諸比丘無慈心，此菓有命，云何食生命也？』為世慊故，佛即制：『諸比丘！菓要淨而食，不淨不得食。淨有五種：一火淨；二刀淨；三鳥淨；四菓上自有壞處淨；五却子淨。復有七種淨：一却皮淨；二破淨；三爛淨；四萎淨；五刨刮淨；六水所漂淨；七塵土坌淨。此是淨法。』

「爾時世尊在波槃國拘尸那竭城娑羅雙樹間入涅槃。諸離車力士五百人等來到佛所，以種種香湯沐浴佛身，先用劫波纏如來身，復用

五百張細軟白疊纏之，以酥油香油著鐵棺中，然後安如來身。復取種種香木聚積成[卄/積]，復搗種種末香著於[卄/積]上。有一力士捉炬火欲然之，諸天即滅不令得然。阿那律語諸力士：『汝等不須疲苦，諸天不欲令然。』力士即問阿那律言：『諸天何故不欲令然？』阿那律言：『諸天欲令摩訶迦葉見如來身。』當於爾時，天雨曼陀羅花供養如來。有一時阿跋外道從如來邊得一曼陀羅花，持此花向波婆國。至波婆國道中，見摩訶迦葉與五百徒眾隨道而行。迦葉問言：『從何處來？』答言：『從拘尸那竭城來。』復問言：『見吾大師如來不？』答言：『汝師入涅槃已經七日。諸天雨花供養如來，此花是也。』

「摩訶迦葉悲慘不樂，諸弟子等皆惋轉於地，如失水魚頭著塵土，各各而言：『我等從今永失蔭覆。』如是種種說辭非一。跋難陀釋子諫諸比丘：『不須愁惱！世尊在時禁制非一。今入涅槃，我等自由，欲作不作各任其性。何須惱也。』摩訶迦葉聞此之言倍生悲慘，而復說言：『如來者是論中師子，所說法輪無能壞者。復能降伏一切外道，於一切法悉得自在，法王法主。如來、應供、正遍知雖入涅槃，其日未久，云何惡人於大眾中無慚愧心發如此言？』摩訶迦葉作此惋歎已，與五百比丘向如來所。到已語阿難言：『我今欲見如來之身。』阿難答言：『如來身者，諸力士等用劫貝及與白疊纏如來身安置棺中，種種香木積聚成[卄/積]。云何可見？』作是言已，如來神力故雙足出現。迦葉看如來足見有垢著，問阿難言：『如來足上何故得爾？』阿難言：『有諸女人，如來臨涅槃時悲感戀慕，以頂禮如來足是故垢著。』佛現足令迦葉見已，即還不現。迦葉遶如來七匝說偈讚歎，火即自燃。焚已供養如來竟，迦葉於王舍城耆闍崛山竹林精舍，集五百大阿羅漢語言：『我在波婆國道中聞如來已入涅槃，語五百比丘，皆悲感懊惱。跋難陀釋子忽作是言：「如來在世法律切急，如來滅後各任其性。何須懊惱。」諸外道等若聞此語，當作是言：「諸釋子，世尊在世奉教修行，如來滅後皆已廢捨。」我等應當聚集結集經藏使法不絕。』諸羅漢答言：『我等集於經藏須於阿難。』迦葉答言：『阿難結漏未盡，云何得在此眾？』諸羅漢言：『所廢忘處應當問之。』迦葉言：『若爾者當作求聽羯磨使入僧中。』五百僧坐已，取五部經集為三藏。諸經中有說比丘戒律處，集為比丘經。諸經中有說戒律與尼戒相應者，集為尼經。諸經中乃至與迦絺那相應者，集為迦絺那犍度、諸犍度母經、增一比丘經、比丘尼經，總為毘尼藏。諸經中所說，與長阿含相應者，總為長阿含。諸經中所說，與中阿含相應者，集為中阿含。一二三四乃至十一數增者，集為增一阿含。與比丘相應、與比丘尼相應、與帝釋相應、與諸天相應、與梵王相應如是諸經，

總為雜阿含。若法句、若說義、若波羅延如來所說，從修妒路乃至優波提舍，如是諸經與雜藏相應者，總為雜藏。如是五種名為修妒路藏。有問分別、無問分別、相攝、相應、處所此五種，名為阿毘曇藏。此十五種經集為三藏。

「阿難偏袒右肩胡跪合掌，白摩訶迦葉言：『親從如來邊聞如是說：「吾滅度後，應集眾僧，捨微細戒。」』迦葉還問阿難：『汝親從如來聞如是語，微細戒者，何者是？』阿難答言：『當爾之時，為憂苦惱所逼，迷塞遂不及問。』迦葉即訶阿難：『汝所語非時。先何不問世尊，今乃言不問。』

「爾時迦葉問諸比丘：『我等宜共思惟此義。何等是微細戒？』有一比丘說言：『除四事，餘者名微細戒。』一一說乃至除九十事，餘名微細戒。迦葉說言：『汝等所說皆未與微細戒合。隨佛所說當奉行之，佛不說者此莫說也。若捨微細戒者，諸外道輩當生謗言：「如來滅後，微細戒諸比丘皆已捨竟。瞿曇沙門法如火烟焰，忽生已滅。若捨微細戒者，但持四重餘者皆捨。若持四重，何名沙門？」以是義故，尊者迦葉責阿難七事。因阿難為女人求出家中，彼有九事謫阿難。一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等常應各各器盛食，在道側胡跪授與沙門。二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等常應與衣服臥具逆於道中求沙門受用。三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等常應乘象馬車乘在於道側以五體投地求沙門蹈而過。四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輩常應在於路中以髮布地求沙門蹈而過。五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輩常應恭敬心請諸沙門至舍供養。六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輩見諸沙門常應恭敬心淨掃其地脫體上衣布地令沙門坐。七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輩常應脫體上衣拂比丘足上塵。八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諸檀越輩常應舒髮掃比丘足上塵。九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沙門威德過於日月，況諸外道豈能正視於沙門乎。十者若女人不出家者，佛之正法應住千年。今減五百年，一百年中得堅固解脫、一百年中得堅固定、一百年中得堅固持戒、一百年中得堅固多聞、一百年中得堅固布施、初百歲中有解脫堅固法。』

「『安住於此中，　悉能達解義，
第二百歲中，　復有堅固定；
第三百歲中，　持戒亦不毀；
第四百歲中，　有能多聞者；
第五百歲中，　復有能布施。
從是如來法，　念念中漸減，
如車輪轉已，　隨轉時有盡。

正法所以隱，　阿難之愆咎，
為女人出家，　勸請調御師。
正法應住世，　滿足於千年，
五百已損減，　餘者悉如本。
是故五百歲，　五法興於世，
解脫定持戒，　多聞及布施。』」

毘尼母經卷第三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諸比丘欲集法藏，時摩訶迦葉以手拍地，聲震之響喻如銅鍾。爾時王舍城中舊住五百羅漢師子阿蘭那，聞此之音共相告言：『集法藏時至。』尊者富蘭那，與其徒眾五百羅漢，即共相隨向王舍城耆闍崛山竹林精舍中，至摩訶迦葉所。到已語摩訶迦葉言：『我等聞摩訶迦葉五百羅漢於王舍城竹林精舍中欲集法藏，我等亦欲得聞』。摩訶迦葉即向富蘭那等出集法藏因緣。富蘭那語尊者摩訶迦葉言：『大德！所集法藏緣已得聞竟，甚善不可言。但於八法中我所不解。從界裏宿食乃至池邊種種草根等，如此八法親從佛邊聞，如來聽畜。復言不聽者，是處不解。』迦葉答言：『實如汝語。佛為飢饉穀貴乞食難得，憐愍眾生故聽畜。世豐穀賤乞食易得，是故如來還不聽也。』富蘭那言：『迦葉！如來是一切知見者，畜時欲使人知畜時，捨時欲使人知捨時。』迦葉答言：『以是義故，佛知時而說，是時中應畜、是時中不應畜。富蘭那！是故我等應隨如來，制時隨制、聽時隨聽。如來應供成就八種善法：一者善得金剛智；二者悉斷一切煩惱破無明闇；三者於一切法無諸障礙；四於一切處而得自在；五能善降伏外道異論；六善示眾生利不利；七能與眾生如法分別；八善能巧制犯不犯自在無礙。成此八法名法王法主。』爾時摩訶迦葉問阿難言：『此事復云何？』阿難答摩訶迦葉曰：『如我佛邊所聞，如迦葉答富蘭那也。若人如佛語而行者，此人能熾然佛法。是故應如法行之。』尊者富蘭那徒眾，聞此語已如法而行，即是熾然佛法者。此是雪山中五百比丘所集法藏。

「七百比丘集法藏今當說。如來涅槃後一百年，毘舍離毘利祇子諸比丘等，如佛所說行於十法，隨順行者熾然佛法：一應用二指抄飯食；二入聚落得食，說言飽已不言不足，後得食時不作殘食法得食；三界裏群品作法事亦得；四讚歎群品作法事善；五前人作法後人復作所作皆善；六酥油蜂蜜石蜜，以酪和之得食；七昨日受鹽，今日得和飯食；八得飲奢留伽酒；九坐具不剪鬚得敷；十金銀七寶得自手捉亦得畜之。以是因緣故，迦蘭陀子耶舍欲除滅此過患，於毘舍離集七百羅漢。眾僧集已，迦蘭陀子耶舍問尊者離婆多言：『比丘入聚落中食，得兩指抄飯食不？』尊者離婆多答曰：『不得兩指抄飯食。』耶舍問曰：『何處制此不得兩指抄飯食也？』離婆多答曰：『舍衛國制殘食處制之。』耶舍復問尊者離婆多言：『若比丘食足已，不作殘食法得食不？』答言：『不得。』耶舍復問尊者：『界裏作法事得不？』尊者即問：『界裏作何等法事？』答

曰：『群品作法事。』尊者答言：『不得。』問：『何處制？』答曰：『王舍城中布薩犍度中制。』耶舍復問：『界裏群品作法事說言好，得作如是語不？』答言：『不得。此亦王舍城中布薩乾度中制。』耶舍復問尊者：『前所作事更得重作不？』尊者答曰：『云何名為重作？』耶舍說曰：『此事今作曾作。』尊者答曰：『若此事以阿毘曇、毘尼、修妒路不合者，已作不應作、未作不應作、今作不應作。若此事與三藏合者，已作應作、未作應作、今作應作。』耶舍復問尊者：『得食美食不？』答曰：『何者美食？』耶舍說曰：『酥油蜜石蜜與酪和之，是為美食。』尊者答曰：『不得食也。』『何處制也？』『舍衛國中制殘食處制耳。』耶舍復問尊者：『所受鹽得食不？』尊者答曰：『何者所受鹽？』耶舍說曰：『昨所受鹽，今日得和飯食不？』尊者答曰：『不得食也。』『何處制也？』『舍衛國藥草犍度中制。』復問尊者：『得飲奢留伽酒不？』答言：『不得。』『何處制？』『拘睒彌國因莎提比丘制。』耶舍復問尊者言：『得畜不剪鬚敷具不？』答言：『不得。』『何處制之？』『舍衛國因六群比丘制。』復問尊者：『得畜金銀寶器不？』答言：『不得。』『何處制之？』『王舍城因跋難陀釋子制。』以何義故更集法藏？欲使比丘捨惡修善。若四人住處乃至眾多人住處，欲使知法如法修行佛法熾然。若和尚阿闍梨若知法人，如此人等皆能如法者，可佛法增長。有二種法不可違：一佛法不可違；二轉輪聖王法不可違。以是義故，更集七百僧集法藏也。

「所以言毘尼經者，諸經中與毘尼相應者，總為比丘比丘尼經。諸經中與迦絺那衣相應者，總為迦絺那犍度。比丘經、比丘尼經、一切犍度、摩得勒伽、毘尼增一，此五種總為毘尼藏，是故名毘尼經。

「所言大廣說者，所說事多，故名廣說。我今教授大法，故名為大。我今說大法大毘尼，是故名大廣說。大人所說法，名之為大。何者大人？諸佛世尊名為大人，此大人說故名為大人。又言廣者，有大德比丘略說經，若眾多比丘前、若四三二一比丘前，說其所解經『我親從佛邊聞如此說。』上座有德知見者，應取其所說思惟此理，若與三藏相應者，應語言：『大德所說甚善，若有後學者應以此法教之。』若不與三藏相應者，語言：『大德！莫行此法，亦莫教人行此法也。』是故名為廣說。說大調伏現前，故名廣說。

「若有一人聰哲高才，自備此德捉其所解，與如來所說法競。如人捉偽金與真金並，若真偽難別者，以火燒之真偽自現。若以偽法言是如來說者，與三藏經並之，知其真偽也。如世有真醫，有人實非醫，妄稱是醫人。不別者就其治病，虛喪身命。猶如世人不識真

法，隨行邪偽法者，能滅善心身命也。不滅正法者，佛所說毘尼，如佛所說行，是人能使正法熾然於世。何以故？此人知此是佛說、知此非佛說，是故能典正法。是名廣說。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有四白廣說，有四黑廣說。以何義故名為廣說？以此經故。知此是佛語、此非佛語。若有才辯了了能識是非為人說者，此言應受。黑廣說亦應如白廣知。四者，若眾多、若三、若二、若一，是名為四。又比丘作如是言：「世尊在浮彌城告諸比丘：『汝等若村若落，我親從佛邊聞說受持，此是法、此是毘尼、此是師教。』此比丘所說非可非不可。若以增一阿含、中阿含、長阿含、雜阿含、比丘經比、丘尼經、諸犍度、摩得勒伽與法理合者，應語言：『大德！此法可自勤行，亦教人勤行。』若不合法理者，語言：『大德！此法不應自行，亦不應教人行。』」此是初廣說。第二第三乃至第四亦如是說。第一大眾前、第二四人前、第三二人前、第四一人前，是名廣說。』

「佛告諸比丘：『吾教汝一句一偈、若多若少，若應行者如語行之，不應行者如語莫行。若後世比丘所說，與三藏相應者亦應行之。若吾所說或多或少，不應行者亦莫行之。後代比丘所說，不應行者亦莫行之。』此法增一經中廣明。有廣說者，如來臨涅槃時告阿難言：『吾滅度後，汝等言：「我等無依。」莫作此說。吾所制波羅提木叉，即是汝依、即是汝師。是故阿難！吾去世後，當依波羅提木叉而行行法，應當各各謙卑行之。汝等應當除去憍慢、安心淨法。阿難！從今已去，下者應稱上座尊者，上座應稱下座慧命。阿難！若人見十二因緣，是為見法亦得見我。』如來臨涅槃時，欲為利益眾生故，說是四廣。以是義故，名為廣說。佛復告言：『有物和合故應畜，有物不和合故不應畜。』云何名為和合？如舍利弗外得上色納，以此納縫著條衣上，佛即聽畜之，故名和合。不和合者，上色錦、上色白，雖和合不應畜，故名不和合。猶如酒若和藥得飲，不和不得飲。上色與下色合得畜，不合不得畜。和合有二種：一色和合、二衣和合。色和合者，先用根染，後用弱染。復有先用上色染，後用下色染。此二名色和合，應畜。何者名為上色？五正色名為上色。薩婆多說曰：『上色者，純青、純赤、純黃、純黑、純白，是名五種上色。』大色和合者，先用青染，後用餘色染；先用餘色染，後用青色染。五種亦如是，是色，應得畜。衣和合者，若衣作淨、納未作淨，縫納著衣上。若衣未淨、納已淨者，縫納著衣上。此二皆名淨衣。若衣未滿十日未作淨施，納已作淨施，縫納著衣上，得畜。若納十日未滿未作淨施，縫納著衣上，得畜。故名衣和合。淨施法。一日得一日作淨施，若過十日不作淨

施，犯尼薩耆。若復放逸故不說淨者，以心惡故，不滿十日皆犯捨墮。

「何者不和合應畜、和合不應畜？不和合應畜者，山涉子、識其留草、閻婆伽、毘鉢、優勒伽蜜、苦酒、閻陀林斤、提力薑，如是等藥不合應畜。何以故？此藥一一別中投食合，不中投食。如煮乳令沸熟已，寫置一器中，時節小久乳水各別。此乳著鹽不中食，不和鹽中食。上所列藥草和合投合，不中一一中投食。亦如乳鹽合不中食，別食甚好。是名不和合用。當於爾時，佛為病比丘聽飲蘇毘勒漿著鹽得飲、不著亦得。是名和合用。

「盡形受藥者，薑、椒、蓽茇、訶梨勒、鹽、菖蒲，如是等皆名盡形受藥。藥草犍度中廣說。寺中應可作者，從羯磨一切法事，乃至飲食臥起，及露著泥洹僧竭支皆中。復有中者，若寺中地見金銀，知主不知主，皆應取舉之。知主者，後來當還。若不知主者，應當眾僧中唱：『我昨日僧地中得金銀。是誰物也？』有人來言是我物者，應問：『此物頭數多少及與斤兩？裹持繫縛用何等物？』若言一一相應者可還之，不相應者不應與也。復有寺中可中作者，若比丘比丘尼，用木葉作蓋、用木皮作蓋、或織草作蓋，如此等皆寺中得用。復有比丘，寺中得用物，富羅上重著革皮落縮，若出聚落雨雪得著，無雨雪不得也。所著革屣，四重三重乃至一單，寺裏皆應得著。入聚落時雨雪得著，無時不得也。病時亦得著。革屣犍度中廣說。

「寺中應畜鐵鑰木鑰、瓢杖、浴室中床。是名寺中應畜物。

「比丘僧差入林者，應與七日。若七日不得來者，應與十五日。若十五日不得來者，應與一月。是名應入林。

「若比丘身上生瘡，比丘用麁澁散洗瘡。佛言：『聽諸比丘用細末柔軟散洗瘡。』舉散法。著瓶中塞口乃至著橛上。藥草犍度中應廣知。

「若比丘有白癩病，自裂膿血流出。諸比丘用麁澁散塗洗。佛言：『當用細末柔軟散塗洗。』雜犍度中應廣知。

「若比丘新生瘡，病痛不壞者，當用壞藥傅之。後時當畜種種愈瘡藥治之令差。

「若比丘下分中有痔病者，當作裹瘡衣，莫令膿血流出污衣。隨醫師分處，作衣聽畜之。

「若諸比丘頭上生瘡、若面上生瘡、若脣上生瘡、若肩頭生瘡、若腋下生瘡、若脇上生瘡、若臍上生瘡、若坐處生瘡、若膝頭生瘡、若[蹲-酋+(十/田/厶)]上生瘡、若頭上有瘡者，聽裹頭覆頭入白衣舍。若面上有瘡者，聽鉢水中自照。或壁上自照見瘡，得自塗藥。脣上有瘡者，得聽兩脣不相到嚼食。若舌上有瘡者，聽著口中不嚼

吞之。若肩頭有瘡者，聽以手捉瘡以衣覆上入白衣舍。復聽肩頭瘡，上衣不覆得入白衣舍。若腋下有瘡者，聽手扠腰入白衣舍。若脇上有瘡者，聽反抄衣入白衣舍。若臍上有瘡者，聽下繫泥洹僧。若坐處有瘡者，聽入白衣舍蹲坐。若膝上有瘡，聽褰衣過膝入白衣舍。若[跳-兆+專]上有瘡者，聽高著泥洹僧入白衣舍。是故名有瘡聽也。

「若眾僧寺裏有三四人別作大堂，住止處應遶四邊掘深塹遮水，塹裏應作大小行處。此事敷具犍度中廣說。

「佛告阿難：『汝捉鑰可房房語諸比丘：「吾欲南行按行諸國。誰能隨吾去者，可自料理衣鉢。」』阿難即受告勅，房房語之。諸長老比丘白阿難言：『若師去者得隨佛去，若師不去自亦不得去。何以故？至彼中更須覓依止師故。』爾時世尊即共堪能去者相隨向南路上。佛見諸比丘少，告阿難言：『汝不房房語也？比丘何故少？』阿難即具以上事白世尊。佛告阿難：『從今已後，若比丘滿十臘知法者，應受。十臘乃至百臘不知法者，依止。』依止法，受具犍度中廣說。

「此房房中所作事，應二指作法。若鉢破作五段，綴此鉢法，應相去二指安一綴。若上廁時洗大便道，應用二指頭洗之。若衣破著納者，孔外蔭二指。若比丘畜髮法，極長不過二指應剃。是名法。

「略說共作法。若比丘性行調柔，持戒亦具威儀可觀。如此人者，僧應與共同一切法事，乃至飲食臥起皆應共同。是名略說共作法。

若比丘行來到他寺上，應問此寺中一比丘結大界處。復問離衣宿處，兼問眾僧淨厨處，亦問布薩說戒處。如是等處皆問一人，故名略問。問已若有同伴亦應語之。又復應問，所飲水中有蟲不？清淨不？此水屬誰？又問，菓菜淨未？一人問，餘人皆得淨，故名略。若舊住比丘請客比丘，客比丘到寺，一人問淨不淨，如是可問處皆問，是餘比丘皆得清淨。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有利養生人貪著，佛不聽取。然不制所犯，應如前所制法行。』

「世尊說曰：『若人所作不善，知慚愧者不為障道。若比丘無慚愧心、亦無所知，如是所說不應受用。又復有人無慚愧心、有所知解，其所說法亦不應受。復次有人雖知慚愧、然無所知，若有所說亦不應受。若復有人有慚愧心、能達法相，如此說者應受用之。』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有諸人智慧等所見亦同，其性柔雅戒行清淨無有瑕穢，是名和雅，所說應受。』

「有應作處。何者是？尼師壇有破穿處，應用弊納補，四邊蔭一寸。如是廣知。若有瘡處應治，若眾僧食處應掃，若和尚阿闍梨食處應掃，是名處所。若比丘病，佛聽煮粥食之。無淨地，眾僧當與作白二羯磨作淨處所。如是等皆名處所。

「佛在世時常在王舍城中說戒。至十五日月盡，諸比丘遠近不避疲勞，詣王舍城聽佛說戒。佛知諸比丘疲苦，即問諸比丘方所。隨其方所住處說戒，是名為方。東方塔名羅多跋陀羅，乃至北方有山名無之羅毘羅，是名為方。如是等邊方，有律師五人得受具足。阿練若比丘應善知方所，亦應知處及時。爾時諸比丘北方受安居。安居已竟，各執衣鉢往到佛所。世尊問言：『從何方來？』皆說所從來處。故名為方。佛聽何等國土應五人受具？阿畔提國有毘尼師，聽五人受具。有一比丘字數虜奴，少小信道欲得受具。國土無僧，尊者迦旃延有緣到彼國，此比丘求迦旃延欲受具，十二年中集僧乃得受具。迦旃延為受具已，來到佛所。佛問言：『迦旃延！汝何故遲？』迦旃延即以受戒因緣具白世尊。佛即立制：『從今已去，聽邊地無眾僧處有律師五人受具。』有國大熱處，聽日日洗。荊棘多處，聽著厚革屣。作革屣法，隨土地所有厚皮聽作。有諸比丘在雪山中夏安居，手脚頭耳皆凍壞。安居已訖，各執衣持鉢來詣佛所，頭面禮足退立一面。佛知而故問：『汝等何故身體皆壞。』比丘白佛：『雪山中寒凍故，是以皆壞。』佛問言：『應著何等不令身壞？』諸比丘白佛：『若脚著皮革，韝上著複衣，應當不壞。』佛即聽著富羅，復聽著羅目 伽，上聽著駒執。復聽著複衣，若用羊毛駱駝毛，乃至綿紵之聽著。有二婆羅門比丘，一字烏嗟呵、二字散摩陀，往到佛所白世尊言：『佛弟子中，有種種性、種種國土人、種種郡縣人，言音不同。語既不正，皆壞佛正義。唯願世尊聽我等依闡陀至持論撰集佛經次比文句，使言音辯了義亦得顯。』佛告比丘：『吾佛法中不與美言為是，但使義理不失，是吾意也。隨諸眾生應與何音而得受悟，應為說之。』是故名為隨國應作。

「毘舍離飢饉，如上文說，佛聽畜迦絺那衣。有五種利：一得中前數數食；二得有檀越來請得別眾食；三得畜長財不說淨；四得離衣宿；五不白得出界。是名受迦絺那衣利。

「作漿法。先研米與水和漉著一器中，後炊飯[攸/ 食]饋，取飯汁著一處經一宿，中食時如法受飲之。薩婆多、迦葉惟說曰：『此漿中後乃至初夜得飲。』初一分竟。

「諸比丘夏安居法。若有破壞房舍，應受取，任力所能修補治之。

「自恣法者，若有大眾，應如法白二羯磨自恣。若阿練若比丘，或一或二乃至三四，應胡跪合掌展轉相向言：『今日眾僧自恣，我亦自恣。』如是三說。若獨一人，應心念口言：『今日眾僧自恣，我亦自恣。』如是三說。

「云何與自恣欲？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『今日自恣，有一比丘白佛言：「世尊！病比丘不堪來者、為看病不得來者、為佛法僧不得來者。此事云何？」』佛告比丘：『如此等皆應與欲，說言：「今日

眾僧自恣，我不得往自恣，與眾僧清淨如法自恣欲。」如是三說。』是名與自恣法。有五種與自恣法：一今日僧自恣，我與僧自恣；二我白自恣；三為我故自恣；四若口不能言者，手作說相亦得與自恣；五語雖不了，亦是與自恣。是名五種自恣。若前人身口不能，後復更問之。身口無相貌者，命根未斷、耳聞人語，眾僧就其前羯磨自恣。取自恣人若將自恣來，道中命終、或為婬欲所迷、或失性、或出界外、或捨道還俗，如此等皆不成取欲，應更遣人取欲。若取欲者，為賊為水為虎狼所遮不得來者，此取欲成就。如此等難事非一。但取欲者欲來而力不能，皆取欲成就。

「波羅提木叉法者，爾時世尊在淨房中作是念：『我今為諸比丘制說波羅提木叉戒。何以故？後學比丘欲行法者，不知何者佛制、何者非佛制，乃至阿羅漢果樂。』佛告諸比丘：『我今說波羅提木叉，汝等當善受行之。若有所犯即應懺悔，若無所犯應繫念思惟。吾說戒時若默然者，當知皆是清淨之人。汝等屏處發露無隱，吾大眾中問無隱等無有異。第二第三亦如是問。』若故作不妄語者，佛說障道。障者，障於四禪四空乃至障四果四向。若後能改悔，四禪四空四向四果皆可得取。是故名波羅提木叉法也。說波羅提木叉有五種，如上說也。布薩取欲，如上自恣取欲無異。

「田舍園，前所施、後所施處，不應轉易更施餘處。若五錢轉施，皆是惡作。復有十八種分別。復有八種阿練若處所，有若比丘尼外來所施，若有所作為人所嘆、有作為人呵擯，如是等皆名為物。云何名呵責擯出？呵責擯出者，要示彼擯者罪相貌然後擯出，不得直驅。

「爾時自恣前，有一比丘犯罪。見者欲諫，語言：『我欲諫汝。聽不？』犯罪者可。當欲諫時，犯罪者無，是名事在人無。若後時欲諫者，還犯罪人邊取欲得諫，不取不得也。

「爾時世尊從迦尸國與五百比丘向幽蘭精舍。此寺中有舊住五人，一名阿犯祇、二名富那婆蘇、三名半持陀路醯尼、四名伽路羅、五名帝奢。此比丘等聞世尊來，即共分此寺中房舍園田花菓敷具及養生具，唯留佛一房。所以分者，恐佛共舍利弗、目 連諸大比丘等來，必奪我房舍及田業，是故急分。生此念已，房舍作一分、園田作一分、一切敷具作一分、一切養生具作一分、一切花菓作一分。分已，世尊來到。到已告舍利弗、目 連言：『汝語舊住比丘，客僧來到，可房房料理敷具。』如佛告勅即往語之。舊住者即答舍利弗目 連言：『第一房為佛拔竟，唯願如來安樂住止。餘物一切，五分分竟。』目 連聞此語已，即傳此言具白世尊。世尊即遣目 連復重語之，諸比丘答亦如前。佛即喚舊住比丘，種種因緣呵責，為說世有五賊。第一賊者，有惡比丘不持禁戒，多將徒眾遊諸國邑食人信施

者是。二若有比丘實不清淨自言清淨，此亦是賊。三若有比丘自恃聰明多智，起於憍慢訶罵比丘言無節度，此亦是賊。四若有比丘為衣食故，自言得過人法，此復是賊也。五若有比丘用僧祇物以自資命，此亦是賊。是故一切屬四方僧物不應獨用。諸比丘白佛：『若有物，諸比丘因此生諍訟者，此物云何？』佛言：『比丘若共懺悔，此物得分。不和合，不得分也。』分法，要作白二羯磨。此事拘睒彌犍度中廣明。

「提婆達多破僧有五法：一者盡形壽乞食；二者糞掃衣；三者不食酥鹽；四者不食肉魚；五者露坐。以此五法僧中行籌，可者受籌。爾時座中有百比丘受籌，阿難即眾中脫僧伽梨擲地唱言：『此是非法。』有五十大上座亦脫僧伽梨擲地。諸比丘以此因緣具白世尊。佛言：『此便是地獄人，當入阿鼻地獄一劫。不可救也。』此破僧犍度中廣明。上提婆達多五法不違佛說，但欲依此法壞佛法也。

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，諸比丘在塚間樹下、或在水邊大澤中，處處敷草露宿。有大長者晨朝出行，見諸比丘為作禮，問言：『昨暮何處宿？』諸比丘答曰：『塚間樹下處處皆敷草臥。』長者問言：『若有檀越為作房舍得不？』諸比丘答曰：『佛未聽作。』比丘以是因緣即往白佛。佛告諸比丘：『若有檀越信心能為僧造房者，聽作之。』長者聞佛告已，即造六十口房施設飲食，請佛及僧供養已，捉金瓶行水竟，胡跪合掌白佛言：『今為佛及僧作六十口房。願世尊及比丘僧為弟子受用。』佛因長者施房，為說施房利益：一者能遮風雨；二者能遮寒熱；三者能遮惡獸毒蟲。如是種種利益盡為說之。因此房故，令諸比丘得善寂安樂住。此敷具犍度中廣說。

「佛在阿吒毘國，聽諸比丘私作房。諸比丘各各私作大房，所索甚多。諸檀越遙見沙門入村，皆避之不欲相見。有比丘字阿吒毘，為私作房故自伐林木。林中有神以林為舍，此鬼內自思惟：『正欲打此道人，恐畏有咎。若默然者，無住止處。』即往白佛。佛告言：『若打持戒者，其罪極重。汝渡河有大樹，此樹神昨已命終，汝可依彼大樹住。』因此制戒，不聽私起大房。

「爾時世尊在拘睒彌國。有比丘字闡陀，與國主優填王極善。自往語之：『今欲私起房，乏材木。』王即語言：『國中所有材木隨意取之。』此比丘官路中有一大樹，枝條蔭覆五百乘車，國中諸人皆以此樹有命之想。闡陀比丘伐此樹，檀越慊之。比丘往白世尊。佛即因而制戒：『自今已去，若有神樹，路中諸人所貴重樹，不聽伐也。若伐者得波逸提，或言偷蘭遮。』從此以來不聽過量私作大房。

「爾時闥婆摩羅子出家，翹勤行道得阿羅漢果。內自思惟：『於此身上更修何業？』思惟既定，當為僧勸化中食及造敷具。於一日中

有比丘，逼夜來向寺，不知寺處。闍婆摩羅子即入火光三昧，舉手照明令知寺處。此比丘到已，示房舍敷具大小行處，澡手水塗足油一切示處。若有客僧來到寺者，隨其所須皆供給之，心無愛憎。佛即讚歎，一切飲食敷具平等無過。闍婆摩羅子無根謗緣，因此廣知。

「爾時提婆達多共阿闍世論議：『汝可殺父，我亦殺佛。新王、新佛共治天下，世皆大平，人民安樂，不亦快乎！』阿闍世問提婆達多：『須幾兵眾可得除佛？』提婆達言：『得六十兵可得除之。』與六十兵。得兵已，先遣二人往殺佛：『殺佛已，從餘道迴，莫著本路。』復遣四人殺前二人，從餘道迴。如是展轉皆，欲令相殺盡。所以爾者，不欲令此惡名流布於外。二人往見佛，自然不起惡心，即向佛說本來之意。佛為說法，得須陀洹果。佛即語之：『汝等迴去，莫隨餘道。』得到提婆達多所，提婆達多聞不得殺佛，即生瞋恚自到佛所，以大石打佛。諸天即接此石擲著他山，有小石破來傷佛足，諸比丘等皆來捉杖圍繞世尊房。佛語諸比丘：『假使有人捉須彌山欲壓吾者猶不能害，況提婆達多。汝等各自隨所修業安樂行之。』佛未制戒前，比丘一不得與沙彌同房宿。羅睺羅無別房，諸比丘驅出，羅睺在廁上宿。廁中有大毒蛇，佛知有此毒蛇恐傷羅睺，故來到廁，知而故問：『汝是誰耶？』羅睺答言：『是沙彌羅睺。』佛問：『汝何故此中住？』答言：『更無別房。諸比丘不聽共宿。』佛即將入房。後日集諸比丘告曰：『出家人法常應慈心。從今以後，沙彌聽共大比丘二宿。至三夜若無去處，比丘不應睡臥，當結加趺坐至明相現。若第四日復無去處，明相欲現時應遣沙彌出房外。若沙彌恐怖不能出者，大比丘應自出去。』

「有客比丘來到寺上，舊住比丘拔房舍臥具供給之，後去時不白舊住者。經多日已，主人入房始知客比丘去，敷具蟲鼠嚙壞。以是因緣比丘具白世尊。佛因而制戒：『若客比丘寄寺中宿者，去時應擗揲敷具及料理坐床，當白舊住比丘去。若不爾出界外，得波逸提。』

「有於一時，六群比丘共十七群比丘俱作客寄宿。六群是上座，十七群是下座。十七群語六群言：『大德！可簡取上房。』六群答言：『誰問好惡？』十七群自取房敷坐具竟，六群即奪房取，驅令出外。十七群瞋恚高聲唱叫，主人聞已，『十七群為何等事？』十七群如上因緣答主人。諸比丘往白世尊。佛因而制戒：『從今以後，下座推上房與上座，上座不取。下座敷敷具竟，上座不得強力奪取驅出。若下座先至，不知上座來。上座既至，下座應避出去。上下皆不得恃力驅出。若恃力者，得波逸提。』

「時有六群比丘在重閣上住，意不審悉，不看閣地厚薄放身而坐。床脚陷過，傷下住比丘頭。佛因而制戒：『從今以去，閣上住者要審悉厚薄，不得直放身坐。若坐者，得波逸提。』

「有於一時，闡陀比丘作房，用有蟲水和泥。諸檀越見慊言：『云何比丘無慈心？』佛因而制戒：『從今已去，比丘不得用雜蟲水和泥作房。若用，得波逸提。』房舍竟。

「爾時佛在波羅奈國。阿若憍陳如等五比丘，往到佛所白世尊言：『聽諸比丘何等處住？敷何等敷具？』佛告憍陳如：『聽比丘阿練若處、樹下、塚間、河邊、山谷間空閑處住，敷草木葉以為坐具。』此敷具犍度中廣明。住處總明有二：一者聚落中；二者空靜處。

「爾時有客比丘，寄他寺中安居，不自看房舍臥具，得下房下臥具，心中不悅修道有廢。瞋舊住比丘，有生謗之言：『比丘心有愛瞋癡怖。』佛聞此言，告諸比丘：『從今以去，夏安居時要自看房舍臥具，然後受之。若依上座次第得房，不看無咎。若分房者語：「汝自看房。」懈怠不看者，得突吉羅。』如來所以教諸比丘護敷具者，見五種過：一不欲令風吹；二不令日曝；三不令得天雨；四不令塵土坌之；五不令蟲鳥敷具上放不淨。

「比丘夏安居法。差分房分敷具人，令房房看之，何等房敷具多、何處無。若多處，分著無處。若遍有長敷具，從上座次第賦之。是名敷具處所。營事有二種：一者作、二者覆。作者，有檀越欲為眾僧起房，僧差營事人白二羯磨令料理。若此營事人意欲成此房已盡形受用者，僧當令其十二年住，後眾僧隨意分處。若營事人二三年中不能成房，僧當觀其力能，若堪辦者聽使作竟，若不能者更差餘人。是名作者。云何名為覆者？若作者作牆壁已不能覆，後僧更差堪能者令覆。若覆者意欲盡形住，僧當聽六年住，後隨僧分處。是名覆處者。比丘相恭敬法，當起迎作禮執手問訊，隨其所須供給，莫違其志。

「諸比丘白佛：『上座於下座有所犯罪，現前應立幾法發露？』佛言：『當立四法：一者偏袒右肩；二者脫革屣；三者合掌；四者當說所犯罪。下座向上座悔過，所犯者現前，應立五法：一偏袒右肩；二脫革屣；三胡跪；四合掌；五說所犯罪。』

「若客比丘到他寺中見上座，應立五法恭敬：一偏袒右肩；二脫革屣；三胡跪；四兩手捉上座足；五和南。若舊住比丘小者，亦應立五法恭敬，是法持戒犍度中廣明。

「治風病法，當用蘇毘勒漿。此漿作法，先遣淨人搗大麥器中盛之，著水經二三日，小酢已淨濾飲之。若和尚病，弟子應作此漿養病。弟子若病，和尚亦應如此。

「有比丘尼持蘇毘勒漿隨道行，道中見一人截手足而臥。比丘尼以蘇毘勒漿灌瘡上，此人即死。佛言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持蘇毘勒漿灌瘡上。』有比丘持蘇毘勒漿到尸陀林，見一病人臥地，從比丘索蘇毘勒漿飲。比丘慈悲心故施之，此人即死。諸比丘生疑，無有所犯也？佛言：『憐愍心故無犯。』是名蘇毘勒漿。佛為病比丘故，聽服六種散：一離畔散；二破羅私散；三怖羅羅散；四阿犯却羅散；五波却羅散；六阿半陀散。如是等散眾多不一，若比丘病，隨醫分處服之。

「爾時離車子有寶鉢，滿中盛細末旃檀，持用奉佛。佛言：『吾佛法中不聽受寶器。』離車子言：『若不受寶，願世尊可受旃檀香。』佛即為受。有比丘用麁澡豆洗鉢，壞鉢色。佛言：『應當熟搗、細物篩之，然後得用。』有一女人夫主已喪，婬欲熾盛與外人交通，遂成有胎。恐事發露，語交通者求藥墮胎。此人於比丘比丘尼中求得藥，即墮其胎。佛聞而制戒：『不聽出家者與人墮胎藥。』比丘法，不得用雜香澡豆洗身，乃至病亦不得用。

毘尼母經卷第四

毘尼母經卷第五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爾時佛在波羅奈。五比丘往白世尊：『聽諸比丘畜何等藥？』佛言：『聽諸比丘畜陳棄藥。乃至流離亦聽畜。』治病藥有四種：中前服藥不得中後、七日、終身服也。中後藥中前亦得服之，不得終身畜也。中後藥，有得七日畜、有不得者。終身藥中，中前、中後乃至七日皆得服也。藥犍度中當廣明。

「有婆羅門子尸羅，持八種漿施佛：一菴羅漿；二瞻婆漿；三棗漿；四壞味漿；五多漿；六沙林毘漿；七破留沙漿；八甘漿。如此漿等，佛聽比丘得服。

「佛制酒者，因莎提比丘飲酒醉，是故制之不聽飲也。尊者彌沙塞說曰：『莎提比丘小小因酒長養身命，後出家已不得飲四大不調。諸比丘白佛。佛言：「病者聽甕上嗅之。若差，不聽嗅。若嗅不差者，聽用酒洗身。若復不差，聽用酒和麵作酒餅食之。若復不差，聽酒中自漬。」』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有漿初中飲，後不中飲。有漿初中飲，中後亦中飲。有漿初不中，後亦不中。有漿初不中飲，中後中飲。如佛毘舍離所制，麴不食，苦酢酒不中飲。』尊者迦葉惟曰：『有八種酒不得飲：與麴和合作酒不得飲。若麵和合作酒，雖著種種藥，亦不得飲。有酒酢能使人醉者亦不得飲。有酒雖甜，能使人醉者亦不得飲。清酒不得飲。小酢酒亦不得飲。細末飯酒亦不得飲。有書陀酒不得飲。如是等酒甚多，皆不得飲。』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用蒲桃穀和作酒不得飲。用蜜作酒不得飲。破穀作酒不得飲。種種菓雜作酒不得飲。如是等一切酒不得飲。』是名不中飲酒。

「著屐人不應為說法，如耶奢童子渡波羅河，脫金屐捨去。已見此屐，即知耶奢詣佛求出家。

「爾時佛在舍衛國。有六群比丘著高屐入禪坊，屐聲高大，坐禪比丘聞此，謂是賊軍馬來到，生大惶怖。佛聞之因而制戒：『從今已去，比丘一切不得著屐，除病者、上廁。』是名屐因緣。

「爾時有長者字流盧奴，其初生時父歡喜故，施子二十萬億金錢，即以二十億為名。此人豪貴巨富，生年已來足不蹈地。後求佛出家，精勤修學得阿羅漢果。行道苦故，足皆流血。佛知其小小已來富樂足不蹈地，聽著一重革屣。流盧奴即白世尊：『弟子能捨豪富如此家業，豈復貪著一革屣也。若世尊聽一切比丘著者，弟子當著。』佛因此故聽。一切比丘著革屣者不得聽法，病者得著聽法。有比丘著革屣入塔，佛即制戒：『不聽著革屣入塔遶塔，乃至富羅

亦不得著入塔。』所以爾者，彼土諸人著革屣富羅者皆起憍慢心，是故佛不聽著也。是名著革屣因緣。

「阿盤提國寒，故聽畜皮。除五種皮：一師子皮；二熊皮；三羆皮；四龍皮；五人皮。如是等皮皆不得畜，非所應也。所應畜者，象皮、馬皮、駝皮、牛皮、驢皮。如是應畜者眾多是。

「出家人法，不畜盛酒大甕中盛酒大銅瓶斛，如是等生人慊疑，不應畜也。

「爾時毘舍佉鹿母施僧六種物：一者刻漏好床；二者銅盌；三者燭豎；四者扇；五者掃箒；六者大銅器。諸比丘等生疑問佛。佛言：『大銅器不應受，餘五應受。』有一瓦師，大作瓦器持布施僧。僧生疑問佛。佛言：『除大器，餘者皆受。』爾時有二賈客去祇桓精舍不遠，一者信道、一不信道。不信者言：『沙門釋子為貪心故多畜大器。』信者言：『沙門釋子無貪心也，不畜大器。』兩人相敢賭金錢五百。共到祇桓，見諸檀越多將大器布施眾僧。信者不如，償五百金錢。佛聞此已，即制比丘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畜盛酒大器。』二賈復於餘時更共諍理，不信者言：『沙門今者貪心多故猶畜大器。』信者言：『沙門今者不畜大器。』二人共諍更賭千錢。不信者多將大器往施沙門，諸比丘皆不受。不信者負，還償千錢。是名不應畜器。

「爾時婆難陀釋子，杖頭繫羊毛荷負而行。檀越見嗤笑，佯問：『毛賣之？』難陀答言：『不賣也。』如是展轉徹世尊耳。世尊即制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比丘杖頭繫羊毛肩上擔行。』

「不聽為捉杖人說法。杖頭若鐵若鹿角，皆應著也。何以故？恐杖盡故。諸比丘煮染草法，作三尺杖，杖頭繫草，沸溢出時以杖攪之。若不知染草生熟者，一器中著水，取杖刺染草汁中，漉著水器中。染草若熟，染汁直沈水下；若不熟，散浮水上。熟竟，淨漉染衣。染竟，欲曬衣時著平地，當四角莫令絡縮。欲疊衣時，當纏著軸上，莫令不平。跋難陀釋子，結絡囊盛鉢繫杖頭倚頭而行。諸大臣遙見，謂王擎幢來到，皆遠避之。到已，始知是沙門，諸臣皆嫌之。佛聞即制，不聽比丘杖頭繫鉢絡倚頭而行。

「六群比丘畜筩杖，俗人見之皆嫌言：『沙門與國王大臣無異。』佛聞之，即制不聽畜也。

「若病比丘有緣入聚落須杖，應求僧乞白二羯磨。僧為作羯磨者，得持鉢絡繫杖頭而行，不羯磨不得。

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。有比丘尼檀林中夜闇行，心生怖畏毒蛇蟲螫諸惡獸等，因此白佛。佛言：『聽諸比丘夜怖畏處，動錫杖作聲，令諸惡毒蟲遠去。』如是廣知。

「有謫罰杖者，呵責羯磨、擯出滅擯羯磨、依止羯磨、懺悔羯磨、僧不見犯事者羯磨、未受懺悔羯磨、不捨惡見羯磨，如是等作白四羯磨。與別住、行六日摩那埵、異語違返、覆鉢、不語，五白四羯磨、二白一羯磨，是名擯罰。

「云何名為絡囊？乞食時至，應安鉢中置絡囊中。諸檀越施羹飯，手捉絡令瀉鉢中。羹飯雖溢出，鉢污絡無患，但莫使熱來觸手。若有弟子乞食時至，應盛鉢授與和尚阿闍梨。

「爾時王舍城中有大長者，大得栴檀香木，雇匠作栴檀鉢、用寶作絡，庭中立高幢，挂絡幢頭，唱言：『若王舍城中沙門婆羅門有神德者，能飛取、申手取，取者得之。』外道富蘭那迦葉來到長者所語言：『吾是真大阿羅漢，現神力取之。』諸六師等各各現神力，不能得取。當於爾時，目 連在大磐石上經行。賓頭盧語目 連言：『大德！佛弟子中神通第一，能師子吼，可現神力取是鉢也。』目連答言：『不復樂現神通，不能取也。世尊亦說大德是大阿羅漢，神通第一，能師子吼，今可取之。』賓頭盧即現神力立大石上，乘空而行遶王舍城，見者莫不驚怖，此石若下無有免者。長者爾時在高樓上，見賓頭盧現神足已，叉手合掌向賓頭盧禮白言：『弟子已施尊者鉢竟，願取此鉢。』賓頭盧取已，長者請入家內，取鉢盛種種美食供養賓頭盧。諸比丘以是因緣具白世尊。佛喚賓頭盧問言：『汝實為此鉢現神力也？』賓頭盧答世尊言：『實爾。』佛種種呵責賓頭盧：『云何為此木鉢與諸白衣現神力耶？譬如婬女為半錢故示人形體，汝亦如是。從今已去，不聽畜栴檀鉢，亦不得為木鉢故現神力也。若為降伏諸外道故可得現耳。』所以令畜絡者，沙彌淨人共外行得菓，好者自食、惡者與師。佛聞此已，教諸比丘令得作絡囊，得菓著中，堅繫口，自持之至寺內，洗手如法受食。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有一比丘共淨人乞食。此淨人捉食不用心，外道著毒藥不覺。比丘到住處食即命終。佛因此勅諸比丘：「從今已去，各各作絡囊盛鉢，好自持之。」以諸因緣聽畜絡也。若有老病比丘隨路行須杖，或道中有種種毒蟲之難，佛聽捉杖行。杖頭或鐵或銅或角應著之。』

「蒜者，比丘除病，一切皆不得食。爾時世尊在祇桓精舍，大眾中說法。有比丘食蒜，遠佛在大眾外坐。佛問阿難言：『此比丘何故獨遠別坐？』阿難白佛：『此比丘食蒜，是以別坐。』佛告阿難：『如來善說法中，為此小事不聞法也。』佛告阿難：『自今已去，除病皆不得食蒜。』有一時中，舍利弗得風病。醫分處服蒜，即往白佛。佛言：『病者聽服。』

「爾時世尊在毘舍離。城外有一檀越大種蒜，偷羅難陀比丘尼數數過此蒜園邊行。檀越善心為福德故，問言：『尊者須蒜食不？』尼

答言：『素自不能食，得蒜下食甚善。』檀越即施之，日許與眾僧五顆蒜。偷羅難陀即白尼眾：『某檀越日許僧五顆蒜。僧若須者遣沙彌尼往取。』有一尼須蒜，遣式叉摩尼、沙彌尼往取。正值蒜主持蒜入城市易，有一淨人守蒜園。沙彌尼問：『蒜主何處去？』淨人答言：『入城市易。』沙彌尼從彼索蒜，淨人答言：『我不知也。但知守蒜。』沙彌尼怒曰：『大家見與，汝豈得護？』手自掘之。『此是和尚分、此是阿闍梨分，此是今日分、此是明日分。』如是分處，恣意持去。蒜主迴還見之，問守園人言：『此蒜誰持去？』守園者以上因緣具白大家。蒜主即大嫌責諸比丘尼。如是展轉世尊聞之，喚諸比丘尼種種呵責，告言：『從今已去，比丘尼不得食蒜。食者波夜提。』

「諸比丘問佛：『剃髮法應用何等刀？』佛言：『若銅若鐵用作刀剃髮。』既作刀已無安置處，復問世尊。佛言：『若銅若鐵若角若骨若竹若葦用作。』安置刀處藏法，若木皮若牛羊皮裹之，安置藏處，是名安置剃髮刀法。雜犍度中廣說。比丘尼剃髮法，應各各展轉相剃。若男子為剃髮者，應二比丘尼抱令剃。若比丘尼於剃髮男子有欲心，男子於尼亦有欲心者，不應令剃。

「乘有四種：一者象乘；二者馬乘；三者車乘；四者輿乘。爾時拘睒彌城外有大樹，名尼拘陀。此樹下有種種乘憩駕止息，是名為乘。若為法來，不下乘者，不應為說法，除病。應如瓶沙王乘八萬四千象馬詣夜置林，到佛聽法，當爾時亦有迦葉兄弟徒眾千人在佛邊聽法。當爾時世尊從毘梨祇國遊行到毘舍離，菴羅女并離車子等，皆乘種種上妙御乘來至佛所而聽法。聞法已勸請世尊至菴羅園中宿，明日受弟子微供。如是諸人所乘皆名為乘。

「爾時六群比丘乘種種御乘。諸人遙見，謂是國王大臣。到已，始知是沙門，諸人皆嫌之。佛聞已制戒：『除老病比丘，皆不得乘乘。不得象馬乘也。病者皆得乘之。』

「爾時摩竭提國瓶沙王，有五種莊飾之具：一者金繩刀；二者七寶乘；三者七寶冠；四者雜七寶羅網扇；五者雜寶革屣。捨此五種嚴身之具，跣足到於佛前，頭面著地禮如來足退坐一面。爾時摩竭提國，從王來者八萬四千人，見優樓頻螺迦葉兄弟皆在於坐，心中生疑：『為優樓頻螺迦葉就大沙門出家？為大沙門就迦葉出家？』佛知諸人心中生疑，即說偈問迦葉：

「『於汝所行法，　見於何等過，
棄捨求出家，　欲求何等利？
本習事火法，　云何息不奉，
更見異勝法，　不覩而捨之。』

「迦葉即說偈答佛：

「『飲食味為最，　過患之甚大，
女色味之上，　其患過於彼。
本所事火法，　未免於彼苦，
出家所求法，　永絕諸苦難。』

「爾時世尊說偈重問迦葉：

「『為味所繫縛，　習久以成性，
於天上人中，　見何利解脫？』

「迦葉還重說偈答佛：

「『見三有生死，　空寂無所有，
諸法念念滅，　是故捨不著。』

「爾時摩竭提國瓶沙王諸從來者疑猶未解：『佛與迦葉各說二偈，為是誰勝？』佛知此念，即告迦葉：『汝持扇扇吾。』迦葉即起捉扇扇佛，扇已即空中作神通，還下佛前頂禮佛足，口復鳴足說言：『世尊是師，我是弟子。』諸人見已，始知佛是大師度迦葉也。佛知時坐心疑已解，便為說法示教利喜。王等八萬四千人皆得須陀洹果，十億那由他諸天亦遠塵離垢得法眼淨。
「爾時天帝釋四天王等，變身為婆羅門形，捉金扇扇佛。如是應廣知。
「爾時六群比丘，捉珠拂自拂傷損眾生。諸檀越嫌之：『云何出家人畜此拂，為莊飾故傷損眾生？』佛因而制戒：『從今已去，不得捉堅靼拂傷損眾生。』
「又比丘捉拂欲拂如來塔，佛即可之。爾時有八人在邊捉拂拂佛：一者迦葉、二者優陀夷、三者莎伽陀、四者彌卑喻、五者那迦婆羅、六者均陀、七者修那剎邏、八者阿難。如此等比丘所捉拂拂佛，名之為拂。
「爾時諸比丘齊集一處。時景盛熱，佛聽諸比丘畜扇，若破壞聽補治。作扇法，若布若氈若竹若[竺-二+韋]若紙，皆得作也。爾時有夫婦二人年老出家。後此道人乞食到尼寺，此老尼食上持扇扇之。比丘語言：『不須扇也。』此尼忿恚用扇打比丘，直捨入房。佛聞之，因而制曰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尼捉扇扇比丘也。若時熱眾僧大

集，聽和上共行弟子扇之，阿闍梨聽共宿弟子扇之。大眾差下座比丘扇之。』如迦葉等八人捉扇扇佛，名之為扇。

「爾時六群比丘，捉傘蓋、著革屣隨路而行。諸檀越嫌之：『云何比丘自恣捉傘蓋、著革屣隨路而行？』佛因而制曰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捉傘蓋、著革屣而行。若在寺中聽著革屣，木皮或草作蓋聽之。入聚落除老病，餘者一皆不聽。』爾時諸離車子詣佛，來時乘馬乘車及與衣服一切嚴身之具皆作青色。佛告諸比丘：『汝欲知忉利諸天出遊觀時相貌，如今離車子等無有異。』爾時跋難陀手捉奇妙寶蓋隨路而行。諸人遙見，謂是大國王。至已，知是比丘，諸人嫌言：『云何出家之人捉如此妙蓋隨路而行？』佛聞已即制：『不聽比丘捉蓋行，除老病者。』是名為蓋。

「云何名為鏡？能令身體現處，名之為鏡。若病比丘面上有瘡欲塗藥者，當喚比丘令塗。若無比丘，或水或鉢或壁，於面可現處照見自塗。鐵鏡中一不得照。有比丘眼痛，往白世尊，佛教作三種眼藥：一者羊膽、二者其蘭禪、三者蘇毘蘭禪，石上細磨之用塗眼。若有寶入眼藥者，佛亦聽之。舉藥法，當筩盛，不聽用寶作。如是應廣知。

「復有比丘，眼冥無所見。佛聽用人血塗，亦聽若人骨人髮燒令作灰細磨，亦得著眼中。如是應廣知。

「天竺土地常用藥塗眼當為嚴飾。六群比丘如俗人法，日用藥塗治眼當為莊嚴。佛聞之，不聽用此藥日塗眼也。若病者，聽用三種藥治眼。

「爾時六群比丘尼為女人莊飾。佛聞之，喚比丘尼呵責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尼與婦女莊飾。』

「比丘法自不得舞，亦不得教人舞，佛所不聽。阿犯祇、富那婆蘇六群比丘等，自歌舞作伎也。佛聞之制：『一切比丘不得歌舞作伎也。』

「有六群比丘，如狗槃走法走，佛不聽也。舞法是童蒙小兒所作，歌者似哭音，此法比丘皆不應作。露齒笑者，狂人相貌，亦不聽也。

「六群比丘作歌音誦經嘆佛，佛不聽也。作者有五種過：一者於此音中自生染著；二者生人染著；三者諸天不樂；四者言音不正；五者語義不了。是名音樂。花鬘瓔珞自不得著，亦不得作花鬘瓔珞與俗人著。比丘若為佛供養、若為佛塔聲聞塔供養故，作伎不犯。何者是作鬘瓔珞花？一優鉢羅花、二婆師迦花、三瞻蔔迦花、四阿提目 多迦花、五打金作花、六打銀作花、七白鑞花、八鉛錫花、九作木花、十作衣花、十一作帶花，是名花鬘花。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若為佛、不為餘眾生，得作，不犯。』

「爾時六群比丘用跋那香塗身，諸白衣嫌之，佛不聽。六群比丘復用香搗香塗身，而為俗人所譏。如是等眾多，皆不聽也。
「若比丘得種種好香，塗佛塔聲聞塔，為供養塔故作種種形像，皆得為之。佛於一時，不聽諸比丘著死屍衣入塔。比丘言：『我等皆著糞掃衣，云何入塔禮拜？』佛聞之，告諸比丘：『汝等得糞掃衣，水中久漬，用純灰浣令淨，用奚墨伽香塗上，然後得著入塔。』諸比丘所住房內若有臭氣不得住者，聽燒種種好香熏之。是名為香。
「天竺土法，貴勝男女皆和種種好香用塗其身，上著妙服。六群比丘如俗人法用香塗身，諸檀越嫌之：『云何比丘如俗人法？』世尊聞已制：『一切比丘不聽用香塗身。若有病者須香塗差，隨宜得不犯。』
「云何名為坐？坐者，眾僧集會斂容整服加趺而坐。用可觀，名之為坐。又復坐者，佛遊行到一樹下加趺而坐，觀者無厭，名之為坐。如坐禪人一坐經劫身不動搖，皆名為坐。出家人不應與女人屏覆處坐。俗人所以共屏覆處坐者，男以女欲為食、女以男欲為食。比丘既捨此法，不應同屏處坐。波斯匿王遣軍馬出路邊，有一小寺客僧來多，為避軍故盡入房裏。房小人多狹膝而坐，亦名為坐。尊者離跋多來到薩婆鉗邊，薩婆鉗見離婆多來處懸遠身體疲懈，自狹坐令離婆多寬坐。離婆多內自思惟：『尊者薩婆鉗，閻浮提中第一上座。云何於其前懈怠寬縱？』即斂身端坐繫念思惟。如此二人坐，名之為坐。
「云何名為不應臥？不得與女人同房臥；被擯沙彌亦不得同房臥。
「敷具者，床、繩床，草敷木葉敷，及道人所有敷具，皆名敷具。
「有比丘尼遊行入聚落乞食。主人不在，尼輒入舍坐。舍主從外來，見尼坐，問內人：『汝等誰安此尼住此？』內人答曰：『尼自來，無人安也。』家主嫌言：『云何比丘尼不語直坐？』佛聞此已制：『比丘尼到檀越舍，不問不得坐也。』
「爾時比丘尼問佛：『出家人入聚落中，若僧多、房舍迮狹，人應得幾許地？』佛告諸比丘尼：『隨房寬狹籌量分之。』
「若人無病自大臥地，不應為說法。病者臥，欲聞法，應為說。
「爾時億耳比丘，阿槃提國迦旃延子邊出家，持戒修道翹勤不懈得阿羅漢。得果已，從阿槃提國向瞻婆國到如來所。佛見其遠來兼得阿羅漢果，以此因緣告阿難言：『汝為吾敷敷具，亦為此比丘吾房內敷敷具。』此比丘佛房裏臥法，面向佛、不得背佛臥。
「爾時復有諸比丘，貪著睡眠樂故廢捨三業。金剛力士默作此念：『如來三阿僧祇劫種種苦行乃得成佛。今諸比丘貪著睡臥樂故不復行道，云何得爾？』心念口言，諸比丘聞已，具以上事往白佛世

尊。佛告諸比丘：『食人信施，不應懈怠。夜三時中，二時應坐禪誦經經行，一時中以自消息。』是名臥具。

「有諸比丘露地而坐，上座長宿皆患背痛。如是展轉乃徹世尊。佛告諸比丘：『露地坐背痛者，除錦上色白皮革，餘一切得用作禪帶坐，時當用帶自束。作帶法，廣一磔手，長短隨身量作。』是名禪帶。

「爾時比丘初出家，時佛未聽用繩繫著泥洹僧法，用兩頭接腰間。後時到檀越舍，眾中忽脫落地，諸人皆笑。比丘慚愧，以是因緣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從今以去，聽編長短使得再匝纏腰，餘有二尺長。若作繩，令三匝直用纏腰頭，各使有一尺餘。』是名帶因緣。

共行弟子共宿弟子，和尚阿闍梨欲出行時，應看此繩無蟲鼠嚙處不？審悉看已然後過授。若阿練若處比丘無弟子者，下座應如是審悉看已授與上座。若比丘頭痛者，應用腰繩急繫。若比丘腰繩頭有鬚者，不應得畜。六群比丘畜如是繩，佛即制也。

「有比丘為戲笑故藏他繩，過時不與，令主憂惱。佛亦不聽。

「爾時舍利弗入白衣舍，值飄風急疾吹體上，袈裟落地露身而立。佛因而制曰：『從今已去，比丘袈裟上皆應著紐，一邊安鉤鉤紐中，莫令衣墮。』是名衣安紐鉤法。

「爾時六群比丘抄泥洹僧背上，負重低頭而行，身體露現，為白衣所嫌。佛聞之因而作制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比丘負重襞抄。若有因緣，為三寶事須襞抄者，好自料理莫令身現。』是名襞抄法。

「比丘應畜稚弩。何以故？若有賊時，應望空放弩令賊怖去。有法名同用異，如稚弩、甘蔗皆名憶初。有賊索憶初，知索稚弩。食時索憶初，知索甘蔗。是同名用異。

「有比丘經行處應敷氈氍、不得敷皮革，寒處得也。和尚阿闍梨經行處，弟子不得在中經行，可在邊行。有老道人，如和尚阿闍梨臘數年相似者經行處，年少比丘不得在中經行。和尚阿闍梨若經行時，弟子有所諮問，應合掌曲躬低頭而問。

「有重閣，上屋欲崩向不淨地。諸比丘心疑，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但使不壞、未落不淨處者，名為淨房。』眾僧住處未有淨廚，若眾集羯磨第一好房作淨廚者，佛所不聽，應用第二房作淨廚。若先作羯磨者，應還解，羯磨第二房以為淨廚。

「所以錦不聽敷經行處者，有檀越持國土所貴重錦持來施僧，僧得已用敷經行地。檀越後來見之，嫌言：『云何比丘無愛惜心，如此貴物云何敷經行地而踐蹈之？』如此展轉世尊聞之，告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去，檀越所施好貴重物，不應敷經行地。』

「有二種比丘不得與僧同宿：一者行事別住比丘；二者有比丘不如法，智者諫之，不用其言輒自出寺。是二人等各不得共宿。

「有檀越施僧地，佛聽受用。是名為地。
「有五種樹，比丘不得斫伐：一菩提樹；二鬼神樹；三閻浮樹；四阿私陀樹；五尼屈陀樹。
「有諸釋子出家，優波離是其家剃髮人，喚來語言：『汝奉事吾已久。今欲別去，無可餘饋汝，唯有身上所著好寶衣瓔珞環釧及七寶嚴刀，盡捨與汝。』優波離得已，內自思惟：『此人性高體貴，尚能捨去求道。況我微賤，守寶受苦。』即用三疊裹懸著樹上：『誰須有須者隨意持去。』即隨釋子詣佛出家。
「若比丘為三寶種三種樹：一者菓樹、二者花樹、三者葉樹，此但有福無過。
「有比丘樂空靜處樹下安居者，往白世尊：『得樹下安居不？』佛言：『可得安居。』心中生疑，復更問佛：『大小樹下復得安居耶？』佛言：『大者益好，若無，極小者高於人，枝葉四布稠緻極厚，雨雪不漏日光不徹。如此樹下可得安居。』
「有比丘樹上安居，縛木作床，即不下樹放便利樹下。此樹有大鬼，忿瞋打此比丘殺。佛言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比丘樹上安居、樹下便利。』
「佛未制戒前，比丘尼皆塚間樹下空閑處坐禪經行。花色比丘尼得無著果，行坐威儀善有法式。賊主行來會遇見之，即生信心。去餘處食已，有餘長肉，以疊裹之懸著樹上，作是願言：『若有阿羅漢得道者，中前或來至此，可得中食。』花色尼六通具足，遙聞此言，明日遣沙彌尼往取。
「爾時世尊隨路而行，到一樹下敷座而坐。值遇毘賴吒子散祇耶六十乘車載黑石蜜供佛及僧。樹因緣如是廣知。
「有比丘共一女人獨樹下坐，俗人見之嫌言：『云何沙門與女人獨樹下坐？』諸比丘聞已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從今已後，不聽比丘獨共女人樹下坐。』
「若眾僧地中有樹木枯者，不得獨取燃火。何以故？此是屬四方僧故。若僧地中有好樹，眾和合得用作佛塔僧房，不和不得。若大眾中三四人別作大房共住，作房地中先有樹，眾僧分處與得用。若僧不分處與，不得用也。若作房者，此地中自種樹得用。若本作房者無後僧住，此樹不須白僧得用。若所住房處有空地處，房主為此房故種樹，得用治房。若種樹者不在，有餘僧住，此樹不須白僧亦得用也。花樹菓樹，除眾僧和合用治塔作房，私不得斫。
「有五種樹不得斫：一菩提樹、二神樹、三路中大樹、四尸陀林中樹、五尼拘陀樹，除因緣。因緣者，若佛塔壞、若僧伽藍壞為水火燒。得斫四種，除菩提樹。有五種樹應得受用：一者火燒、二者龍火燒、三者自乾、四者風吹來、五者水漂，如是等樹得受用。

「云何名為鬪諍言訟鬪者？二人共競名之為鬪，徒黨相助是名為諍，往徹僧者名之為言，各說其理是名為訟。
「復有四種諍：一言語諍、二不受諫諍、三所犯諍、四所作諍，是名為諍。
「云何名為破？破有二種：一破法輪、二破僧。法輪者，八正道不行、邪法流布，以智為邪、用愚為正，智障邪顯，是名壞法。輪破僧者，一僧伽藍中一人布薩乃至五人布薩，或一人為二人羯磨乃至為大眾羯磨，大眾為大眾羯磨，是名破僧。
「共提婆達多相隨者，皆得偷蘭遮，還來僧中懺悔者得除，不來者助成破僧，不得破僧罪。唯提婆達多一人得破僧罪。復有一說，無有破僧，法輪不行即是破僧。
「復有二種破：一朋黨破、二見破。如拘睒彌比丘朋黨共諍，不依阿毘曇、修多羅、毘尼，以非為是，此是愚癡故爾。此拘睒彌犍度中廣明。見破者，如提婆達多破僧，是名破見。破僧犍度中廣明。如上所說十八種破。
「爾時有一比丘獨處安居，聞有一比丘欲行破僧法。此比丘心生疑，若往諫恐破安居、若不往恐惡法流行。佛聞已告此比丘言：『若為法事，不破安居。』比丘尼亦如是，為法不破安居也。所以諫者，畏其墮地獄受報慈心諫。復有比丘聞彼中已破僧竟，欲往和合之，恐失安居，心中疑念。佛知而告曰：『若為和合破僧法者，不失安居。』比丘尼亦如是。用四句法破僧：法言非法、非法言法；非毘尼言毘尼、是毘尼言非毘尼；非犯言犯、犯言非犯；輕者言重、重者言輕。以此四句或比丘心，一僧伽藍中別有徒眾，乃至布薩羯磨十八種法皆自別作不與僧同。比丘經比丘尼經中應廣知。是名為破。
「云何為和合？為破僧者說，法如法說、非法如非法說；犯如犯說、不犯如不犯說；毘尼如毘尼說、非毘尼如非毘尼說；重如重說、輕如輕說，乃至布薩羯磨皆與僧同不復別作，是名和合。復有五種和合：一者見法和合；二者見初和合；三者與欲和合；四者信和合；五者默然和合。以此五法能令僧和合。如是廣知。
「優波離問世尊：『和合破僧者得何等利？』佛說曰：『和合破僧者生天受一劫報。』比丘白佛言：『僧諍事起未懺悔，名和合不？』佛言：『不懺悔不名和合，如法悔已乃名和合。』」
毘尼母經卷第五

毘尼母經卷第六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若有比丘欲捨房餘行，應先掃除房內塗治令淨，擗疊敷具，以床遠壁，安敷具床上，好者著下惡者覆上。二種敷具如上應廣知。去時應白和尚阿闍梨，若聽應去，不聽當住。若過十臘有勝法事必能利益者，和尚阿闍梨雖不聽去，自往無過。若去時，出寺外應望去處方所，復應籌量行伴中同行、不中同行？若欲過國邏被破取稅物而去者不中共伴，若盜賊人不中同伴，若有不信邪見亦不中共伴。如是眾多，今總說二三。復應思惟，同寺共結伴至道中，若有病痛能相料理不？若先知心必應好者可共去，若未相知可待後好伴。復更思惟，此同行伴，如我心中欲有所作共同不？復應思惟，其人威儀常能攝不？非是懈怠人不？此人於我為利為衰？為可信不可信？若共行時為苦為樂？復應思惟，從本已來為有病也為無病也？為健不健？或至道中不相捨不？如是籌量進路，是名去者。

「寺中上座去時，所住房內先自料理，然後應囑年少比丘：『後時當料理此房如我在時。』復次上座囑法，從布薩說戒乃至一切分處是也。如是囑已，然後出寺去至寺外。復問同行比丘：『汝等衣鉢乃至一切自隨之物無所忘不？』復兼誡勅：『諸比丘今當共行，汝等時言少語守攝諸根，路中處處若有見者，皆令歡喜發其善心。』諸同行下座聞上座所說誡勅，皆叉手合掌胡跪對曰：『如所教勅歡喜奉行。』此諸比丘隨路行時，下座常應恭敬讚歎上座，前後圍遶而行。處處若有住止發時，上座應遍看無遺落物不？若有者應語令取。又復上座道中行法，下座在前、上座在後。復語諸下座：『各自攝心莫令散亂。』若道中下座得病，上座應為說法令善心相續，雖有急難因緣不得捨去。道中行時，下座若有難事，上座應助料理：一父母難、二兄弟姊妹難、三六親難、四國王大臣難、五盜賊難、六野獸難，上座盡其筋力令得脫難。若自力不能者，應到聚落郡縣城邑有僧伽藍處國人所重有德比丘所，乃至篤信婆羅門諸檀越大臣所，語令料理。若得脫者善；若不脫，應躬自詣國王門前營理，使得解脫、莫使受苦。

「若比丘非時入聚落，應白和尚阿闍梨語比坐而入，是名入聚落法。

「非時集會者，除食時食粥時飲甜漿時，是餘一切作法事時，如法如毘尼如佛教，是名非時集。若非時諸比丘集，此中有上座，上座應問：『諸大德！何故僧非時集？』諸比丘答曰：『有如此等法事

應當作故集。』上座應作羯磨，若白一若白二若白四。是名非時上座集法。

「復有二種聚會：一眾竟夜說經論議、二眾默然端坐禪思。

「復有五日一會法。會時有上中下三眾盡集，集已皆斂容整服端身靜坐，兼復各相恭敬。威儀法則觀者無厭，能生人善心。此是五日聚會法。聽者攝心在法更無餘緣，若說法者脫有忘誤，聽眾應各自憶之。若無忘誤，不中嫌呵言豐義滯，於法及說法者，皆應恭敬如奉帝釋，不應自輕及輕法師。於智慧人所說法中不應散亂，定心而聽，念念相續莫令有間。聽法時內心應立五德：一未曾聞法今始得聞；二已曾聞法還令通利；三斷我疑心；四正我所見；五增長淨心，是為內五德。此事增一阿含中應廣知。聞法有九利益：一生信心；二因信心歡喜；三歡喜愛樂；四捨貪求利養聽法無疑；五正見成就；六斷無明智慧心生；七斷心上纏縛；八於四聖諦中得法眼淨；九於五陰中得苦空無常無我觀，得此觀已內心踊躍，信心轉深不可沮壞，得離煩惱證涅槃道受解脫樂。以是義故應至心聽法。

「法會座中若有上座，應先須臾靜坐，靜坐竟當自為大眾略說少法。說已觀此眾中有七能者，上座當自請為大眾說法。上座復應觀，此法師所說法次第義味及與才辯，此文句不前後顛倒不？義相應不？文及義次第相續不斷絕不？並才了了不？所說與三藏合不？復觀法師說法稱眾情不？若所說文句及義不合三藏，乃至言說不了了者，不得譏嫌。上座應當語說法者：『可略說法。眾中法師眾多，皆欲令說。』若法師所說文句次第義理亦善，乃至所說才辯了了，合三藏經、稱大眾心。上座先應勞謝法師稱讚微妙，大眾亦應同共讚嘆隨喜。此座中有篤信檀越，上座應當廣為說聽法因緣所得利益，令增進善心轉固不退。於此座中有比丘，欲為四眾說法者，不得直爾而說。先語比坐，比坐比丘復當向上座說。上座不得輒聽說法，要先觀其所知德行。若必能者，上座應當於大眾前請其說法；若知才不任，默然置之。若有外道來至會中欲壞正法者，上座應當與往返論議而降伏之，如法如毘尼如佛教示其義趣。有如此之德，名會中上座。若說法者持波羅提木叉，自攝身口意善行三業，奉和尚阿闍梨奉上座，如上文中所說，此人當成就四念處法，於微罪中生大怖想。應善學如是隨順行法。若我所說戒行，必令前人而信受之。受法以耳聽者，心緣不散如聞而行，是名為受。我若說慧、若說定、若說涅槃，應聽受之。善攝耳根莫著餘音，若我所說必欲令解。

「復次說法比丘，先自行阿練若行，復讚歎阿練若行，若我說阿練若行，當攝耳根而善聽採。敢有所說必欲令解，乞食乃至三衣說法，說者應自行之。復應讚歎乞食乃至三衣，復教人行亦教人讚

歎，若我有所說乞食乃至三衣，應善攝耳而聽受用，我今所說必欲令解。

「復次說法比丘應當籌量大眾，應說何法而得受解？眾若應聞深法當為說深法、應聞淺者為說淺法，不益前人名為惡說。何故不益前人？聞此淺法，不欲聽聞、不求取解。何者名為深法？論持戒、論定、論慧、論解脫、論解脫知見、論十二因緣乃至論涅槃，是名深法。應聞深者說如是法，樂欲聽聞、思求取解，是名為益。若樂淺者應為說淺。何者是淺法？論持戒、論布施、論生天論。若眾樂淺為說深，不樂聽聞、不求受解，不益前人，是名惡說。淺者為說淺法，利益故名為善說。

「復次若說法比丘，應知義文句男女之音，復能善巧方便說法，如其所知令前人解。復應善知文句義味次第，前後不相間雜。若巧說者，乃至微法，能令前人而趣向之，乃至最後行者。所以言最後行者，最後有二種：一者說法最後，名為最後。二者所說法最淺，名為最後。復就人名義，有二種最後：一者如須跋陀羅，最後得道，名為最後。二者如比丘比丘尼，此報身上得阿羅漢，此身亦名最後。

「復次說法者欲說法時，應當先觀四眾——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眾。若比丘比丘尼，應為說持戒、定、慧、涅槃；若優婆塞優婆夷，應為說持戒、布施、生天乃至清淨法。

「復次若說法者，應除貪心，不染心、不惡心、不愚癡心、不自輕心、不輕大眾心，應慈心、喜心、利益心、堪忍心、不動心、無惑心，立如此等心應當說法。

「復次說法者，不應用餘緣說法。應故說法，以法重難聞，此法是寶是藥能利益人，是以故說。說者應慈心悲心為人說法，乃至一四句能使前人如實解者，於長夜中利益安樂。復作此念：『用此次第滿足句義，令聽眾平等得解。』復次說法比丘，不應眼見利養而生貪心為人說法，不應怖心為人說法。何以故？若怖心為人說法，令身疲頓，兼復所說言不比次、音不辯了。若說法不妙，義亦難解。若庠序安心為人說法，乃至義味皆亦明了。

「復次說法比丘，應當次第隨順說法，復應為眾說厭患法、遠離法，當令前人心生歡喜，求於解脫速得涅槃。若說法比丘，復應常念觀身苦空無常無我不淨，莫使有絕。何以故？當得十二念成聖法故。何者十二念？一念成就己身；二念成就他人；三念願得人身；四念生種姓家；五念於佛法中得信心；六念所生處不加其功而得悟法；七念所生處諸根完具；八念值佛世尊出現於世；九念所生處常得說正法；十念願所說法常得久住；十一念願法久住得隨順修行；

十二念常得憐愍諸眾生心故。得此十二念具足，必得聖法，是名故說法。從難得法乃至觀身不斷絕，說法者所說法也。

「若說法眾中有上座，觀說法者乃至不稱眾情。上座應語說法者：『長老不應作如是說。何以故？有五事因緣為正法作留難，法不得久住隱沒不現。何者為五？一者所誦經文不具足，所習學法不能究盡，所教弟子文不具足，師及弟子所說不了義亦不盡。二者若學習者盡知三藏，文義皆具所說明了，若不教四部眾弟子者，其身滅已法亦隨滅。三者若僧中上座為眾導首者不修三業，樂營世俗生死中業，其邊所習學徒眾弟子，不修三業、樂營世事，如此徒眾能滅正法。四者若有比丘性戾憙瞋不隨人語，聞善聞惡皆生瞋恚，若有國土所重知見比丘，皆捨避去不復往返，是滅法之本。五者若有比丘常喜鬪訟，朋黨相助共諍形勢利養。如此五事能速滅正法。若說法者，語言辯了殊音亦正，所習文句及義皆悉具足，復稱眾情。如此說者，一切大眾皆應稱歎隨喜。復有五法因緣，能令正法不速隱沒：一者所誦習經文句具足，前後次第，所有義味悉能究盡，復教徒眾弟子同己所知。如此人者，能令佛法久住於世。二者廣知三藏文義具足，復能為四部之眾如所解教之。其身雖滅，令後代正法相續不絕。如此人者，能使正法不墜於地。三者僧中若有大德上座為四部所重者，能勤修三業捨營世事，其徒眾弟子遞代相續皆亦如是，此亦復令正法久住。四者若有比丘，其性柔和言無違逆，聞善從之聞惡遠避，若有高才智德者訓誨，其言奉而修行，是亦能令佛法久住。五者若比丘共相和順，不為形勢利養朋黨相助共諍是非。如此五事能令正法流傳不絕。』是名說法中上座。

「爾時瓶沙王在樓上，見諸白衣皆相隨而去。王問邊人：『此等諸眾欲詣何處？』諸臣答曰：『外道有說法處，到彼聽法。』王心中自念：『彼此俱聽，何不詣佛聽法？』爾時佛在王舍城。王即到佛所，頭面禮足却坐一面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外道日日說法，諸白衣輩日日大設供養。弟子意中，願世尊月六齋日聚集沙門講說論議，弟子當作種種供養飯佛及僧兼得聞法。外道自言我法真正，佛若不說法，世人不識正法皆入邪道。』如來以是因緣即集諸比丘，比丘集已默然而坐。諸檀越皆來集已，意欲聽法，語諸比丘。比丘聞已，即白世尊。佛告諸比丘：『聽汝等唄。』唄者，言說之辭。佛雖聽言說，未知說何等法？諸比丘復諮問世尊。佛言：『從修多羅乃至優波提舍，隨意所說。』諸比丘，佛既聽說十二部經，欲示現此義，復有疑心：『若欲次第說文，眾大文多恐生疲厭。若略撰集好辭直示現義，不知如何？』以是因緣具白世尊。佛即聽諸比丘引經中要言妙辭直顯其義。爾時佛聽說法，時有二比丘同一坐中並共說一法。如來聞之即制不聽。爾時會中復有一比丘，去佛不遠立高

聲作歌音誦經。佛聞即制不聽用此音誦經，有五事過如上文說。用外道歌音說法，復有五種過患：一者不名自持；二不稱聽眾；三諸天不悅；四語不正難解；五語不巧故義亦難解。是名五種過患。

「爾時瓶沙王篤信三寶，若佛及僧有所須者與欲隨意，乃至浴池皆亦如是。瓶沙王晨朝大將人眾詣池欲洗，遙聞池中言語誦經音聲極高。即問邊人：『此是何人？』從者白王：『此是六群比丘。』王即止所將侍從不聽更前，恐驚動沙門。王住極久，比丘浴猶未訖。王不得洗，即迴駕還宮。如是展轉，世尊聞之，即制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去，聽十五日一浴。浴時不聽高聲大語。』是名語法也。

「爾時諸比丘聚集一處，意欲繫念思惟不樂言說。佛知諸比丘意，即告言：『聽汝等默然，若繫念思惟、若默然經行，不言定心思義皆亦聽之。』是名不語法也。

「養徒眾法應教授，以二事因緣當攝徒眾：一法事攝、二衣食攝，隨力所能攝徒眾多少也。比丘養徒眾，主常應方便教授眷屬，莫令多求。攝令坐禪、誦經、修福，於此三業中應教作種種方便：一教多求法、二教莫捨、三教勤作方便而修習學。復應觀其徒眾，不樂多言不？貪著多言不？於多言中不勤作方便不？復不樂多眠不？不貪著眠不？於眠中不勤求眠緣不？復觀徒眾，不多愛樂在家不？不貪著在家不？不勤求方便多作在家緣不？復應觀徒眾，不多樂聚集調戲歡樂不？於調戲中不貪著不？復不勤方便作調戲緣不？復應觀其徒，眾中誰行如法誰行不如法？若如法者，應加衣食乃至法味數數教授。若不如法者，應語令去，後時脫有改悔心者還聽在眾，供給衣食、教其法味。是名養徒眾法。

「比丘眾主入大眾法，應斂容整服端身直視謙言下身恭敬前人，威儀庠序諸根寂靜觀者無厭。入僧之法應修如此德行。眾者，四眾是。四眾中有如法眾、有不如法眾及自己眾。如己所行入大眾法，皆應教徒眾如此入大眾也。是名入大眾法。

「比丘作眾主法，在眾中應觀此眾，於坐禪經行默念思惟言辭往返論說經義，樂何等法？若樂言辭論說者，隨習何經，共論其所習，莫違逆之。是名眾主法。眾中上座應觀時人當樂何法，為樂施論？為樂持戒論？為樂生天論？為樂涅槃論？隨眾樂何等論，應為說之。復應觀大眾，於空無相無願法中當樂何等法？隨眾中所宜而為說之。是名眾中說法上座法。

「爾時世尊在靜房中思惟：『當為比丘制戒。』因緣如上文中所說。五種說戒亦如上文。比丘至五臘，要誦波羅提木叉使利。比丘說戒因緣如上文廣說。一人布薩、二人三人布薩，如上文說。布薩中所作事皆名羯磨，如上文所說。受安居法，亦如上文安居法。客比丘先語舊住者，若有難緣不聽安居，更餘處求覓，不得強力而

住。若安居處好，無檀越可語者，當自立心結安居法。比丘夏安居處，若僧伽藍中、若別波演中、若樹下，應先往看之，有敷具不？此住處無音聲惱亂不？無師子虎狼賊蚊蟲水等難不？此中可得安隱安居竟不？有石窟石籬不？若有者，彼中有草木皆應料理除却之，此石窟中復應塗治。如是廣應知。比丘夏安居時，應自思惟：此處安居飲食如意不？若病患時隨病醫藥可得不？復觀共住者，相隨如意得好共事不？同住者可信不？共住得安隱行道不？若共行住坐臥時不為我作留難不？若病時不棄捨去不？如是籌量眾事，和合已然後安居。復觀大眾中夏安居時，此眾中無有健鬪諍者不？不生我惡心惡語不？不能為我作留難不？復更思惟，如世尊說，夏安居要依波羅提木叉。此眾中有知法解毘尼解摩得勒伽藏不？莫使我夏安居中脫有所犯欲除滅之無所趣向。又如世尊說，愚癡無所解者，盡形壽不離依止。復更思惟，此眾中有僧如父母教訓子者不？有名德高遠道俗所敬重者，若我犯罪當詣彼生大慚愧求於懺悔，彼上座為憐愍心故，時時當教授令我不生放逸。如世尊說，破僧大惡，如堅澁苦辛無有樂者。此住處眾中，無有健鬪諍，夏安居中不起破僧因緣事不？當不為我作留難不？如是籌量無留難已，然後受安居。是名欲受安居時籌量法。

「諸比丘受安居法，先受安居法竟，然後受房舍敷具。房中應當修補塗治，及所坐床皆應一一料理。夏安居中若無因緣不得餘行。若為因緣者，若為佛為法為僧、為病者，應受七日法出界外，還來此中安居。為飲食利養不得出界外，為鉢為衣為藥為針氈，得受七日法出界外。爾時鉢住王子於佛法中出家，其父王為塔故大設供養，即遣信喚其子：『可來共供養塔。』夏安居中不得出行，以是因緣具白世尊。佛言：『為塔故諸比丘聽受七日法，七日滿還此中安居。』諸比丘夏安居法受七日，七日滿不中過。七日及夜不來到安居處，比丘夏安居法即失。前衣鉢乃至針氈因緣應勤方便，未解者令解、未得者令得、未證者令證。是名受安居法。安居眾中上座，應當問大界標相處所，復問失衣不失衣處所，復應問淨處所，問布薩處所，說戒說法差說法人呪願，差營事人，慰喻營事人，差行籌人，差僧淨人。諸比丘出界外，七日十五日乃至一月，白二羯磨。教授年少比丘，應當自教語、勸人教語。如此等事，皆應夏安居中上座所作。復應巡房看敷具，誰如法受用、誰不如法受用？如法受用者，示教利喜讚其所行。不如法者，應諫令憶念，語言：『長老！應如法受用，不如法受用有五事過患。如來制戒，應憶念此事。』

「安居中上座法。若中食時食粥時及飲甜漿時，眾中上座應唱言：『爾許時已過，餘有爾許時在。』若眾中上座行如此等行者，是名

僧父母，亦名僧師。是名安居中上座法。
「安居比丘自恣時得作一事。一者自恣時說見聞疑罪是也。自恣後得作四事：一解大界。二還結大界。解界有二種因緣：一為大水漂、標相壞、不知處所；二為賊難故諸比丘皆出界外。有此二因緣故須解須結也。三受迦絺那衣。四安居竟受敷具。是事自恣後因緣。
「眾者有四眾：比丘眾、比丘尼眾、優婆塞眾、優婆夷眾。復有四眾僧：一凡夫僧、二聖人僧、三慚愧僧、四無慚愧僧。比丘僧者，一二三不成僧，四人成僧，乃至二十人成僧。四人僧者，得作白一白二羯磨，不得自恣、不得受具、不得作阿浮呵那，除此三已，餘一切法事皆得作。五人僧者，得自恣布薩。邊地有律師得受具，中國不得。中國邊地不得作阿浮呵那。二十人僧者，一切法事皆得。十人僧，除阿浮呵那，餘一切法事得作。若四人作法事，少一人，法事不成，名為非法作法事。五人作法事處，少一人，法事不成，名為非法作法事。十人作法事處，少一人，法事不成，名為非法作法事。二十人作法事處，少一人，法事不成，名為非法作法事。是名僧事。
「入僧法，從斂容乃至生人善心，如上文中所說。入僧時用心法，如掃箒掃地，不見是非普起慈心，應如是心入僧。是名入僧法。
「入僧中坐法。入僧中時應恭敬上座，自知坐處所，復不得寬縱多取坐處。若僧中見作非法事欲諫者，恐僧不用其言，可憶識默然而坐。若比丘入僧中時，應籌量僧所作法事，為如法、為不如法？與毘尼相應不相應？若相應者善。若不相應者，有同心如法行毘尼者可共諫之，若無默然而坐。是名入僧中事。
「若僧集時，眾中上座應觀中座下座，威儀坐起如法不？不裸露不？若坐不如法，兼有裸露者，上座應當彈指令中下座知。若猶不覺者，應遣使語之。僧中事上座皆應料理。
「中座比丘眾中坐時，應觀上座下座坐如法不？衣服自覆形體不？若不如法者，應彈指令知。若猶不覺，應語知法人使往語。上座自知時，語下座言：『長老自知時。』於上座邊應供養恭敬尊重讚歎。是名中座法。
「下座眾中坐法。眾坐已定，應看上座中座，坐及衣服如法不？若不如法，應彈指令知。若復不知，亦遣知法人往語：『大德自知時。』於上中座復應供養恭敬尊重讚歎。下座僧中應取水灑地及塗掃令淨，僧浴室中應燃火。佛制下座僧中所應作法皆應作之。是名下座法。從無臘乃至九臘，是名下座。從十臘至十九臘，是名中座。從二十臘至四十九臘，是名上座。過五十臘已上，國王長者出家人所重，是名耆舊長宿。一切僧所行法應學，學淨持戒。淨持戒

者，一切佛所制戒皆能受持，無微毫之失，故名持戒得淨戒淨。心戒者，禪戒是也，持心不散得與定合，故名得心戒也。淨慧戒者，守持此慧不令散亂得見四諦，名淨慧戒。一切人若有信心持戒者，應當作心生如是念：『若犯微細戒生於怖心，與重戒無異。』作如是持戒者梵行清淨，所受持波羅提木叉戒亦清淨，一切應修身業口業意業令成就善行，乃至能防身口意不作十惡。是名一切人所行法。

「爾時世尊在毘舍離。諸離車子等設食請僧，有種種美食。僧食過多皆患不樂。耆婆醫王觀病處藥，若得浴室此病可差，復欲令祇桓精舍中浴室得立。以是因緣比丘往白世尊。佛聽諸比丘作浴室。浴室法，應壘泥作，若土不可得處用木作之，當以泥塗。此浴室中一壁下燃火令熱，餘壁下敷床洗浴。入浴室洗法。隨上座，須熱當閉戶、須冷當開，下座不得違上座。入浴室洗時，上座應先入，取好床洗浴。此入浴室中洗法，因六群比丘佛制也。又一時比丘共俗人入浴室洗，佛聞之不聽，比丘不得與白衣一時浴室中共洗，若有篤信檀越聽之。後一時諸比丘皆裸身入浴室中共洗，各各相視皆生慚愧。因此展轉乃徹世尊。佛言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裸身共入浴室洗，復不得相洗。若一有衣一無衣，有衣得與無衣者淋水亦得洗之，無衣者不得灌水洗他。若浴室去水遠者，聽浴室中安池水，亦得鑿井。』入浴室洗法如是應廣知。入浴室洗僧中上座，若見浴室中大熱，小開戶令暫冷。復應為入浴室眾僧說洗因緣，洗者不為嚴身淨潔故洗，當為說厭患身法，復為說調伏心法，當生慈心，為令得少欲知足而為說法。復更為說，此澡浴者不為餘緣，但欲令除身中風冷病，得安隱行道故洗。是名浴室中上座所作法用。

「共行弟子共宿弟子奉事和尚阿闍梨，和尚阿闍梨畜弟子法，此皆如上文所說。

「沙彌法。沙彌得除草淨地、取楊枝取花菓，取來已應白和尚，和尚阿闍梨應當受取受用。沙彌法應知慚愧，應善住奉事師法中、不應懈怠放恣，應當自慎身口卑己敬人，應常樂持戒莫樂調戲，亦不應自恃才力。復莫輕躁，應知慚恥。復不應說無定亂言，敢有言說應庠序合理。常應自知淨不淨法，常應隨逐和尚阿闍梨讀誦經法，一切僧中有所作皆不得違逆。如是廣知。

「共伴行時前行比丘法，在前應迴顧看後者，所著衣齊整不？不參差不？不騫縮不？不攝心不？作不威儀行不？若入他家於妙色上不起染心不？若見珍琦異寶不起盜心不？有比丘僧遣比丘到檀越邊懺悔，受使比丘到檀越舍，在前入應作如是語語檀越言：『此比丘眾僧已謫罰竟，可受此比丘懺悔。』是名前行比丘法。所以言前行

者，受僧使往先入檀越舍語，名為前行。又復同道來時，僧遣此比丘引道在前到檀越處，亦名在前。

「後行比丘應成就五法：一行時不應在前而去。二不得遠在後，要次後而行。三前比丘若是和尚阿闍梨若是上座，其所言說不得違逆，若問行道誦經所修之業，皆應實答不得藏隱，除得禪得聖果。若前有所說善法勝者，應隨喜讚歎。四若有不達忘誤處，應語此處所說不合佛意。夫欲語，不是處者，要屏猥語。五若得如法財及投鉢中所得，皆應為取料理。是名後比丘五德。

「若比丘為在家人作師教化作福田者，有五事不得：一不應依此檀越舍止住。二不應繫心貪其利養。三不應為檀越總說法示教利喜，應別教轉修餘法。餘法者，布施持戒受八齋法，如是一一說之。四不得與在家人戲樂共相娛樂。五不得繫心常欲相見。復有五事不得：一若檀越未親舊處，不得強作舊意而往；二復不得求其形勢料理檀越家業；三不得私共檀越竊言；四不中語檀越良時吉日祠祀鬼神；五不得於親舊檀越處過度所求。比丘應成就五法，當為檀越尊重恭敬。何者為五？一者非親舊處不應往返；二不自求形勢料理檀越家業；三不共檀越竊言令他家中生疑；四不教檀越良時吉日祠祀鬼神；五不過度所求。

「比丘入檀越家，應成就五法：一入時小語；二斂身口意業；三攝心卑恭而行；四收攝諸根；五威儀庠序發人善心。是名入檀越舍五法用。

「比丘有九事：一知檀越心，不應坐說法。若比丘入他舍時，檀越雖為禮拜，知不實生恭敬心者，不應坐。二雖往迎逆，心不慇重亦不應坐。三雖讓令坐，知心不實，亦不應坐。四雖請令坐，安不恭敬處，復不應坐。五設有所說，法言及非法言，心不採錄，亦不應坐。六雖聞有德，不信受之，亦不應坐。七若有所求索，知有甚多而少與者，亦不應坐。八到其舍時，設有美食不施設之而辦麁食，亦不應坐。九雖供給所須，如市易法與，亦不應坐。復有九事，知檀越心應坐說法。一者知有敬心而禮；二知敬心迎逆；三知敬心故請入；四知重心故敷坐處高；五知心受教故，法言及非法言皆攝受用；六知聞其德生信；七知少難得而更得多；八知先有麁食而更為辦細美之食；九知有所欲好心施與。用此九事因緣知檀越心者，應坐為說法。

「比丘若入白衣舍時，如月光喻攝心。若入聚落行時，應卑恭慚愧而行，不應高心放逸無有慚愧散亂而行。攝心之法，譬如人足蹈高山懸巖絕嶮方寸之處，念念生怖更無餘念。亦如有人於峻極之處臨於深淵，但生怖心更無餘念。入聚落時攝心不散亦應如此。『諸比丘！汝等攝心入聚落時，如迦葉入聚落行也。』佛問比丘：『汝等

入聚落，如月徐行不？有慚愧不？汝自憶念心中所念行不？如高巖深淵喻生怖心不？攝身口意不？令放逸不？汝不如深毛羊入荊棘中隨著而住不？為六塵利養所牽住不？入聚落時如怖畏牢獄枷鎖不？汝入聚落時不生著心，如著弶鹿得脫不？憶念本處不？』是故比丘入聚落時，如上種種喻應行。入聚落時，如蜂採華，不損色香而餌其味。入聚落時，不著色聲香味觸法，但為其善而行聚落。如世尊說：『若有比丘欲入聚落時，生如是念：「檀越所有盡施於我，莫與餘人。願多與我，莫與我少。願施好者，莫與我惡。心恭敬故施，莫不恭敬而與。」作是念已入聚落中，所求種種皆不如願。於所求處皆生退心，愁憂慚愧苦惱不樂。若有比丘，欲入聚落乞時，不作如此念：「檀越所有盡施於我，莫與餘人。願多與我，莫與我少。願施好者，莫與我惡。乃至不恭敬而與。」不作此念入聚落時，所得多少好惡如此等，不生愁憂慚愧苦惱之心。諸比丘！迦葉入聚落時，終不生如此等念。不生此念故，於好惡多少一切事中不生退心。乃至不生苦惱不樂之心。

「『汝行時恒常，　如蜂採花木，
所獲好惡中，　或遲或疾得。
如蜂取花味，　不壞其色香，
仙人行世間，　修善亦如是。
彼此不相違，　正觀其過患，
應自觀其身，　好惡作不作。
汝敷具有不？　家繫縛脫未？
猶座而自纏，　如蠶蟲處繭。』

「是故如蜂喻入聚落而行，於六塵不取其味。如空中手無有礙處，入聚落時心無所礙亦應如此。如世尊說告諸比丘：『汝等意謂行何等行，比丘堪為檀越家作師範耶？』比丘即答佛言：『世尊是諸法根本，亦知諸法次第，亦是大醫。唯願世尊為我等解說，諸比丘聞已然後得解。』世尊即時動手於空，告諸比丘言：『此手今空中迴轉無礙無繫縛。諸比丘行世，心無礙無繫縛亦應如此。若人求財者，作心制身然後乃得。若欲求福，繫心苦身後乃得報。若有比丘於好於惡心生平等，見他得利如己所得，心生隨喜。如此比丘堪為世人作師。諸比丘！迦葉入聚落時，不礙不縛不取。欲得利者求利、欲得福者求福。如自己得利歡喜，見他得利歡喜亦復同之。如手空中轉無礙無繫縛。

「『若善入聚落，　衰利心平等，

同梵共入聚，　不生嫉妬心。
汝所親識舍，　無別親舊處，
是名師行法。』

「比丘入檀越家內所行法，不應調戲、不應自恃憍慢、不應輕躁、不應無忌難所說、不應雜亂無端緒語、不應坐處遠故低身就他共語、復不應相逼坐共談、不應偏蹲危坐、不中大笑而坐。雖執威儀，不應示現有德相貌而坐，不應累髀而坐、不應累膝而坐、不應累脚而坐、不應用手左右撈摸而坐、不應動脚不住而坐，不中大甕器上而坐，不中與比丘尼獨靜房內而坐，不中與女人獨房內坐，不得下處坐為高坐人說法。比丘應一切衰利中常應忍辱，是名入家中比丘坐法。
「入家中上座比丘法。上座應知時、知齊量、知己身、知大眾、知人德行高下，應教諸比丘威儀，應為諸白衣如法而說，教令聽法教令讀誦，如是應廣種種教諸善法。呪願時到復應呪願。是名家中上座法。
「爾時世尊在舍衛國。憍娑羅國有一住處，眾多比丘欲夏安居。諸比丘共相議言：『我等夏安居中，云何得安隱安樂行道？』復共議言：『欲得安隱行道者，當共作制，不聽有所言說。欲有所須，當用手作相貌索。』夏安居竟，諸比丘相隨到世尊所禮拜問訊。佛見已知而故問：『夏中得安隱歡樂行道不？』諸比丘答世尊言：『得安隱行道。』佛復問言：『汝等共作制限？』答言：『共作不語法限。』佛言：『此作冤家法限共住，乃至是苦云何言樂？從今已後，不聽諸比丘作不語制。』
「是眾上座布薩時，若有檀越來，應為說法慰喻。於一座中有比丘，字優波斯那，其性闇鈍不習學三藏，兼言辭訥鈍。僧聚集時有檀越來，不能為說法不能慰勞答謝。檀越心疑，不知眾僧為何緣見慊無所言說？如是展轉世尊聞之，告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去，眾集時，白衣來者，上座應當為說法慰喻。上座若不能者，當語第二上座，上座若不語得罪。若語第二上座，不用其言，亦自得罪。』
「比丘行道中，若見同出家人及見白衣，應當問來方所，語言：『善安隱來不？』是名言語法。一時有眾多比丘在路而行，身體疲極意欲止息，心疑不敢。後時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聽諸比丘遠行之時路邊止息。』
「若和尚阿闍梨有所犯，眾僧羯磨驅出羯磨成已，弟子即失依止。若弟子犯事，眾僧羯磨成已，亦失依止。若弟子和尚阿闍梨語言：『從今已去不須我邊住。』心決定者，爾時即失依止。若明相未現，與和尚阿闍梨別，亦失依止。

「若比丘僧中有所犯事，僧與謫罰。若此比丘求乞一日假至後日者，上座應聽呵責羯磨、驅出羯磨、發起善心羯磨、實示現羯磨、覆鉢羯磨、不語羯磨。如此羯磨懺悔已，後眾僧與作捨羯磨。是名放捨法。

「經行處經行，不得餘處經行。坐禪處坐禪，不得餘處。行時不中生疲厭心、不中生散亂心而行。若經行處地不平者，應當平之莫令高下。爾時世尊在波羅祇國，告侍者那伽波羅：『取吾洗浴衣來。』得已著衣經行。佛經行時，帝釋化作金舍，前禮佛足白世尊言：『願受此金舍經行。』爾時佛在毘舍離經行，六群比丘著革屣隨佛經行。佛言：『弟子法，和尚阿闍梨前著革屣經行，乃至經行處亦不得經行。況吾前著革屣、吾經行處經行耶！』如是廣應知。有行摩那埵比丘，眾僧經行處經行。佛見之即制：『不聽有罪比丘清淨比丘經行處經行。』有比丘露地經行，值天大雨污濕衣盡，愁憂不樂。佛聞已告諸比丘：『聽比丘作經行舍。』比丘在耆闍崛山中露地經行，值天卒風暴雨兼復日熱所逼。佛聞此因緣，聽諸比丘作經行舍。復於一時比丘尼住處，下座比丘尼在上座尼前經行，憍慢自大無恭敬心。六群比丘尼見諸下座尼惱上座亦學，故來上座前經行。以是因緣世尊聞之，不聽下座比丘尼上座前經行，上座尼經行處下座尼不得在中經行。

「有比丘體上生瘡，醫教治法，用唾塗瘡上，燒熱瓦熨之，令加脫瘡得差。醫如此分處，佛即聽之。有一時諸比丘，在僧房中新塗治彩畫，為寒故燃火，煙熏彩色皆壞。佛聞之不聽，若寒者教露地燃火自炙。諸比丘後時白世尊：『露地燃火自炙，炙前後寒、炙後前寒，不能令溫。』佛聞之，聽房中燃火自炙，但使無煙。

「諸比丘住處房前巷間，處處小便污地臭氣皆不可行。佛聞之告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去不聽諸比丘僧伽藍中處處小行，當聚一屏猥處，若瓦瓶若木筩埋地中就中小行。小行已以物蓋頭，莫令有臭。』

「有諸比丘，寒時露洗足，寒切極苦。佛聞之，聽用或銅或瓦或木作器著舍內，就中洗足。

「諸比丘所用鉢生穿破，破處飲食在中臭不可用。佛聽作熏鉢爐，若麻子若胡麻子搗破用塗鉢，爐上安鉢在中熏之。此爐熏鉢已竟，好舉莫令見雨。

「若比丘用神通力在空中住，欲受戒者、師及眾僧在地，不得受戒。若師在空中，受戒者及眾僧在地，亦不得受戒。若僧在空中，師及受戒者在地，不得受戒。師及弟子及眾僧皆在空中，亦不得受戒。何以故？空中無齊限可結界故。若比丘夜中著三衣肩上，乘神通向餘處去，不失衣也。若衣在地，比丘乘神通在空中，若明相未現還下足蹈衣邊地，不失衣。若明相現，足不蹈衣邊地，失衣。何

以故？空是界外故。有諸比丘乘神通空中，思欲飲水，佛聽飲之。雖聽飲水，未知何方而得飲水？若持衣入水恐落水中，若著岸上復恐失衣。佛教令取水時，一脚入水、一脚在岸上得取水。是名虛空法。

「氣有二種：一者上氣、二者下氣，出時莫當人張口令出，要迴面向無人處張口令出。若下氣欲出時，不聽眾中出，要作方便出外，至無人處令出，然後迴來入眾，莫使眾譏嫌污賤。入塔中時，不應放下氣令出。塔舍中、安塔樹下、大眾中，皆不得令出氣。師前、大德上座前，亦不得放下風出聲。若腹中有病急者，應出外，莫令人生污賤心。

「掃地法，不中眾在下，不得在上風掃地。

「食粥法，不得張口哈作聲，粥冷已徐徐密哈之。是名食粥法。

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。有一比丘，婆羅門種姓，淨多污，上廁時以籌草刮下道，刮不已便傷破之，破已顏色不悅。諸比丘問言：『汝何以顏色憔悴，為何患苦？』即答言：『我上廁時惡此不淨，用籌重刮即自傷體，是故不樂。』諸比丘以上因緣具白世尊。佛喚此比丘問：『汝實爾不？』比丘白佛：『實爾。世尊。』佛言：『汝猶尚自污其身，況復餘人。』佛種種呵責此比丘已，語言：『應當自擁護身。若欲便利時，不得恣意用力放令出聲，應當徐徐漸漸令出。上廁去時，應先取籌草，至戶前三彈指作聲，若人非人令得覺知。戶前安衣處脫衣著上，若值天雨無藏衣處，持衣好自纏身。開戶看廁內，無諸毒虫不？看已欲便利時，應徐徐次第抄衣而上，不得忽褰令露身體。』坐起法，不中倚側，當中而坐，莫令污廁兩邊。欲起時衣，次第漸漸而下，不得忽放。上廁法，一一三摩兜犍度中廣明。諸比丘上廁時，坐起處危疲寄。佛聞此已，聽行來處安好板，莫令高下不平。起止已竟，用籌淨刮令淨。若無籌，不得壁上拭令淨，不得廁板梁栿上拭令淨，不得用石，不得用青草。不聽諸比丘土塊軟木皮軟葉奇木，皆不得用。所應用者，木竹葦作籌。度量法，極長者一磔，短者四指。已用者不得振令污淨者，不得著淨籌中。是名上廁用廁籌法。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得用石用瓦。』曇無德不聽也。

「上廁有二處：一者起止處、二者用水處。用水處坐起褰衣，一切如起止處無異。廁戶前著淨瓶水，復應著一小瓶。若自有瓶者當自用，若無瓶者用廁邊小瓶，不得直用僧大瓶水令污。是名上廁用水法。

「嚼楊枝法。爾時諸比丘不嚼楊枝，口氣臭可惡。不嚼楊枝有五過患：一口氣臭；二咽喉中不淨；三痰癊宿食風冷不消；四不思飲食；五增人眼病。嚼楊枝有五種功德：一口氣香潔；二咽喉清淨；

三除痰癊宿食；四思食；五眼無病。有諸比丘嚼楊枝時，或就僧坊內、或就眾僧淨地、或在經行處、或就師前、或大德上座前。佛聞之皆制不聽。復有諸比丘，木皮作楊枝。復有諸比丘，嚼短楊枝，即入咽喉中作患。佛亦制不聽。楊枝法度，長者一磔手，短者四指。弟子法，應晨朝取楊枝授與和尚阿闍梨。迦葉惟說曰：『嚼楊枝法，短者四指，嚼兩指。塔前、眾僧前、和尚阿闍梨前，不得張口大涕唾著地。若欲涕唾當屏猥處，莫令人惡賤。』是名涕唾法。
「諸比丘食後須摘齒者，當用銅鐵骨竹木葦作，不得令頭太尖傷破。若摘齒竟應洗淨，莫令有陳宿食使他污賤。是名摘齒法。
「諸比丘耳中塵垢滿，時佛聽用銅鐵骨角竹木葦作却耳中垢。
「晨起嚼楊枝竟，須刮舌者，佛聽用銅鐵木竹[竺-二+韋]作刮。是名刮舌法。
「小便法。欲覺知時即應起去，不得耐久住。是名小便法。小便處應安木屐，欲小行時當著屐屐上，莫令涕唾小便污上。諸比丘住處，若有老病不堪遠上廁者，聽私屏處，若大甕若木筩埋地中作起止處，好覆上莫令人見。此行來處上應安好板，莫令不淨污之。
「云何名為不行？受具足者名之為行，不受具足名為不行。
「云何名為行法人？受具足者名行法人，不受具足名不行法人。是名行法。又行者，佛所聽者行，名為行。佛所不聽者，雖行名為不行。
「云何復名為行？法言是法、非法言非法、輕言是輕、重言是重，是名為行。非行者，法言非法、非法言法、輕言是重、重言是輕，是名非行法。
「又復行者，身三業乃至十善業是。不行者，身三業乃至十不善業是。又復行者，八正道是行，八邪道非行。又復行佛所制戒隨順行者，名之為行。不隨順行者，名為非行。是行非行法。第三事竟。略名一切章句，如是應廣知。」
毘尼母經卷第六

毘尼母經卷第七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犯罪凡有三種：一者初犯罪緣；二者因犯故制；三者重制。云何名緣？爾時世尊在修賴吒國遊行。迦蘭陀子修提那為續種繼後，故作欲心與其本二行欲。因此初犯，佛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云何名為制？若比丘行非梵行乃至畜生，犯波羅夷不共住，是名為制。云何名為重制？爾時世尊在毘梨祇國。有一毘梨祇子出家，後不樂道常思念欲事，歸家即共其本二行欲。行欲已訖即生悔心，到本住寺，向諸比丘說所犯事。諸比丘聞已往白世尊。佛告諸比丘：『初入犯波羅夷。如毘舍離林中乞食比丘。』此是重制。

「爾時尊者優波離即從座起，整衣服頂禮佛足踧跪合掌，白佛言：『世尊！若有人於畜生邊行婬，此為犯不？』佛告優波離：『初入亦犯。』優波離復問：『非道行婬，為犯不？』佛言：『初入亦犯。』初入犯因緣，如律中廣解。

「重制有二種因緣：一者急、二者緩。急者，乃至畜生與人同犯，是名為急。云何名緩？若有比丘欲捨道還俗行婬者，聽捨戒還家。若後時還樂在道者，聽出家與受具足。是名為緩。如難提伽比丘犯重，聽懺悔在大僧下沙彌上，此亦是緩。譬如國王有犯罪者，一者急、二者緩。重制中亦如是，一緩、一急。是故三處得決所犯事。

「復有三處決了非犯：一者緣、二者制、三者重制。緣者，佛未制戒時初犯者，此是緣。制者，初犯者制不犯戒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若比丘比丘尼不得自在，為強力所逼強，共行欲不受樂者不犯，是名重制。是名三處決斷不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所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。陀膩加比丘不與取瓶沙王所護材木。如來欲令後比丘更不作過患，以此事故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若比丘，若空地、若聚落，不與取，犯波羅夷。是名為制。若自取、若為他外邏教取、若遣人取，是三處不與取犯波羅夷。是名重制。若他所有，不作他想取，犯突吉羅。此亦重制。一切所犯，如此三處決了，應廣知。

「重制復有二種：一者急、二者緩。急者，乃至草木小葉他物，不與不得取，是名為急。緩者，若他物不作他想取，是名為緩。是名三處決斷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如上說。制者，初未結戒時不犯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他物、他想，不取，乃至不起盜心，是名重制。

「爾時世尊在毘舍離。有比丘住跋裘河邊，起不淨想厭患此身，以衣鉢雇比丘相殺。如來欲斷如此惡因緣故，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若比丘斷人命，得波羅夷，不應共住。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從受母胎乃至老時斷人命者，皆得波羅夷。是名重制。

「復有重制，若人病求欲自殺，比丘若自與刀、若教人與刀，若自與藥、若教人與藥，如是等眾多方便，皆名重制。重制有二因緣：一者急、二者緩。急者，一切不得殺乃至蟻子，是名為急。緩者，若人作非人想殺者不犯，是名為緩。此是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如上說。制者，初未制戒時作不犯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於一切眾生上不起殺心，是名重制。以是義故，名三處決斷不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毘舍離跋裘河摩帝寺，諸比丘為乞食故，故妄語。如來斷此因緣，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若比丘自稱得過人法，是比丘得波羅夷，不應共住。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自稱得身念處，乃至自稱言得果，是名重制。重制復有二種：一急、二緩。急者，一切不得妄語乃至戲笑，是名為急。緩者，若欲故作妄語，語不成、令人不解者，得偷蘭遮。是名為緩。是名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即如上說。制者，初未制戒時所作不犯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如增上慢比丘，實未得道，聞邊人說其得道，意謂實得。後翹勤不已，得阿羅漢果，知其本謂得者不實。心疑問佛，佛言不犯。是名重制。此是決斷三處不犯。如是乃至眾學，皆以此三法推可知。

「復次應推緣：一鉢、二衣、三尼師檀、四針筒、五道行人、六人、七房。鉢緣者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。王舍城有一長者，其家中有大栴檀木作鉢，乃至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不應畜栴檀鉢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不應為諸白衣現神通力，是名重制。復有重制，比丘不應畜木鉢石鉢金鉢銀鉢寶鉢珠鉢，不應架上安鉢，不應泥團上安鉢，乃至不應濕鉢置鉢囊中。此雜犍度中廣明。是名三處決斷犯。不應坐鉢上，不應臥鉢上，不應鉢中盛水洗手足，一切處不應用除病。不應用鉢除糞，不應不愛護鉢，敬之如目 ，除病。是名三處決斷犯。

「復有三處應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波羅奈。諸比丘白佛：『我等應當畜何等鉢？』是名為緣。制者，聽諸比丘畜籠口鉢更竪鉢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聽諸比丘畜鐵鉢蘇摩鉢，乃至赤鉢皆應畜之，是名重制。復有重制，若鉢掛肩腋下使破者，聽作筐盛之。若蘇摩鉢破者，劫波縷麻縷綴之，乃至用落沙膠之。若鐵鉢生穿破，應打鐵令薄補熏受用。長鉢不應過十日畜。

鉢破未過五綴，不應捨更求餘鉢。比丘尼得鉢，即日作淨施，不應過夜。此亦是重制。

「衣緣者，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爾時世尊在舍衛國。六群比丘畜上色衣，佛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不聽畜上色衣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不得畜錦衣白衣，不聽畜有鬚衣羅網衣，是名重制。又復不聽裹頭行，又復不聽畜革行纏，除因緣。不得用僧伽梨裹木新麵牛屎草土，不得脚躡僧伽梨，不得揲僧伽梨敷坐，不得襯身著僧伽梨，不得不愛護僧伽梨，如自護其皮。是名重制。此是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波羅奈。有諸比丘白佛：『我等應當畜何等衣？』是名為緣。制者，聽諸比丘畜糞掃衣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聽畜十種乃至糞掃衣。又復比丘畜長衣不過十日。若有水火盜賊失衣者，有檀越大持衣來施，得受三衣不得過取。比丘得新衣，應作三點淨。若比丘衣破聽著衲。是名三處決斷不犯。

「尼師壇，有三處決斷所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舍衛國。時六群比丘畜尼師壇，長廣過度，佛因是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若諸比丘畜尼師壇過量，是名為犯。齊量者，長二修伽陀揲手半、廣一修伽陀揲手半。重制者，不應畜上色尼師壇、錦尼師壇、帛尼師壇、革尼師壇。不得用尼師壇裹木柿榛乃至裹土。護尼師壇法如護身皮。是名重制。此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如上說。制者，如佛齊量作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如佛度量作十種袈裟，衣財中染作袈裟色亦得作，是名重制。此三處決斷不犯。

「針筒，有三處決斷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。有針筒工師，信心三寶，請眾僧常施針筒。常施不已，貧不自活。佛聞已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不聽比丘畜骨牙角針筒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有諸比丘用上色作針氈、錦帛革作針氈。佛不聽用上色乃至革作針氈，是名重制。此針氈筒，應好祕密藏之，不聽與白衣持行。何以故？有一比丘共賈客同路而行，爾時比丘語賈客言：『我有因緣須下道行，可為我持此針筒去。須臾相及。』道人去後，持直百千兩價金珠著針筒中。道人來還，與針筒不語令知。至稅處過已，還喚來撿挍。稅主針筒中得此寶珠，種種呵責道人，極受苦惱。佛聞之制曰：『從今已去，不聽與白衣持針筒行。』是名重制。此是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云何名緣？緣者如上說。制者，如初未制戒不犯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用銅鐵鉛錫竹葦

木泥石作針筒聽畜，復聽比丘用十種衣裁作針氈受用，是名重制。此是決斷三處不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所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六群比丘常行諸國，夏時或值天雨水漲漂失衣鉢，或傷眾生乃至踐蹋生草。諸檀越慊言：『外道持戒者，畏傷殺眾生，夏猶不行。況佛弟子慈心者，冬夏所求無有厭足。鳥依林樹、野獸依山，皆有住時。云何比丘無暫時息？』以是因緣世尊聞之，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不聽比丘夏安居中行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有一比丘夏安居時，結安居已無緣而出。夫安居法，結安居竟不得無緣而出，如婆難陀釋子杖頭掛毛毳而行，皆不聽也。

「又如六群比丘，共比丘尼同路而行，復不中共盜賊同路而行，乃至不得如婆難陀釋子擎寶蓋著道而行，復不得掛鉢絡幢頭而行，一切行路中所不應作，如是應廣知。是名重制。此是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如上說。制者，若不及前安居、及後安居者，此亦不犯。復非無緣出行，此亦不犯。復有比丘受七日法出到家中，知日盡欲來，母不聽之。過七日已作失安居想，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若心決斷欲來，母不聽者，不失安居。』若比丘夏安居竟，應移餘處住。若有緣，不得去者不犯。若無緣，安居竟出外一宿還來亦不犯。是名重制。此是三處決斷不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所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。中有童子十七群，最大者年十七，下者十二。上富者有八十億萬錢，下貧者有八十萬錢。此童子中，一者父母所愛，字優波離。父母生念：『我唯有此一子。我百年後，云何得令此子長命老壽無苦常得安樂？』意欲令學書誦經，恐復眼勞受苦。若欲教畫，恐立久腳疼。若教天文算計，恐勞身心。又復思念：『沙門釋子常處閑靜志求無為，此乃是大樂，可安著沙門中』。復有十七群童子，是其伴侶，數數來喚相隨出家。於是父母放令出家，師即為受具足戒。但年小，晝二時食，夜未曉復啼索食。佛以天耳聞其啼聲，即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年滿二十聽受具足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年未滿二十而不得受戒，復有十三種人受戒不聽。於十三種中，若受一人戒，知不應與受戒而與受戒者，受戒師亦有所犯。是名重制。此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如上說。制者，如未制戒前不犯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年滿二十與受戒不犯。若不知年未滿二十，受戒者亦不自知，與受戒不犯。有一沙彌年未滿二十受具，心中生疑，為得戒不？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聽汝數胎中年，若不滿者聽數閏月，若復不滿者聽數十四日布薩。』數十四日

布薩復不滿，佛問諸比丘：『此人得阿羅漢果未？』諸比丘白佛言：『實得阿羅漢果。』佛語諸比丘：『此是上受具。』若如此者，雖未滿二十得具足，不犯。如耶輸陀善男子等受戒得戒不犯。乃至珊闍耶伽優婆提舍拘律陀等，二百五十人及餘人等受戒得戒。是名重制。此是三處決斷不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所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，爾時世尊在王舍城，聽阿羅毘比丘作私房。此阿羅毘比丘作房廣長，所須甚多、求索非一。此比丘住處村舍諸人，遙見比丘皆避入舍不欲相見。佛聞此因緣，集諸比丘，是名為緣。制者，比丘無主私乞作房，應量作，若過犯僧殘。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如尊者闡陀私作房，從王索材。王言：『自恣聽取。』即伐路中一切人所貴重樹。世人慊言：『云何比丘無慈心斷樹生命？』佛因是制戒，私作房不得伐路中大樹。是名重制。

「復於一時世尊在拘睒彌國。闡陀比丘私作房，用有蟲水和泥作房。作房竟有餘長泥，盡取[廾/積]在房上，房即崩壞。佛因此制戒，不聽私作房伐路中大樹，不聽用有蟲水和泥，不聽[廾/積]泥著屋上。是名重制。

「爾時尊者羅睺羅在那羅伽波寧，有一檀越篤信三寶，於尊者羅睺羅邊生恭敬心，為羅睺羅私起房，作房竟即請羅睺羅受用。羅睺羅數時受用，捨向餘方教化。房主復用此房施多人。羅睺羅後時來到，聞已，以此因緣具白世尊。佛教羅睺羅：『汝到檀越邊問之：「檀越見我身口意有何等過？」』檀越答言：『不見有過。』羅睺羅還到佛所，具說檀越之言。佛因此即集諸比丘，或有施，如法施、如法受、如法用。或有施，不如法施、不如法受、不如法用。若有檀越自出意作房施一人，若後時轉施與眾多人，是名不如法施、不如法受、不如法用。若有人自意作房施與一人，後時轉施與眾僧，是名不如法施、不如法受、不如法用。若有出意自作房施眾中一人，此眾後時分作二部，若迴此房與一部，是名不如法施、不如法受、不如法用。若有檀越自出意作房施眾多人，後時轉施一人、若轉施大眾，此皆不如法施、不如法受、不如法用。如法者，若施一人，一人受用；施眾多人，眾多人受用；施眾僧，眾僧受用。若僧分作二部，施一邊，一邊受用。是名如法受用。是名重制。此三處決斷所犯。

「復有三處決斷不犯：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。緣者即如上說。制者，如初未制戒時所作不犯，是名為制。重制者，若眾僧示作房處，所作齊量、無諸妨難，若復作塔、為僧作房舍不犯，是名重制。王舍城中有檀越，為僧起六十口房，皆不犯。是名重制。此三處決斷不犯。一切不犯者，順佛教而行是也。犯者，違佛教行是

也。比丘法，佛所聽者應作，佛所不聽不應作。如初，中後亦如是。

「云何名毘尼？毘尼者，凡有五義：一懺悔、二隨順、三滅、四斷、五捨。云何名為懺悔？如七篇中所犯，應懺悔除。懺悔能滅，名為毘尼。云何名為隨順？隨順者，七部眾隨如來所制所教，受用而行無有違逆，名為隨順毘尼。云何名滅？能滅七諍，名滅毘尼。云何名斷？能令煩惱滅除不起，名斷毘尼。云何名捨？捨有二種：一者捨所作、二者捨見事。捨作者，十三僧殘是也。就十三中，九事作即成不得諫；四事三諫不受，僧為作白四羯磨，罪成。成已，若白三羯磨，悔事不成。如此十三名捨作法。見者，如阿梨吒比丘說言：『我親從佛聞，行欲不能障道。』捨是見故，名為捨也。此二種名捨毘尼。總有二種：一可發露、二不可發露。可發露者，比丘十三僧殘，比丘尼十九僧殘，六三諫，此有羯磨可除罪，名可發露。不可發露中，尼有一事可三諫，如比丘犯罪，僧羯磨擯出。有比丘尼，常來佐助言語比丘尼。比丘尼諫言，此不須佐助。乃至三諫不止，僧為作白四羯磨，至三羯磨時悔者罪猶可除，至第四羯磨事成，不復可除，是名不可發露。如是比丘四、比丘尼七，皆無諫也。是名捨毘尼。此五總名毘尼義。

「云何為犯？犯有二種：一者犯重、二者犯輕。犯重者，欲作惡時煩惱火盛，能燒善心令滅、惡事得成，名為燒義。成惡事已，後改悔時心生苦惱，善心熾盛能滅惡心，亦名燒義。犯輕者，起煩惱心微，隨犯微罪滅微善心，不得自存，名為炙義。後改悔時，起微善心炙小惡心，亦名炙義。

「云何名犯？能使眾生輪迴三有，名為犯義。云何復名犯？所不聽作而作，名之為犯。

「云何名犯？犯所持戒，所犯受果不可貪樂，故名為犯。

「云何復名為犯？過患苦惱觸逼切身，皆名犯義。能斷善法，名為犯義。又言犯者，人及六欲天、四禪、四空，三界中所作不善，皆名為犯。又言犯者，瞋心現前，名為犯。又煩惱染心，亦名為犯。又復犯者，煩惱在道中增長，名為犯義。又煩惱滿足，亦名犯義。

「云何煩惱名為犯義？如器中著水然火，溢出煩惱火能令身口放逸作不善業，是名為犯。又復犯者，七聚法中所不應作，作者皆名為犯。

「何故名波羅夷？波羅夷者，破壞離散，名波羅夷。又波羅夷者，為他刀稍所傷，絕滅命根，名波羅夷。佛法中波羅夷者，與煩惱共諍，為惡所害，名波羅夷。又復波羅夷者，為三十七住道法所棄、為四沙門果所棄、為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一切善法所棄者，名波羅夷。

「又波羅夷者，於毘尼中正法中、比丘法中斷滅不復更生，名波羅夷。世尊說言：『有涅槃彼岸。』不能度到彼岸故，名波羅夷。波羅夷者，如人為他斫頭，更不還活。為惡所滅，不成比丘，名波羅夷。尊者迦葉惟說曰：『犯最重惡，於比丘法中更無所成，名波羅夷。』又波羅夷者，如人犯罪，施其死罰，更無生路。犯波羅夷永無懺悔之路，於比丘法中更不可修，名波羅夷。如人欲到彼岸，愚癡故中道為他所誑而失彼岸。於佛教中，為煩惱所誑，失涅槃彼岸，是名為墮。

「惡中婬欲最，　不與取為最，
斷人命為最，　過人法亦最，
於善中翹勤，　最能方便斷。
背捨諸功德，　是名波羅夷，
雖假著法服，　入僧次而坐，
與梵者超隔，　故名波羅夷。
受他施濟命，　行非功德器，
能劫國土賊，　是名波羅夷。」

「云何名僧殘？僧殘者。所犯，僧中應懺悔，不應一人邊乃至二三人邊不得懺悔。眾中懺悔，名為僧殘。一切比丘所懺悔事，皆應僧中，僧為作，是名僧殘。又言僧殘者，殘有少在不滅，名為僧殘。又復殘者，如人為他所斫，殘有咽喉，名之為殘。如二人共入陣鬪，一為他所害命絕，二為他所害少在不斷。不斷者若得好醫良藥可得除差，若無者不可差也。犯僧殘者亦復如是，有少可懺悔之理。若得清淨大眾為如法說懺悔除罪之法，此罪可除。若無清淨大眾，不可除滅。是名僧殘。除滅罪法，教令別住，行六日行摩那埵行阿浮呵那。行阿浮呵那得清淨竟，於所犯處得解脫。得解脫起已更不復犯，是名僧殘。

「云何名為波逸提？波逸提者，所犯罪微，故名波逸提。又復波逸提者，非斷滅善根罪，枝條罪名波逸提。又復波逸提者，如被斫者少傷其皮，不至損命。波逸提罪亦復如是，此罪傷善處少，名波逸提。

「云何名為波羅提提舍尼？波羅提提舍尼者，犯即懺悔，數犯數悔，故名波羅提提舍尼。又復名波羅提提舍尼者，忘誤作、非故心作，故名波羅提提舍尼。

「云何名為偷蘭遮？偷蘭遮者，於麁惡罪邊生故，名偷蘭遮。又復偷蘭遮者，欲起大事不成，名為偷蘭遮。又復偷蘭遮者，於突吉羅惡語重故，名為偷蘭。一食人肉偷蘭；二畜人皮偷蘭；三剃陰上毛

腋下毛偷蘭；四用藥灌大便道偷蘭；五畜人髮欽畔羅偷蘭；六裸形行偷蘭；七畜石鉢偷蘭；八瞋恚破衣偷蘭；九瞋恚破房偷蘭；十瞋恚破塔偷蘭。是名自性偷蘭。

「突吉羅者，名為惡作。犯身口律儀，名為惡作。惡語二種：一者妄語、二者非時語。非時語者，釋摩男釋子作平等心持藥布施眾僧，六群比丘謗言：『好者與上座，惡者與我等。』施主答言：『我當市上更買好藥與尊者。』六群比丘謗他，故名惡語。所說不當時，名非時語。

「應初夜受用者，一甘蔗漿、二水和甘蔗漿。復有八種漿：一菴羅菓漿、二瞻波漿、三拘羅漿、四呪提漿、五元提漿、六舍林毘漿、七破樓尸漿、八蒲桃漿。如此等漿氣味未變，至初夜得飲；變不得飲。

「二日二夜相應者，受具足人與未受具足者共宿，至第三夜，具足者明相未現時應起坐。復有二夜相應者，若犯罪者應發露，別住別住處，有畏難不得住者，聽二夜覆藏。復有二時相應法，初夜時、後夜時，應翹勤坐禪經行。何故不勸三時行者，中夜一時以自消息，是故不得教竟夜行。所以勸初夜後夜者，欲令行道不懈。是名二時相應。

「夜應作者，夜中露地得臥，晝日不得。欲曉時還入房中眠臥。若夜中經行時，為熱故不得具著衣者，直被袈裟得經行。若竭支大者，不著泥洹僧袈裟亦得。著革屣取水與人，若池邊取水，夜得晝不得。

「中前所應者，從明相現至中，此時中應食無犯。有中所應食，五種正食是，非餘不正食也。不正食中，前得數數食。

「中前入聚落食法。若無檀越請，不語比座得入聚落乞食無過。若受請者，不語比座去有過。何以故？如拔難陀釋子，處受請不語比座，晨朝向一受請處去。後更餘處請檀越來至，喚拔難陀兼喚餘比丘。比丘待拔難陀，日時已過不得中食。以是因緣佛制：『比丘有請處，應語比座令知。』中前病比丘得食粥。復有中前應入聚落，不應語比座：為佛、為法、為四方僧、為塔、為病，得入聚落。

「共行弟子一切入聚落，皆應白和尚。若有比丘入聚落見檀越者，應語比座令知。

「後食者，食已竟，後更得食。日時未過作殘食法食，是名後食。病者，後食得數數食無過。看病者，作殘不作殘皆得食後食。若有檀越請，應語比座。若無檀越請，不語無過。若比丘晝相應夜不相應者、教授比丘尼時，晝日應教、夜不應教。

「若比丘尼受教誡法。十五日語教誡師，若即得白僧者，十五日暮尼得布薩。若晝日僧不集不得白僧者，至暮布薩時當白僧。得教誡

已至十六日，比丘尼教誡師邊取教誡，取教誡已即得布薩。若十五日比丘尼就大僧中受教誡，僧集時即乞教誡，更不須後時來乞。若比丘尼，比丘尼僧中受具足竟，即晝日大僧中受具足，不應夜來也。

「若比丘尼得長鉢，即日施人及作淨施，至明相未現不犯。

「若比丘尼得所用器，聽畜。十六種器中各畜一，若長者亦即日施人及作淨施，至明相未現已來不犯。

「復有晝日相應者，若比丘貪樂坐禪，坐處無有依止師。依止師住處但使一日得往還，遙依止不失。若兩寺相去一日得往還、若有守僧伽藍者，亦得遙依止不失。若比丘同布薩結大界處，極遠聽一日往還結大界。是名晝相應法也。

「晝夜所應作法，受具、布薩、自恣、與欲、與清淨欲、自恣欲、受安居、受功德衣、受三衣不離宿，是名晝夜相應法也。

「復有二日二夜相應法。受具足人與未受具人，二日二夜同宿，第三夜受具者明相未現時應起坐。若客比丘到他寺上，請房舍臥具受已，不語舊住者出外再宿，至第三夜明相未現時，若自來、若遣人來語舊住者善，若不語至明相現得罪。

「若比丘在軍中再宿，至第三夜明相未現時，若有時，可與相識者別；若無時，直去出軍外明相現不犯。若與相識者辭知不放者，可直去不須辭也。是名二日二夜相應法也。

「三夜相應法者，受具足者與未受具足者三夜同房，至第四夜明相未現時，未受具足者應出界外。若不能出，受具足者應出界外。是名三夜相應法也。

「復有五日五夜相應法。若比丘有盜賊難、軍賊難，不得持三衣自隨者，應持三衣寄知舊白衣舍五日。至六日明相未現，應來看衣手自捉之。若過六日至明相現，尼薩耆波逸提。若比丘作親意，不語取他衣著，過五日至六日明相現，突吉羅。若比丘自三衣，至五日應撿挍，無蟲鼠傷壞不？若過五日至六日明相現，得突吉羅。是名五夜相應法。

「六夜相應法者，若比丘離衣宿，至六日明相現，失衣。復有六夜所行法，六夜行摩那埵是也，是名六夜相應法。七夜相應法者，酥、油、生酥、蜜、黑石蜜，為病者七日應畜，明相現至八日不應畜。若比丘夏安居中，若為佛法僧塔病，如是等眾多受七夜法。尊者薩婆多說曰：『若比丘受依止竟，乞七日法出界外。七日滿還來到寺，不失依止。』是名七夜相應法。」

毘尼母經卷第七

毘尼母經卷第八

失譯人名今附秦錄

「十夜相應法者，若比丘畜長衣，不作淨施，不過十日。畜長鉢，不作淨施，亦不過十日。是名十夜相應法。
「半月相應法者，夏安居前一月求浴衣，得衣已要半月著，至夏安居中半月一用浴。若比丘尼犯僧殘，二部僧集半月行摩那埵。比丘尼半月中從僧乞教誡法。二部眾半月應洗。半月應布薩。比丘夏安居中有緣出界外，遠者應受十五日法，為持戒令清淨故，名半月相應法。
「一月相應法者，比丘三衣中若少一衣，求衣財得已，一月中要割截染治縫竟受持，若過一月，尼薩耆波逸提。自恣後一月離衣宿。春一月殘應求浴衣，浴衣法長六肘廣二肘半。夏安居中所為事，七日十五日竟應求一月受迦絺那衣法，七月十六日應受。若事緣不及，乃至八月十五日故得受，過是不得受。是名一月相應法。
「二月相應法者，不剃髮，極遲得滿二月，不得過。是名二月相應法。三月相應法者，三月夏安居竟，應一宿出外，是名三月相應法。四月相應法者，夏四月中用雨浴衣。若檀越施僧四月藥令服者，僧即應受用，不得過四月。若外道詣諸僧求出家，應四月令別住觀其行跡，不覓僧過故來也？不偽心求出家不？心意調和不？知其行已然後剃髮度令出家。復有四月相應者，四月是冬、四月是春、四月是夏，是名四月相應法。
「五月相應法者，自恣後滿五月，捨迦絺那衣，是名五月相應法。
「十二月相應法者，受大道人具足戒已，十二月中教授一切大道人所作法竟，然後更有受具足者當為受，未滿十二月不得受也。沙彌受大戒已，後更得受一沙彌。沙彌尼受戒式叉摩尼戒二年，不得度沙彌尼。式叉摩尼受具足已得度沙彌尼。比丘尼亦如大僧，十二月中教其所應作法竟，後若有式叉摩尼欲受具足，聽與受具足。是名十二月相應法。依止法亦十二月竟，得受人依止，不得一時並受二人依止。
「一歲相應法，即上十二月相應法是。
「二歲相應法者，若度童女年十八者受沙彌尼戒，即得受式叉摩尼二年學戒。若女人十歲已有夫主者，度令出家受沙彌戒，滿二年後得與受式叉摩尼戒。復滿二年後，得受具足戒。是名二歲相應法。
「三歲相應法者，一臘比丘得與五臘者同床坐，簡三歲，是名三歲相應法。

「五歲相應法者，比丘滿五臘，要誦戒令利，誦白一白二白四三羯磨皆令使利。未滿五臘比丘不離依止。五種失依止如上說。是名五歲相應法。

「六歲相應法者，尼師壇滿六年應畜，若過、不滿破，應用施人。若著衲得自畜，若不破亦應自畜。若房先已有，四邊牆上未覆，僧羯磨差人令覆竟，滿六年在中住應還僧，不得過也。是名六年相應法。

「十歲相應法者，比丘滿十臘，得為人作和上受具足、得受人依止、得受沙彌。十歲女人有夫主者，受沙彌十戒二年，得受式叉摩尼戒。是名十歲相應法。

「十二歲相應法者，若比丘，有檀越主欲為僧作房，僧差比丘令營房，房成已十二年在中住，後還僧，不得過也。是名十二年相應法。

「十八歲相應法，度沙彌尼年滿十八，受式叉摩尼戒。是名十八歲相應法。

「二十歲相應法者，童女受沙彌戒，二歲學戒年滿，二十得受具足。是名二十歲相應法。

「一人相應法者，胡床唯得一人坐，故名一人相應法也。二人相應法者，繩床唯受二人，是名二人相應法。三人相應法者，大床唯容三人，是名三人相應法。四人相應法者，若極大床得安四人，是名四人相應法。五相應法者，五正食是。七相應法者，夜中離衣七七四十九弓地，一弓四肘，是名七相應法。八相應法者，作床法，一切床脚，除上入榫，下八指，是名八相應法。十相應法者，聽用十種衣財作衣，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二十眾作阿浮阿那，是名二十相應法。

「一相應法者，受具足時惟一和上，是名一相應法。二相應法者，受具足時唯二阿闍梨，是名二相應法。三相應法者，受具足時先辦三衣，若少不得受具，是名三相應法。四相應法者，白四羯磨而得受具，是名四相應法。五相應法者，無五種遮得受具足，是名五相應法。七相應法者，取欲者語一人，如是展轉語第七人，皆得取欲清淨，是名七相應法。八相應法者，若有長財，廣佛四指、長八指，應作淨施，是名八相應法。十相應法者，受具時有十人得受具，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年滿二十而得受具，是名二十相應法。

「一相應法者，比丘尼織繩一匝，是名一相應法。二相應法者，不織繩一匝織繩一匝，是名二相應法。三相應法者，織繩一匝不織繩二匝，是名三相應法。四相應法者，四迦羅沙畔是也，天竺國十六銅錢是一迦羅沙畔。冬天遮寒極重價衣，用四迦羅沙畔作不過，是

名四相應法。五相應法者，比丘尼五衣具足得受具足，是名五相應法。七相應法者，七種飯是，是名七種相應法。八相應法者，有檀越請比丘尼食，比丘尼去時晚至，彼中尼多問臘次第，日已逼中食不得足。世尊聞已因而制戒：『從今已去，比丘尼大眾集時，聽上座八人問次第，餘者隨意而坐。』十相應法者，比丘成就十法，僧羯磨差令作教誡比丘尼師。何者十？一成就波羅提木叉戒。二多聞，多聞者，誦三藏文義皆利，是為多聞。三誦比丘比丘尼經。四口中常說微妙好語，心中起悲，語了了可解。五諸根完具相貌殊特，人所愛敬。六族姓子，若剎利、居士、婆羅門。七有好才辯，為尼說法示教利喜。八為比丘尼所貴重。九於比丘尼三業無失。十若二十臘若過二十臘。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二十臘是。

「一相應者，阿練若比丘獨在一處，僧布薩日心念口言：『眾僧今日布薩，我亦布薩。』二相應法者，二比丘共展轉言：『長老！今日眾僧清淨布薩，我亦布薩清淨。』是名二相應法。三相應法者，三人亦展轉相語，是名三相應法。四相應法者，一人白已然後布薩，是名四相應法。五相應法者，邊地無僧，通律師五人得受具，是名五相應法。七相應法者，七滅諍是，是名七相應法。八相應法者，比丘尼八敬法是，是名八相應法。十相應法者，比丘成就十法得正說戒，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如上童女說。

「一相應法者，一比丘自恣是。二相應法者，二比丘展轉自恣法是。三相應法、四相應法，皆展轉自恣是。五相應法者，五人羯磨差一人作自恣者是，是名五相應法。七相應法者，成就七法，是名七相應法。八相應法者，在家白衣篤信三寶成就八非法，僧為作覆鉢羯磨；捨八非法已，僧還為捨覆鉢羯磨。是名八相應法。十相應法者，不成就十法，不得與人受具，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若比丘三衣不具，盡力求索滿二十日作辦割截縫受持。若不辦，至三十日得辦者，割截縫受持。若過三十日不辦，應作淨施。若不淨施犯捨墮。

「一相應法者，二比丘共住，一者命過。在者作是念：『此亡比丘物應屬我。』此人即得，後來者不得。是名一相應法。二相應法者，三人共住，一人命過，二人應展轉相語：『大德憶念！此物應屬我等。』二人如是展轉，是名二相應法。三相應法者，四人共住一人終亡，三人展轉如上所說，是名三相應法。四相應法者，五人共住一人終亡，四人作羯磨分之，是名四相應法。五相應法者，五人羯磨分亡比丘物，四人羯磨施一人，一人還施眾，然後得共分之，是名五相應法。七相應法者，恭敬七法，是名七相應法。八相應法者，比丘成就八法，僧應差令發檀越信心懺悔，是名八相應法。十相應法者，有說十人作法事得如法，若說九人十一人不如

法，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二十人拔籌，是名二十相應法。

「一相應法者，若比丘獨住，自知有所犯，無懺悔處，應作心憶持，後見一比丘即懺悔，是名一相應法。二相應法者，比丘犯罪已向一人發露，若不除，後至眾中更懺悔，是名二相應法。三相應法者，比丘犯罪已向二比丘發露，若不除，後至僧中更懺悔，是名三相應法。四相應法者，若比丘犯罪，向四人懺悔作羯磨得除，是名四相應法。五相應法者，五種懺悔法是，是名五相應法。七相應法者，比丘成就七法得止說戒。八相應法者，如來見八種過患，是名八相應法。十相應法者，聽畜十種糞掃衣，是名十相應法。二十相應法者，若比丘欲作新敷具，應用二十兩羊毛作，是名二十相應法。

「中前相應者，五正食、九種似食，及餘中前相應者是，是名中前相應法。初夜相應者，如蒲桃漿乃至水解漿等，是名初夜相應法。七日相應者，五種藥及餘藥，是名七日相應法。盡形壽相應法者，一山涉子、二識留、三留草、四善善、五盧破羅、六胡椒、七薑、八毘鉢、九尸羅折勒、十真浮留、十一填力、十二伽倫拘盧喜，如此等眾多，是名盡形相應法。

「養生眾具相應者，三衣、鉢、敷具、針氈筩、瓮瓶篋，如是等比丘所須物，名為養生具相應法。鉢與人相應者，鐵鉢、蘇摩鉢，如是等眾多，是名與人相應法。衣與人相應者，十種衣財如法染治割截得受持，是名與人相應法。敷具相應者，如齊量作，是名與人相應法。針氈筩與人相應者，如上文說，是名與人相應法。

「乞食相應者，乞食時得食與鉢平，不得多受。乞衣時檀越雖大有所施，少三衣者取，不得過取，是名乞衣相應法。爾時世尊乞食已還住處，執衣擗揲著一處，是名衣相應法。敷具相應者，如敷具揵度中廣明，是名敷具相應法。齊量者，泥洹僧長四肘、廣一肘半，是名齊量。鉢、衣、敷具、針氈筩、行道人房，如是等一切物，如佛說者名為齊量，不如佛語名不齊量。

「染色相應者，諸比丘衣色脫，佛聽染用十種色。十種色者，一泥、二陀婆樹皮、三婆陀樹皮、四非草、五乾陀、六胡桃根、七阿摩勒菓、八佉陀樹皮、九施設婆樹皮、十種種雜和用染。如是等所應染者，此十種色。是衣三點作淨法，一用泥、二用青、三用不均色，用此三種三點淨衣。

「威儀相應者，所著衣服齊整，乃至不應立大小便，是名威儀相應法。

「所應差人者，白二白四羯磨差人。先結不淨地，次結眾僧房舍，後結大界。結大界已當問眾僧：『何處作淨廚？』僧所可處結作淨

厨。後結布薩處，最後結不失衣界。解界時，先解不失衣界，後解布薩界，復解眾僧淨厨界，次解大界，次解僧房舍界，次解不淨地界安雜物處。教授比丘尼，自恣行籌僧使，為四方僧營事，從檀越信心分粥分前食，乃至寺中淨人不聽篤信檀越家乞食，作制狂亂失性、為尼受大戒，如是等及餘未列名者差人作羯磨，是皆名差人相應法。

「處所相應者，若塔若衣壞破穿，皆應修補塗治，是名處所相應。和尚住處、阿闍梨住處、眾僧住處、僧布薩處。爾時世尊為病比丘羯磨淨地作食處。若客比丘來到，寺主人應語不淨處、僧房處、結大界處、淨厨處、布薩處、不失衣界處、飲水處，是名處所相應法。

「方相應者，若和上眾僧，隨師僧向何方，是名方所。又復方者，佛在王舍城中，月盡十五日說戒時眾僧皆來集。佛問：『汝等從何處來？』諸比丘說其方所，是名為方。東方有羅睺跋陀塔，南方有處所名多奴，西方有處所名書毘陀樓陀，北方有處所名無至羅毘闍。此四處最是邊方，通律師得五人受戒。是名方所相應法。

「國土相應法者，阿槃提國通律師五人得受具足，阿犯乾提熱得數數洗，亦聽兩三重皮作革屣著。爾時諸比丘雪山中夏安居，身體剝壞，來到佛所。佛聞已，『如此國土聽著富羅複衣。』有二比丘，一名烏嗟羅、二名三摩跎，來到佛所白言：『諸比丘有種種性、種種國土人出家，用不正音壞佛經義，願世尊聽我用闡提之論正佛經義。』佛言：『我法中不貴浮華之言語，雖質朴不失其義，令人受解為要。』爾時世尊在毘舍離。世儉穀貴乞食難得，諸比丘乘神通力至豈伽國乞食。彼國人惡賤道人，持食著地不過手中。有諸比丘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雖非手受，施心已竟，可取食之。』是名國土相應法。

「自恣相應法者，一人心念口言。二人三人四人皆展轉相語。五人羯磨自恣。是名自恣相應法。

「自恣與欲相應法者，有五種與欲：一我與自恣；二我自恣；三為我故作自恣；四手作相貌自恣；五口作相貌自恣。若此五種不成，不名與自恣欲。是名自恣相應法。

「自恣取欲相應法者，僧差人令取欲。取欲者，若父母病難、非梵行難，如是眾多難，當與餘人令持欲去。與欲法，語持欲去者言：『大德憶念！我某甲，今日眾僧自恣我亦自恣，與眾僧清淨欲。』是名與欲相應法。取欲比丘若未得還，忽大水來及師子虎狼難不得往自恣，出界外自恣者，亦得清淨。去者亦得清淨。是名取欲人自恣相應法。

「波羅提木叉相應者，爾時世尊在靜房中作是思惟：『今為諸比丘制，聽集一處說波羅提木叉戒。我若不為制者，新學比丘欲學波羅提木叉者，云何得聞？何所修集？』爾時世尊從靜房起，告諸比丘：『從今已去，汝等當集一處說波羅提木叉戒。欲說戒時先白：「大德僧聽！若僧時到僧忍聽，僧今集一處說波羅提木叉戒。白如是。」』名波羅提木叉戒相應法。

「說波羅提木叉相應者，有五種略說波羅提木叉，文如上說。復有說波羅提木叉相應者，文如上母經中說。是名說戒相應法。

「布薩相應者，乃至三人展轉語布薩。如法布薩者，四人已上一白然後布薩。布薩處，下座比丘應掃灑地，是名布薩相應法。

「欲相應者，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『當唱淨。唱淨已今日眾僧布薩。』有病比丘不來者，聽與欲，遣人取之。是名欲相應法。若有緣與欲，無緣應去。與欲有五種，如上文說。

「取欲人相應者，若取欲有眾難不得來，取欲者清淨，眾僧清淨，是名取欲人相應。

「清淨相應者，若病不得來自說清淨，是名清淨相應布薩。自恣中得言與清淨欲，餘欲直言與欲，不言清淨。是名與欲清淨。取欲者，有難不得去，名清淨取欲，是名取欲人清淨相應法。

「上來所說種種制者，比丘經、比丘尼經、摩得勒伽經、增一經、諸乾度經如此等經中推求之。若與五經義合者，應受持莫捨；若不與合者，置而莫行。復應推法，一緣、二制、三重制，總略、犯不犯，要與五種經相應。五經中緣、制、重制對而求之。云何名為總？比丘即名一切比丘，是名為總。云何名為略說？初中後說但令義顯，是名為略。廣說者，若有比丘向比丘說其所解，我從佛邊聞如是說。聞此者即不得非其所說，亦不得即取，持此所解與五部經對之。若與經相應者，應語言：『長老所說甚善，好自受持莫令廢捨，常應為人如是廣說。』若不與五經相應者應諫之：『長老所說不應受持，亦莫廣為人說。更求勝解。』是名第一廣。第二廣者，自云從眾僧邊聞，亦向他人說其所解。聞者亦如上，不非不受取，五經驗之。是名第二廣。第三廣者，若有比丘自云從三人邊聞，亦向餘比丘說其所解。此聞者受不受，亦推五部經中驗之。是名第三廣。第四廣者，復有比丘自稱，我從二大德比丘邊聞如是說，亦向餘人說其所解。彼聞比丘受不受，亦應如上驗之。是名第四廣。廣有二種：一者廣文、二者廣義，是名為四廣。復更略明應不應義。應者，鐵鉢、瓦鉢、優伽國鉢、優伽奢國鉢、毘舍離國黑鉢、舍衛國赤鉢。鉢雖有六種，其實鐵、瓦二也，是名鉢相應鉢。不相應鉢者，栴檀鉢、尸舍婆木鉢、石鉢、金鉢、銀鉢、琉璃鉢、玉鉢、七寶鉢，是名不相應，是故言相應不相應也。

「彼人應此人不應。應者，比丘畜長鉢得滿十日。不應者，比丘尼畜長鉢不得過一日。是名不應。此是彼人應此人不應。
「爾所人應爾所不應者，若鉢破過五綴，更求新鉢受持者，要四人中白二羯磨受持，三人已下不得。是名爾許人應爾許人不應。
「齊量應不齊量不應。應者，升半已上至二升半，是名應。不應者，不滿升半、過二升半，是名不應。以是義故，言齊量相應不相應也。
「是色應是色不應者，受熏色應，不受熏色不應。是名色相應不相應。
「或時應或時不應。應者，若為賊劫水漰若墮地破若失，如是人者應語父母親里眷屬索，是名應。若不為水漰賊劫墮地破失，語父母親里眷屬索者，是名不應。是名人應不應。
「衣相應不相應。應者，十種衣財應。不應者，上色衣錦衣白色衣著鬒衣，如是等眾多皆不相應。是名衣不應。三衣，獨受持一衣亦不應，乃至頭有鬒欽婆羅衣亦不應。
「有時中應有時中不應。若為賊急水漰火燒若忘失，如是時中應語父母兄弟親里，若不如此不應語求索也。是名是時應是時不應。
「僧竭支相應者，極短過繫腰下一搩手作，法令覆兩乳柱腋下，是名相應。不相應者，過限短作不相應。襯身衣者，暮臥時齊咽覆脚，但使莫污外淨衣，是為齊量。覆瘡衣長四肘廣二肘。雨浴衣長二搩手半。淨體巾長一搩手廣一搩手。淨面巾長結捲一肘廣亦結捲一肘。淨眼巾縱廣皆自一搩手。是名此應此不應。
「爾所人應爾所人不應。應者四人三人，二人不應，是名爾所人應爾所人不應。或時應或時不應。應者從自恣後一月中得受迦絺那衣，過是不得受，是名或時應或時不應。有色應有色不應，佛所聽者應，佛所不聽者不應，是名有色應有色不應。有齊量應有齊量不應，應者泥洹僧踝上三指應，過是長不應，是故名應不應。行路法，前安居後安居，隨向何處好，應行向安居處。安居處，後有緣乞七日法，是亦應行。安居前後一月，是亦應行。不應行者，夏中無緣不應乞七日，冬中無緣不應行。是名應行不應行。
「人應不應者，過度長、過度短。有諸難，師僧不具。是名不應。應者，不長不短、年滿二十、無諸難、師僧清淨具足，是名應。是故名人應不應。
「房應不應。應者，僧如法施地，地處無諸難，作應齊量，是名應。不應者，僧不如法與地，地處有諸難，作過量所求甚多令檀越譏嫌，是名不應。此是房應不應。
「犯毘尼者，七聚犯乾度，是此七聚法應一一推其所犯緣，復應推此罪當云何懺悔而得滅除，復應知起此罪時，初夜竟夜何時中起，

復是二夜中起耶，復應更推前食、後食、晝日犯？所起犯，為因人、為因法？初夜所犯者，不應受用而受用是也。夜犯者，比丘為比丘尼說法犯也。二夜犯者，共未受具人過二夜，明相未現不起不出，是名為犯。中前犯者，中前洗足以油塗足入聚落，除病犯也。後食犯者，先受人請中食，後更餘處受請，不語比座去，是名犯也。晝日犯者，若比丘晝日露處脇著地臥，是名為犯。復有晝日犯者，不著泥洹僧僧竭支，單著袈裟經行。又復弟子與和上阿闍梨過食取食，不中著革屣，是名晝日犯。從法所起犯者，得過人法，不得向白衣說。若同出家人知舊言，不相違者可向說，不應向餘者說。復有因法犯者，若授前人經若並誦，授經者授前句，受者接後句誦，如此人者不應授經。不並誦者，上座誦前句竟，下座次應誦上座所誦句，若同時誦不得。不得為女人說法過五六語，不得為覆肩覆頭，如是等眾多不得為說法，是名因法所犯。因人所犯者，長短過度、不滿二十、有遮法、師僧不具亦不清淨，非法群品受戒、虛空中受戒、界外受戒、若授十三種非法人戒，受戒不得戒者。一切皆名因人犯也。

「所犯因六處起，應推六處懺悔。有犯因身起非心口，有犯因口非身心，有犯因心非身口，有犯因身心起，有犯因心口起，有犯因身口心起，有犯因貪欲起，有犯因瞋恚起，有犯因愚癡起。有犯是身口愚癡所害，有犯是身口瞋恚所害，有犯是身口貪欲所害。有犯因身非心口者，初波羅夷、故弄陰出精，有犯是不善、有犯是無記，離三衣宿、若故以杖手打人等，比丘皆名身犯。從口所起犯者，第四波羅夷、若共女人婬欲心麁濁語、若瞋恚心語、若自稱歎己身以婬欲供養我、若以二無根謗、若毀呰他種姓形貌、妄語兩舌，如是等及餘口業所犯者，是名口業所起犯。從身口所起犯者，第二波羅夷、為人行媒、若為房事，此等及餘，是名身口所犯。因心所起犯者，如三十事中金銀施主所與，手雖不捉心作己有，語淨人持著某處，不語淨人言任汝所為；如比丘見他所犯，覆藏不向人發露，是為心犯。身心所起犯者，如上身心所犯是也。從身口心所起犯者，如上身口心所犯是也。從貪欲所起犯者，初波羅夷、故弄陰出精、身觸口、讚歎己身，如是等是也。從瞋恚所起犯者，第三波羅夷、二無根謗是也。從愚癡所起犯者，若比丘惡性不受人諫，如是比皆因愚癡所起犯也。身貪者，初波羅夷、身觸、故弄陰出精，及餘身貪所起者是也。口貪者，麁濁語、為婬欲故讚歎己身，乃至及餘，如此比皆名口貪也。身口貪者，如有母子二人出家，子常來供養母。母子各生貪心，母語子言：『此是汝本所出處，今還看之，有何咎也。』子用母言，即行不淨。是名身口所貪也。如此比眾多，略說之耳。從身瞋生者，手自斷他命及杖打他，復有比丘共白衣

諍，決他穀田中水令穀得死。如是等瞋，是名從身瞋所生。從口瞋所生者，若比丘語人言：『為我斷某甲命。』若遣書，如是等非一，是名從口瞋所生。

「從身口瞋所生者，乘瞋心若身若口害他惱他，是名從身口瞋所生。從身愚癡所生者，若比丘取床敷臥具露地敷坐，去時不自舉，是名從身愚癡所生。從口愚癡所生者，若客比丘受眾僧房舍臥具，去再宿不自來語、不教人來語，是名從口愚癡所生。從身口愚癡所生者，若受眾僧房舍床敷，去時不教人舉、不自舉，是名從身口愚癡所生。

「從身貪所害者，有一比丘名能加僧提，僧差令守寺。後有一小女來至寺中，即捉共行不淨。此女年小根壞而死。諸比丘心疑，殺婬於此二處何中犯罪？往問世尊。佛言：『婬邊得罪也。』是名身貪所害犯也。從口貪所害犯者，爾時白衣疾病而臥。其人有妻顏貌端正，有一比丘往到問疾，語彼妻言：『可共行欲事。』女人答言：『我有夫主，不得自從。』比丘即為病者說法，語言：『若作罪行久住於世，後世受罪甚久。若有福德命終，即受天樂。何用此惡活為？』此病者即因此厭身方便取死。諸比丘白佛。佛言：『此人犯波羅夷。』是名從口所貪犯也。

「從身口所染害者，即身口貪是也。爾時有優婆夷蘇毘耶，語比丘言：『若共我行欲者，不淨欲出時應捨起去不犯。』比丘即用其言共行欲，謂為不犯。如是展轉世尊聞之。佛言：『此是身口所貪犯也。』又復身口所貪犯者，有一比丘為弟子受戒，白四羯磨受戒已，不為說戒相，直捨來向寺。弟子在後見其本二，問言：『君何所作？』答言：『師將此中受大戒。』婦即語言：『持戒日長，今因便相見可共行欲。』夫即用婦言共行不淨。此人所以行不淨者，不識戒相故爾。佛聞已制戒：『從今已去受戒已，即為受戒者說戒相令知。』是名身口所貪犯也。身瞋恚所害者，乘瞋心手自斷他命，是名身瞋心害犯也。口瞋害犯者，遣使殺人，是名口瞋害犯也。身口瞋恚所害者，身自殺、口語人殺，是名身口瞋所害犯也。身愚癡所害者，若屬他木、若菓若樹，不語主輒取，是名身愚癡所害犯也。

「口愚癡所犯者，若有比丘，見比丘所作不是，語言：『長老！此所作不如法，不須重作。』答諫者言：『我不用大德語。當更問有智慧者。』此名口愚癡所犯也。復有口愚癡所犯者，眾僧說戒時語言：『何用說此微細戒為？』此亦是口愚癡所犯也。復有人，僧說戒時作如此語：『汝等所說，我等數數聞他，何須重說也？』此是口愚癡所犯。

「身口愚癡所犯者，若二三人教一人令殺。去者言：『可爾。』即往殺之，是名身口愚癡所犯也。不善犯者，是凡夫人故作所犯，及學人故作所犯是。何者犯是無記？凡夫人非故心作、忘誤作，學人及阿羅漢忘誤作，名為無記有犯。

「憶念懺悔者，若知而故作者重，若愚癡不解作者輕。重者，若一人前、若眾僧前懺悔得除。輕者，心念口言除也。此是犯突吉羅惡口罪也。一切不善無非突吉羅。

「突吉羅者，皆名惡作也。死人未壞，尸上取糞掃衣；穿牆壁出死尸置外，尸上取糞掃衣；籬上有衣，謂糞掃衣取，皆輕，心念懺悔即除，是身所犯。若有所犯，說戒時至不得懺悔，當自憶持，說戒竟然後懺悔。有忘誤犯者，心念自責滅也。心念自責滅者，眾學中不故作者是。故作下者，一人前懺悔者，是名輕也。故作中者，自性偷蘭、波逸提、波羅提提舍尼，是名中犯，一人前悔也。重者，十三僧殘、僧殘邊偷蘭、波羅夷邊偷蘭，此是懺悔中重者。不可悔者，四重突吉羅波逸提偷蘭，此罪不可悔也。

「若比丘共諍，欲除罪者，先共鬪者懺悔，如草敷泥上令人過不污，共和合懺悔，覆惡上得生善，然後悔所犯也。阿浮呵那懺悔，如上文所說。滅鬪諍言訟毘尼者，相打惡罵是名為鬪。諍者，朋黨相助是名為諍。言者，徹斷事官故名為言。訟者，各說事理是非名為訟也。鬪有三種：善、不善、無記。復應推諍緣因何而起？云何懺悔而得滅也？此諍為初夜起、中夜起、後夜起？為前食起、後食起、中後起？為二夜起？為因法起、為因人起也？因初夜起者，此初夜漿，或言過初夜中飲或言不中，乃至長短非法群品受具，或言得或言不得，因是起鬪。如是一切皆如上犯。毘尼文中說，此諍緣根本有六，分別十八。何者為六？一者瞋恚、二者惱害、三者幻偽、四者慳嫉、五者見取、六者邊邪二見。瞋者，面色變異令人可怖。惱害者，能害他令惱。幻偽者，心不真實詐作虛事，是名幻偽。慳嫉者，貪前物不欲與人，名之為慳。嫉者，見他所得生惱，是名為嫉。見取者，取己所見為是、他見為非，是名見取。邊見者，見續為常，見滅為斷。邪見者，謗無因果。是名六處所起。何者十八種分別？上起從法非法乃至說非說。十八種上起鬪，是名諍根本聚也。此鬪聚有二因緣滅：一者人現前、二者推求所起處。如六群比丘住舍衛城，向阿梨跋提河上浴，脫衣著岸上。後迦留陀比丘來，脫衣著六群衣上，出來不審諦，著六群比丘衣去。六群謗迦留陀盜衣，即屏處為作羯磨。迦留心疑，往白世尊。佛言：『汝取衣時作何等心取？』迦留言：『作己想取。』佛言：『若如是者，不犯盜也。』因此即制：『從今已去要具二緣：一推其緣、二人現前，然後作滅毘尼。』是名滅諍毘尼。斷煩惱毘尼者，此毘尼斷欲

界、色界、無色界見諦修道使纏，是名滅煩惱毘尼。使者，隨逐行人不令修善是使義；久來所習難捨是使義；能使人沈沒惡道是使義；繫縛行人在生死中是使義；能使人受身相續不絕是使義；不斷煩惱是使義；怨家是使義；方便不捨是使義；作惡不斷是使義。十使者，見使、疑使、戒取使、欲染使、恚使、色染使、無色染使、無明使、慢使、掉使。纏者，無明纏、瞋恚纏、懈怠纏、睡纏、掉纏、悔纏、疑纏、自貪己物纏、復貪他物纏。從是生鬪諍競訟，因此後生害心，纏縛行人不令解脫，是名纏義。又復纏者，我見纏、疑纏、戒取纏、欲纏、恚纏、慳纏、嫉纏、無明纏、慢纏、掉纏。此十纏即是十結，是故名纏。欲界所攝十二居止，色界二十二居止，無色界四居止，見諦所斷身見戒取疑。何者修道所斷？薄欲界貪欲、瞋恚、無明，得斯陀含果。斷欲界貪欲瞋恚、無明盡，得阿那含果。斷色無色界貪欲、無明盡，得阿羅漢果。此所起煩惱，應推求何處起？何處滅？起處者，於結使起處，生貪著染心，能生一切煩惱。何者結使起處？眼見身色生愛著心，計以為常亦計我，乃至意法亦如是。外六塵、中六識、內六觸、六受、六愛、六覺、六觀，乃至五陰、十二入、四大識眷屬，觀此以為我、以為常。因此五陰、十二入、十八界上起我起常故，能生結使一切煩惱凡有五百，故言一切也。是名所起處聚。

「滅聚者，於煩惱起處法中生過患想，眼見身色乃至意法，作無常無我觀，識眷屬作無常苦病癰毒箭在身空無我觀。作此觀已，能斷一切煩惱，是名滅聚處也。

「欲斷煩惱要作五種觀行：無常行、苦行、無我行、寂滅法、空行。無常行者，念念不住病壞所加，是名無常。苦者，如癰如病如箭入心如物壞生苦，是名苦行。空者，觀我我所皆如幻化無有實法，是名為空。無我行者，觀一切諸法皆無有我。無常、苦二行總觀一切有漏法，空，無我二行通觀有漏無漏法。寂滅義，無有生死變易，故名寂滅法也。是故行者，常應繫心在五行觀也。

「所觀境界者，五陰、十二入、十八界、十二因緣，乃至作六念處觀，及寂滅法身念處、安般念處乃至四無量心念處，食不淨想乃至斷想，雜阿含中應廣知。若作骨想壞想，從足至頂作不淨觀乃至散滅想，此是心所緣境界。若住三空中，隨用何門觀而斷結使，是名住三解脫門。若行人住地中時，應觀六地：一者白骨觀地、二者性地、三者八人地、四者薄地、五者離欲地、六者已作地，是名住地。

「見諦中所應斷者有六：一身見、二疑、三戒取、四向惡道欲、五向惡道恚、六向惡道癡。修道所應斷：一欲染、二恚、三色染、四無色染、五無明、六慢、七調。斷如此七煩惱，便得證果，斷三結

得須陀洹；欲染恚薄故得斯陀含；欲染恚斷故得阿那含；一切結盡故名阿羅漢。是故言此等斷故得果。以果分別於人，得須陀洹果故名須陀洹，得斯陀含果故名斯陀含，得阿那含果故名阿那含，得阿羅漢果故名阿羅漢。是名斷聚集處。

「比丘毘尼受具足者，或應或不應，乃至齊量或應或不應或聽或不聽，應齊量聽、不應不聽。有犯不犯，如法者不犯、不如法者犯。如此次第應推。鉢乃至房，應不應如上文所說。一切受具足人相應者，鉢囊、革屣、針筒、禪帶、袈裟、鉤紐繩、腰繩、盛眼藥筩、藥斫藥器、頭上帽、水漉。如是等物有應不應，是名比丘毘尼。比丘尼毘尼者，受具足比丘尼或應或不應，若齊量者不犯、不齊量者犯，亦應次第推鉢乃至房。若諸比丘尼得鉢，即日受持一，餘者若作淨施若遣與人。若泥洹僧、僧竭支如上說，覆瘡巾如上說，浴衣如上說。衣乃至房，如比丘經中說。式叉摩尼得自取食，今日取明日得食，餘者皆如大比丘尼法學。是名比丘尼毘尼。

「少分毘尼者，比丘有二百五十法；比丘尼有五百法；式叉摩尼如大比丘尼法，但除自取食食、取已至明日故得食；沙彌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各自有戒，皆是其人毘尼。是名少分毘尼。

「一切處毘尼者，一切淨持戒、淨心戒、淨慧戒應當學，一切微細戒盡應如重持之，乃至究竟令梵行波羅提木叉戒使得清淨。一切身善行口善行意善行，應隨順行正見乃至正定。優婆塞、優婆夷，應當除其邪婬，乃至遠離殺生邪見，是名俗人戒也。

「推求所犯輕重聚，及起處緣、可滅不可滅經。」

毘尼母經卷第八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